

文獻學方法及其在佛教研究的若干成果與反思

台灣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蔡耀明

【本文目次】

一・緒論：研究主題／研究背景／參考文獻／學界研究概況／研究進路與方法／論述架構／研究目標

二・文章定位

三・文獻學的成立由來、定義、基本態度、衍生的論述

(一) 何謂文獻

(二) 文獻學的成立由來

(三) 文獻學相關字詞之定義

(四) 文獻學的基本態度

(五) 針對文獻學衍生的論述

四・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總相論述

五・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別相論述

(一) 第一個部分：文獻的蒐集

1・彙編（全集、集成、套書）／選錄（選本、文選）／
編纂（編輯）

2・輯佚

(二) 第二個部分：文獻的管理

1・目錄：著錄／提要／解題

2・版本

(三) 第三個部分：文獻的整理

1・校勘 vs. 校對／校讎／比對／對照／轉寫／校訂

2・文獻譜系

3・考證

4・辨偽

(四) 第四個部分：文獻的加工運用

1・標點

2・注釋／校注／校釋／訓詁

3・翻譯／譯注

4・辭典／百科全書／詞彙學

5・檢索／索引／文本交叉參照

6・史料學／史料評介／參考資料集

7・文獻學專題研究

六・結論：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與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

一・緒論

論文一開張，為求快速勾勒輪廓，即逐一說明全篇要項，依序排定為「研究主題」、「研究背景」、「參考文獻」、「學界研究概況」、「研究進路與方法」、「論述架構」、「研究目標」。

〔研究主題〕：本文主要座落在從事佛教研究的學圈，針對文獻學可以是怎樣的一套方法，勾勒出一個梗概，將文獻學工作區分成文獻的蒐集、管理、整理、和運用總共四個部分，再針對這四個部分，一方面，個別指陳其進一層的內容，發而為若干反思，另一方面，列舉在各個部門相關的研究成果的書目。

〔研究背景〕：本文的研究背景，也就是背後支撐的條件，主要可分成四項。第一，延續多年以來在佛教研究方法學的鑽研。第二，基於開設「研究方法」、「研究指導」、和「佛教研究語言文獻學方法專題討論」等課程，從而激發教學相長的成果。第三，對佛教研究的學圈在「研究方法暨方法學」此支柱的樹立，希冀有所貢獻。第四，做為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的部分項目。¹

〔參考文獻〕：本文大量參考學界在文獻學方法、文獻學史、和文獻學研究成果等相關方面的作品，涉及的學門或學科，主

要包括佛學、史學、漢語、和基督教《新約》(*New Testament*)校勘暨譜系學。

〔學界研究概況〕：有關文獻學的學界研究概況，可分成二方面來講。

一方面，在使用中文的學圈，若從事史學或漢語的研究，通常會比其它學門更加重視文獻學方法和文獻學史，因而累積出為數可觀的成果。這許多成果，雖然構成可貴的學術資產，對於本文的寫作，確實提供極其重大的助益，但是至少還有二個較為不足之處：其一，就文獻學往方法學的層次，發而為切要的反思和建構，其二，就文獻學往佛學領域，廣泛論陳文獻學在佛學的運用與情形。

另一方面，在從事佛教研究的學圈，雖也看重文獻學，但是就相關的作品來看，大都在談論佛教研究一般的方法，述及語言文獻學方法的梗概，再把重點放在學界動向的評介。影響所及，文獻學研究個別的論著一直在刊出，其研究動向也一直有人在介紹，但是屬於較基本層面的，也就是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以及文獻學工作的主要部分在進展程序更明確的操作步驟，傾向於乏人問津。

本文所著力的，即在於針對以上二方面若有不足之處盡量做補足的工作，並且試圖搭起銜接這二方面的一座橋樑，亦即以方法學替不同學門或學科之間的跨越，提供一道基礎。

¹ 國科會九十三年度專題研究計畫(NSC 93-2411-H-002-100)，題目為「佛教研究語言文獻學方法之探討」。

〔研究進路與方法〕：首先，研究進路方面，本文主要採取哲學領域的方法學進路，也就是以研究方法為著眼點，針對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在名稱、定義、基礎、構成要項、運用、成果、和限制等方面，逐一展開論陳和反思。

其次，研究方法方面，分成如下六個步驟來進行。第一，確定研究主題。第二，擬定研究設計，撰寫研究提要。第三，以原先的學養為基礎，更為廣泛蒐集相關資料，加強在主要的且具備學術份量的資料的研讀、檢視、與消化的工夫。第四，確定論述架構。第五，就論述架構的關鍵項目，展開方法學的重點處理。第六，鍛鍊論述主軸，使得依於文獻學方法的各個部分所打開出來的論述主軸，既關聯到佛教研究，且處處灌注方法學的反思。

〔論述架構〕：本文由文章定位開張；其次，針對文獻學的成立由來、定義、基本態度、和衍生的論述，給出基本的交代和釐清；接下來，即為本文的主幹部分，分成二章，以總相論述和別相論述的方式，對文獻學工作的四個部分——文獻的蒐集、管理、整理、和運用——逐一展開關聯的指陳和反思；最後，結論，著眼於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與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藉以看待和展望佛教研究的文獻學方法。

〔研究目標〕：用條列的方式，本文力求達成的目標，有四個重點，可分述如下。第一，以儘可能清晰、扼要、和有條理的姿態，形成對文獻學宏觀的認識。第二，對文獻學工作的主要構成部

分的進一層內容，得出大略的瞭解，並且提供諸多線索，以便利後續相關的參考、研讀、或研究。第三，藉由書目，呈現佛教研究在文獻學的諸多部門的出版成果，可做為進一步把握學界動向的一項依據，亦可做為準備展開相關的專門探討，在研究資訊的一項參考。第四，討論佛教研究與文獻學方法之間的區別和牽連，使得從事佛教研究，一方面，更清楚看出和文獻學工作的分界，更善巧於使用文獻學方法，或利用文獻學的出版成果，另一方面，更清楚認識佛教研究在研究進路和方法的多元性格，進而多元地打造佛教研究的專業水準。

二・文章定位

文章定位在學界所做的，可以簡化成如下三項考量：其一，顯示論文題目有其學術的位置；其二，評估學界相關的研究動向，一方面，避免不必要的重複，另一方面，和學界的水平接軌；其三，找到出發的起跑線，或研究工作的重點項目。接著，即針對這三項考量，個別予以扼要的論陳。

(1) 文獻學早就敲開佛教研究的大門，而佛教研究也一直借重文獻學的方法。再者，在當前的時代，從事學術研究，不論是學科的交涉、方法的運用，或是理論的建構，其檢視的要求，都有越來越嚴格的趨勢。因此，從研究進路與方法的角度，加強探討佛教

研究當中的文獻學方法，也就名正言順可納入為學術工作的一環。

(2) 就佛教研究的學圈而論，確實有一些講研究方法的文章或書籍，但是其中提到文獻學的部分，在研究進路與方法的層次，很可能只是少數幾筆帶過，語焉不詳，或是流於片面或局部的情況，帶不出較為周全的輪廓或景象。影響所及，如下三個弊病，通常也就見怪不怪：其一，自以為做了文獻學的研究，其實幾乎還沒摸到文獻學的邊；其二，雖然做了一些文獻學的研究，但是對於文獻學是什麼，卻說不太上來；其三，只做到文獻學很有限範圍的表層，但是對於文獻學橫切面相關的學術運作以及縱貫面一個接連一個的進展步驟，卻沒什麼貼切的認識，以至於很快就擋淺在表層的地方，不清楚或沒辦法在方法的程序或理論的架設一直往前做下去。這多少可說明何以學界論著如雨後春筍冒出來，但是很大部分僅停留在數量的繁殖與累積，至於要在方法或理論做到品質的大幅度提升或等級的突破，則相對少見。² 有鑑於此，在初入門的階段，儘可能廣泛鋪陳文獻學的諸多部門，藉以形成必備的認識，以及當成往前邁進的一項指引，該當有其切要的需求。

(3) 除了像剛才使用肯定語句標示本文的位置，另外以否定

語句的形式，應該也有助於襯托本文的位置。若以否定語句，可以講的，其實不在少數。但是，初步且切要來講，如下二種情形，不妨提出來稍事澄清。簡言之，本文既非從事文獻學專門的研究，亦非大張旗鼓建構文獻學的學科體系。首先，本文主要從研究進路的角度討論文獻學，在工作性質上，的確有別於使用文獻學方法研究佛教典籍。換言之，談文獻學，並不等於做文獻學；反之，做文獻學，也不見得就是在談文獻學。其次，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其文獻學方法照目前來看，距離學科體系的建構還有很漫長的路要走，而且建構學科體系也不是一篇文章所能勝任，若無十倍以上的篇幅且極夠份量的論述，奢言建構佛教研究當中的文獻學的學科體系，恐怕徒增學壇笑柄。³ 把以上二種情形排除在外，本文的位置就可以縮小範圍且聚焦來談。就出發的起跑線而論，本文沿著研究進路的角度，放眼望去，正好切在佛教研究和文獻學方法的相會處。至於本文處理的，則包括從事佛教研究在文獻學方法初階所應認知的幾乎絕大部分切要的事項。

² 例如，參閱：Minoru Kiyota, “Modern Japanese Buddhology: Its History and Problematics,”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7/1 (1984): 17-36.

³ 有關學界在文獻學的學科體系的討論，可參閱：余敏輝，〈“建立歷史文獻學這門學科是我的夙願”：白壽彝先生和中國歷史文獻學學科建設〉，《回族研究》第 54 期（2004 年），頁 68-72；洪湛侯，《文獻學》〈第四編第一章 中國文獻學理論的形成〉，（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 年），頁 465-470；顧志華，〈關於文獻學研究的幾個問題〉，收錄於《歷史文獻學論集》，周國林、劉韶軍主編，（武漢：崇文書局，2003 年），頁 24-26。

三・文獻學的成立由來、定義、基本態度、衍生的論述

初步釐清本文的定位之後，接著將按照何謂文獻、文獻學的成立由來、文獻學相關字詞之定義、文獻學的基本態度、以及針對文獻學衍生的論述之順序，展開初階的論陳。

(一) 何謂文獻

討論文獻學，理當從何謂文獻談起。平鋪直敘來講，文獻，又稱文獻資料，原指典籍與宿賢，狹義為圖書、典籍，如今泛指記錄信息或知識的一切載體。⁴自古以來的文獻，若以載體類別來分，大致表現為甲骨文獻、金石文獻、簡牘文獻、絹帛文獻、樹皮或樹葉文獻、紙張文獻，其載體即為甲骨、金石、竹簡木牘、絲織的絹帛、樹皮或樹葉、紙張。此外，還有音像文獻、微縮文獻、機讀文獻、網路文獻，亦頗可觀。這一切的文獻，其內容必須帶有文

⁴ 相對於平鋪直敘，本文並不處理諸如「文獻的本質」或「文獻性」之類的詮釋學課題；相關的討論，或可參閱：Anthony C. Thiselton, “II: What is a Text? Shifting Paradigms of Textuality,” *New Horizons in Hermeneutics: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forming Biblical Reading*,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2, pp. 55-79.

字、語言、符號、圖像、聲頻、或視頻的特徵；若欠缺此等特徵，大概還稱不上文獻，只能當成文物，屬於古生物學或古器物學的研究範圍。⁵

在佛學領域，若以時間的遠近為準，文獻資料可粗略區分成二類，一為古代的文獻資料，另一為當代的學術資料。有關當代的學術資料，已另外撰文討論；⁶本文所注重的，主要在於古代的文獻資料，又稱古代文獻或歷史文獻。

值得一提的是，所謂古代文獻或歷史文獻，僅借用來表達相對鬆散的時間概念。若以文獻內容的性質為根據，至少可劃分二套的類別。第一套，分成「經、史、子、集四部典籍文獻」、「類書、叢書」、「佛典、道藏等宗教典籍文獻」、「少數民族文字古代文獻」；第二套，則分成史學文獻、文學文獻、哲學文獻、道家文獻、佛教文獻、以及科學文獻。當然，這些類別的文獻彼此之間

⁵ 有關文獻與歷史文獻的意涵，可參閱：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年），頁1-7。有關文物與文獻的差異，以及文物學和文獻學之間的分際和交涉，可參閱：顧志華，〈關於文獻學研究的幾個問題〉，收錄於《歷史文獻學論集》，周國林、劉韶軍主編，（武漢：崇文書局，2003年），頁20-21。

⁶ 蔡耀明，〈佛學專業所講究的外文學術資訊關聯的思考與著手的方法〉，「兩岸佛教學術研究現況與教育發展研討會」，法鼓山中華佛學研究所主辦（2003年10月18日），22頁。

並非涇渭分明，重疊之處屢見不鮮。

(二) 文獻學的成立由來

文獻學並非現成的或一成不變的，亦非處處皆必要的。若是校對嚴謹且剛出版的少數書刊，通常還不至於構成文獻層面的疑慮，因此根本不必大費周章把文獻學給抬出來。然而，絕大部分人類文明的古代文獻，在文獻的層面不僅多處讓人費解，而且有待釐清和梳理的項目往往具有一定程度的複雜性，文獻學即應運而生。

隨著時間的推移，古代文獻難免產生散佚、衍脫、偽濫等情形。當古代文獻流傳、出土、或蒐集到一定的程度之後，很自然就有必要去判定其成立的時代與區域、流傳的軌跡、分類、登錄。在古代文獻斷斷續續地抄寫、雕版、或轉譯的過程，文字訛誤大致很難完全避免，而且與接踵而來的後世，也會產生語言的斷層或文字的隔閡。這種種因素，點點滴滴促成古代文獻在文獻層面以及關聯的語文層面浮現出問題，並且有待專門的處理。

若能理解到文獻學之所以成立的一些主要的由來，一方面，有助於把文獻學用到恰到好處的地步，另一方面，則不至於天真到誤以為做佛學就只有文獻學可做。

(三) 文獻學相關字詞之定義

給出定義，不僅負起責任至少交代關鍵字詞或專門用語的意涵範圍，建立字詞在使用上的初步觀點，而且可形成後續論述的一項指引或參照，較有可能避免到頭來弄成只是一堆混淆兼雜亂的述說。⁷ 這一路過來既然多次提到文獻學，在這兒便有必要就文獻學、文獻學的進路、文獻學的方法、文獻學的工具、以及文獻學的後設研究，粗略界定這些相關字詞的意思。基於只是粗略界定意思，傾向於在進行實務程序「可運作的」(operational) 定義，而非就字詞定義展開嚴格的哲學討論；例如，文獻學是否具有本質性的定義，文獻學與非文獻學之間是否具有一條判然分別的界線，皆非目前所要處理的重點。⁸

⁷ 有關定義做為論證或良好思惟習慣的一項特徵，可參閱：C. A. Missimer, *Good Arguments: An Introduction to Critical Thinking*, 譯成《批判思考導論：如何精進辯論》〈第一章·歡迎加入思想家社群〉，蔡偉鼎譯，（台北：學富文化事業，2002年），頁1-19; Tracy Bowell, Gary Kemp, "Chapter 1: Why Should We Become Critical Thinkers?", *Critical Thinking: A Concise Guide*, London: Routledge, 2002, pp. 1-41.

⁸ 相關的討論，或可從如下文選入手，參閱在定義何謂文學所面臨的情形：Eileen John, Dominic McIver Lopes (ed.), *Philosophy of Literature: Contemporary and Classic Readings: An Anthology*, Malden: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4; 包括 E. D. Hirsh, Jr., "What Isn't Literature?", pp. 46-50; Monroe Beardsley, "The Concept of Literature," pp. 51-58; Robert Stecker, "What

所謂「文獻」若特指古代文獻，則「文獻學」可以說以古代文獻及其文獻工作為整理和研究對象，站在文獻層面或文獻關聯的語文層面，經由展開專門且深入的探討，從而形成的方法、知識、或學問。

相對於歷代的傳世文獻，另有新出土的文獻。在出土文獻當中，以竹簡木牘、絲織的絹帛等文獻載體為研究對象所成立的學科，可稱為「簡帛學」。若非研究簡帛的所有層面，而僅側重其文獻層面，還旁涉其歷史、發現史、史料價值，則可稱為「簡帛文獻學」。相對於簡帛學和文獻學，簡帛文獻學既各為其分支學科，且共為其整併學科。⁹

「文獻學的進路」：一言以蔽之，面對研究對象，主要著眼在且切在文獻層面或文獻關聯的語文層面，探討文獻的產生、發

is Literature ?," pp. 65-71.

⁹ 有關簡帛學或簡帛文獻學，可參閱：沈頌金，《二十世紀簡帛學研究》（北京：學苑出版社，2003年）；張顯成，《簡帛文獻學通論》（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駢宇騫，《簡帛文獻概述》（台北：萬卷樓圖書，2005年）；劉釗，〈出土簡帛的分類及其在歷史文獻學上的意義〉，《廈門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3年6期），頁67-72。

此外，相關的網路資源，可參閱：*「中國社會科學院簡帛研究中心」
(<http://www.cass.net.cn/webnew/file/2004123130458.html>)

*「簡帛研究」(<http://www.jianbo.org/>)

展、蒐集、保管、整理、判定、或運用所牽連的過程、軌跡、模式、方法、理論、人物、或地區。定義成這個樣子，其用意在於凸顯研究進路並非片面由研究對象所決定，而是相當程度決定於所要進行的探討將以什麼角度為著眼點，以及連帶地切在研究對象的什麼層面。具體言之，同樣在面對文獻，或甚至面對同樣的文獻，除了文獻學的進路，還可以打開諸如文學的、史學的、思想史的、義理的、¹⁰ 哲學的、藝術學的、以及宗教學的進路，林林總總，不一而足。¹¹

「文獻學的方法」：使用文獻學的工具，儘可能適切地且一步接著一步施加在做為研究對象的文獻上，以至於就文獻層次所關

¹⁰ 有關中國傳統義理之學，可參閱：孫欽善，〈論傳統義理之學〉，收錄於《文化的饋贈：漢學研究國際會議論文集·第1冊·語言文學卷》，北京大學傳統文化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410-426；張麗珠，〈清代新義理學：傳統與現代的交會〉（台北：里仁書局，2003年）。

¹¹ 有關研究進路和研究方法之間的分際和交涉，可參閱：蔡耀明，〈佛教研究方法學緒論〉，收錄於《般若波羅蜜多教學與嚴淨佛土：內在建構之道的佛教進路論文集》（南投：正觀出版社，2001年），頁17-40；〈佛教研究的進展程序在操作步驟的釐定〉，《正觀》第25期（2003年6月），頁201-209；〈《佛說不增不減經》「眾生界不增不減」的修學義理：由眾生界、法界、法身到如來藏的理路開展〉，《臺灣大學哲學論評》第28期（2004年10月），頁100-103。

注的議題，可望依次得到探討、釐清、解釋、論斷、或解決。

「文獻學的工具」：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文獻學可做很多事情；隨著準備要做什麼事情，使得事情可予以技術處理的各項憑藉，即可稱為文獻學仰賴的各項工具。

「文獻學的後設研究」：文獻學本身受到檢驗，也就是嚴加辨析文獻學在方法上、知識上、學科上之所以成立的依據、基本理念、有效性、恰當性、侷限性等後設反思層次的議題。

以上是就文獻學相關的字詞扼要給出定義。這些字詞的相關性，大致以方法學的思索為重心，才合攏而成形。聚集這些相關字詞，雖然不意味目前有足夠的篇幅逐一予以深入的論議，不過或可藉以窺文獻學要成為夠份量的學科體系「在方法學的面向」初步應架設出來的門面。

（四）文獻學的基本態度

從事學術研究所抱持的基本態度或精神，雖然不等於研究方法，可是在談論研究方法的整個輪廓的時候，理應替研究的基本態度保留至少起碼的位置。¹² 這是因為恰好認識且重視有所謂基本的

態度，從而形成明確持守的思想方針，才使學術研究在起跑點上有那麼一點不同，體認到不該以赤裸裸的主觀、意識形態、偏見、偏執、情誼、名利、權位、黨派為最優先的考量，或頑強地抓住這些東西，而是為了追求或逼近事情的真相，再怎麼鍥而不捨的努力或辛勞，本身都是值得的。

文獻學的基本態度，絕大部分分享了一般學術研究的基本態度。較為特別的一點，即在於面對文獻所流露出來的那一份極其認真或不輕易妥協的態度。例如，廣泛蒐集文獻，不打馬虎眼，嚴格區別臆測、武斷、和論斷，不隨便對文獻、文獻的來源、文獻史做出越過證據範圍的論斷，對於任意篡改古代文獻或憑空臆測文獻史深深不以為然，注重文獻相關的情況、證據、和細節，以及樂意在文獻孜孜不倦地鑽研。總之，如果想要從事文獻學的研究，或是想要看出文獻學何以做得出那許多特色，文獻學的基本態度即不容等閒視之。

（五）針對文獻學衍生的論述

雖然算不上直接在做文獻學，只是針對文獻學發而為相關的論述，這種情形大致可區分成四類：其一，文獻學概論；其二，文

¹² 有關研究的基本態度與方法學之間的分野，可參閱：蔡耀明，〈佛教研究方法學緒論〉，收錄於《般若波羅蜜多教學與嚴淨佛土：內在建構之道的佛教

進路論文集》（南投：正觀出版社，2001年），頁21。

獻學史；其三，就文獻學發而為研究方法或方法學面向的討論；其四，文獻學研究的學界動向。以下即分別略予指陳。

◎文獻學概論與文獻學史

文獻學概論順著橫切的面向，逐一帶出文獻學內容的項目；相對地，文獻學史順著縱貫的軸線，呈現文獻學產生與演變的歷史，並且評述學人在古代文獻的整理經驗、思想、方法、和成果。以專書的形式出現，而且在時空上，以中國歷史為範圍，大都兼顧橫切和縱貫；¹³有一些很明顯只偏於文獻學概論，¹⁴另有一些則偏於文獻學史。¹⁵再者，針對這些入門層次的專書，以及其它相關的專書，已有簡要的評介，可方便參考，於此不贅。¹⁶這當中，最近

¹³ 兼顧文獻學概論和文獻學史的專書，可參閱：楊燕起、高國抗（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9年）；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年）。

¹⁴ 明顯只偏於文獻學概論的專書，可參閱：張家璠、黃寶權，《中國歷史文獻學》（桂林：廣西師苑大學出版社，1989年）；曾貽芬、崔文印，《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學苑出版社，2001年）。

¹⁵ 明顯只偏於文獻學史的專書，可參閱：曾貽芬、崔文印，《中國歷史文獻學述要》（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年）。

¹⁶ 相關的評介，可參閱：曾貽芬、崔文印，《中國歷史文獻學》〈歷史文獻學

出版，取材堪稱完備，適合做為初學的依據，若僅列舉二本，則可考慮洪湛侯的《文獻學》，以及孫欽善的《中國古文獻學史簡編》。¹⁷此外，尚有一些文章，處理的範圍，雖然並不像文獻學概論或文獻學史那麼全面，對於文獻學的若干層面，在形成認識上，多少還有參考的價值。¹⁸

文獻學入門層次的專書，當然不限於中文出版品；往外文著作延伸，在強化基本功上，應當列為蠻必要的一環。¹⁹附帶一提，

參考書目敘錄》，（北京：學苑出版社，2001年），頁236-243。

¹⁷ 洪湛侯，《文獻學》（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孫欽善，《中國古文獻學史簡編》（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

¹⁸ 例如，參閱：米辰峰，〈馬比榮與西方古文獻學的發展〉，《歷史研究》（2004年5期），頁140-154；李紅英，〈戴震對經學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文津學誌》第1輯（2003年5月），頁61-85；彭小瑜，〈近代西方古文獻學的發源〉，《世界歷史》（2001年1期），頁111-115；劉重來，〈從史源學看加強歷史文獻學基本功訓練的重要性：也談歷史文獻學研究生的教學〉，《歷史教學問題》（2004年5期），頁41-43；楊海文，〈文獻學功底、解釋學技巧和人文學關懷：論中國哲學史研究的“一般問題意識”〉，《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42卷（2002年6期），頁9-15；瞿林東，〈魏晉至隋唐的歷史文獻學〉，《學術研究》（2000年1期），頁92-98。

¹⁹ 例如，參閱：Philip G. Cohen (ed.), *Texts and Textuality: Textual Instability, Theory, and Interpretation*,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1997; Luciana Duranti,

特別是在佛教研究的領域，如果本身較缺乏史學或國學的背景，或較少這一方面的接觸，有可能會把文獻學想成完全是當代西方學術的產物。如果稱作「文獻學在當代以西方學界為主導的一種形態」，大致還說得過去；但是認為文獻學只是當代西方學術的產物，則完全站不住腳。²⁰

◎就文獻學發而為研究方法或方法學面向的討論

文獻學做為學術研究的一種方法，假如僅停留在工具或技術作業的層次，就大的格局來看，那樣子做過來，做過去，極可能大都只是量的累積，好比勞力密集且重複性偏高的一些產業，盡是碰

Diplomatics: New Uses for an Old Science, Lanham: Scarecrow Press, 1998; David C. Greetham, *Textual Scholarship: An Introduction*,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1994; David C. Greetham, *Theories of the Tex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Jerome J. McGann, *A Critique of Modern Textual Criticis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Jerome J. McGann (ed.), *Textual Criticism and Literary Interpret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Dave Olliphant, Robin Bradford (eds.), *New Directions in Textual Studies*, Austin: Harry Ransom Humanities Research Center,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1990.

²⁰ 將文獻學誤以為當代西方學界的產物，並且以西方和華人的對立為模式進行討論，相關的文章，可參閱：劉宇光，〈對古典語文獻學在當代華人佛學研究中的角色問題之省思〉，《正觀》第1期（1997年6月），頁28-44。

在較為低階或末端的層次，而且對應於產業方向而言，其學術方向也因而幾近於盲目，難以開闢學術的方向與遠景，以至於其產能也較缺乏爆發力。相對於此，針對文獻學做為一種方法，可開闢出至少如下面向的課題：形成方法上的自覺，挖掘方法相關的理念，檢討侷限與缺失，指出改進的方向，萃取指導原則，奠定作業程序，研發評估機制，整合文獻學方法在各個部分的分支做法，針對文獻學方法與其它相關的研究方法進行對觀、比較、並行、或甚至整合的工作。這些應該都有其學術的必要性，也都值得以富於建設性的方式，來不斷嘗試和多方推進。事實上，本文所著力的，雖說確實只是棉薄之力，一大半就試圖切在其中若干課題的入手的地方。

就文獻學發而為研究方法或方法學面向的討論，雖然並非直接在從事文獻學工作，卻可架設起一座橋樑，所要銜接的，一端為工具和技術作業，另一端則為理論和學科體系。從古至今，針對文獻從事技術作業所端出來的成品，可謂滿坑滿谷，但是方法學專門的討論並不多見。這或許可說明，縱使少數研究者力求切入文獻學的理論，充其量也只走到很不成熟的雛形階段，遑論其學科體系，而主要的原因之一，應該就在於還相當欠缺由技術作業往理論銜接過去的橋樑。²¹

²¹ 例如，參閱：洪湛侯，《文獻學》〈第四編·理論編〉，（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465-548。

在佛教研究的領域，宛如一般文獻學工作的一份縮影，針對文獻學方法展開方法學專門的討論，同樣並不多見。至於就方法學遂行全面的討論，提出富於建設性的看法，並且帶出「可運作的」研究方法，提供文獻學工作的技術作業和理論這二端得以跨越的平台，簡直難得一見。無論如何，還是有一些和本文類似的文章，就文獻學發而為點點滴滴的檢討或反思。個別來看，或許微不足道，但是聚沙成塔，亦不容輕忽。²²

◎文獻學研究的學界動向

介紹或評論學界在文獻學研究的動向或趨勢，當然有其學術上一定程度的功用，例如，掌握脈動，承先啟後。然而，至少有二點需加辨別。第一，學界動向的評介，並不等於嚴格意義的文獻學研究。第二，學界動向的評介，通常也不等於嚴格意義的方法學，除非一方面在評介，另一方面又能扣緊方法學的諸多課題，逐一進行研究方法一招又一招的拆解和裝配。²³ 這二點分野若未認識清

楚，極可能自以為在做文獻學或方法學，事實上主要的不過是在介紹學界的一些動向。

在佛教研究的領域，尤其文獻學方法的運用，從來不乏相關學界動向的介紹或評論。這可約略區分成二大形態：其一，研究對象傾向於一般性的；²⁴ 其二，研究對象傾向於特定的區域、學派、

的方法論考察》，《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5期（2000年），頁79-112；龔雋，〈歐美禪學的寫作：一種方法論立場的分析〉，《中國禪學》第3卷（2004年），頁236-255。

²² 例如，參閱：Minoru Kiyota, "Modern Japanese Buddhology: Its History and Problematics,"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7/1 (1984): 17-36; Tom Tillemans, "Remarks on Philology,"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18/2 (1995): 269-277.

²³ 例如，參閱：龔雋，〈作為思想史的禪學寫作：以漢語語境禪學研究為中心

²⁴ 例如，參閱：李四龍，〈美國佛教研究的近況（上、下）〉，《普門學報》第19期（2004年1月），頁239-274; 第20期（2004年3月），頁289-314; 李四龍，〈佛教研究的方法、領域及其學科建設〉，收錄於《哲學、宗教與人文》，李四龍等主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頁673-684;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增訂版，（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年）；林鎮國，〈當代歐美佛學研究方法之省察〉，《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佛學研究》第7期（1998年），頁402-409; 林鎮國，〈多音與介入：北美的佛學論述〉，收錄於《空性與現代性：從京都學派、新儒家到多音的佛教詮釋學》（台北：立緒文化事業，1999年），頁159-180; 帥志嵩、譚代龍（編），〈佛教文獻語言研究論著目錄（1980-2000）〉，《四川大學漢語史研究所·漢語史研究集刊》第4輯（2001年9月），頁443-455; 黃夏年，〈四十年來對外國佛教研究綜述〉，《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佛學研究》第1期（1992年），頁278-289; 黃夏年，〈二十一世紀佛教研究的斷想〉，《普門學報》第8期（2002年3月），頁307-322; 陳玉女，〈試析臺港地區二十世紀後半期之佛教研究動向〉，《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7期（2001年9月），頁15-31; 楊曾文，〈歐美的佛學研究〉，收錄於《當代佛教》，楊曾文主編，

或語言。²⁵ 在特定的區域當中，針對敦煌、吐魯番出土文獻的研究

(北京：東方出版社，1993年)，頁356-381; J. W. de Jong, *A Brief History of Buddhist Studies in Europe and America*, Tokyo: Kosei Publishing, 1997; J. W. de Jong, 〈1973-1983 歐美佛學研究紀要 (Recent Buddhist Studies in Europe and America: 1973-1983)〉，郭忠生譯，《諦觀》第72期(1993年1月)，頁205-257; J. W. de Jong, 〈1984-1990 之佛學研究 (Buddhist Studies 1984-1990)〉，郭忠生譯，《諦觀》第79期(1994年10月)，頁1-76; Frank E. Reynolds, "Coming of Age: Buddhist Stud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from 1972 to 1997,"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22/2 (1999): 457-483; Russell Webb, "Contemporary European Scholarship on Buddhism," *The Buddhist Heritage*, edited by Tadeusz Skorupski, Tring, U.K.: The Institute of Buddhist Studies, 1989, pp. 247-276.

²⁵ 例如，參閱：陳明，〈新出土的非漢語文獻與漢譯佛經語言研究〉，《普門學報》第21期(2004年5月)，頁311-331; 黃夏年，〈禪宗研究一百年〉，《中國禪學》第1卷(2002年)，頁450-473; 劉宇光，〈附錄：當代西方的藏傳佛教哲學研究 1980-2001〉，收錄於 Elizabeth Napper,《緣起與空性》(*Dependent-Arising and Emptiness*)，劉宇光譯，(香港：志蓮淨苑出版社，2003年)，頁200-278; 蔡奇林，〈巴利學研究紀要：1995-2001〉，《正觀》第20期(2002年3月)，頁227-283; K. R. Norman, 〈巴利學的現況與未來任務 (The Present State of Pāli Studies, and Future Tasks)〉，蔡奇林譯，《正觀》第18期(2001年9月)，頁171-209; Akira Yuyama, "An Appraisal of the History of Buddhist Sanskrit Studies in East Asia," *Studies on Buddhism: In Honour of Professor A. K. Warder*, edited by N. K. Wagle and F. Watanabe,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1993, pp. 194-203.

究，以評介者眾多，可另外記上一筆。²⁶ 有鑑於此，以及篇幅所限，本文對於佛教研究使用文獻學方法的各個部分的分支部門的學術作品，大抵停留在列舉相關書目的地步，還談不上評介。至於將學界動向拉到方法學來處理，尚有待來日在條件更為齊備的時候，才適合一試。

²⁶ 例如，參閱：方廣錫，〈日本對敦煌佛教文獻之研究 (1909-1954)〉，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 (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353-388; 王素、李方，〈吐魯番出土敦煌文獻研究述略〉，《敦煌吐魯番研究》第7卷(2004年)，頁179-191; 朱鳳玉，〈臺灣地區敦煌文學研究之考察與展望〉，《敦煌吐魯番研究》第7卷(2004年)，頁276-289; 荒木泰史，〈敦煌文獻和變文研究回顧〉，《敦煌吐魯番研究》第7卷(2004年)，頁241-253; 陳國燦，〈中國吐魯番文書研究的進展與展望〉，收錄於《敦煌文叢 (下)》，饒宗頤主編，(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9年)，頁139-158; 湛如，〈敦煌佛教律儀文書研究的回顧〉，《敦煌吐魯番研究》第7卷(2004年)，頁192-198; 鄭阿財，〈二十世紀敦煌學的回顧與展望：臺灣篇〉，《漢學研究通訊》第20卷第1期(2001年2月)，頁45-50; 鄭阿財，〈二十世紀敦煌學的回顧與展望：法國篇〉，《漢學研究通訊》第20卷第3期(2001年8月)，頁51-62; 劉進寶，〈中國大陸敦煌學研究的歷史、現狀與特點〉，收錄於《敦煌文叢 (下)》，饒宗頤主編，(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9年)，頁159-179; 田中良昭，〈敦煌漢文禪籍研究略史〉，楊富學譯，《敦煌學輯刊》(1995年1期)，頁116-131; 東洋文庫・唐代史研究委員會(編)，《吐魯番敦煌出土漢文文書研究文献目錄》(東京：東洋文庫，1990年)。

四・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總相論述

成為一篇文章，當然不至於僅停留在扼要給出定義或初步架設門面的地步。接下來，由定義或門面的環圈，稍微往裡面探個頭，其中的一件務實的工作，也就是指陳文獻學都在做些什麼。之所以稱為務實，因為這樣將可替文獻學「在內容的面向」勾勒出構成的要項，不僅是認識文獻學蠻繁要的一環，而且也可做為後續討論的一道基礎。

文獻學在內容方面的構成要項由於不在少數，若分成二個步驟來解說，或許較有利於順次把握：首先，總相論述，亦即總述內容要項，其優點在於一開頭即快速形成概觀，由本節擔任；其次，別相論述，亦即個別指陳內容要項，其優點在於可就個別項目帶入稍微進一層的內容，將留待下一節再處理。

從較為基礎且項目較少的格局來看，面對龐大的文獻，首先從目錄入手，接著匯集眾本、鑒定版本，進而校勘寫定，由此串連成目錄、版本、校勘三個項目，傳統上稱為「校讎學」。然而，這三個項目所構成的格局，在學界早已不敷使用。

擴大來看，文獻學做的事情，可簡易分成文獻的蒐集、管理、整理、和加工運用。當然，這四個部分只是為了解說的方便才大略予以區別開來，不僅不是各自獨立或彼此排斥，而且相互的重疊不少，關聯亦頗密切。文獻學做這些事情，主要的目的，在於使

古代文獻，尤其大量的古代文獻，在文獻及其關聯的語文層面，一方面，再也沒什麼可處理或需處理但是尚未處理的重大問題存在，另一方面，讓文獻資訊處於蠻有條理且明朗化的狀況，以至於就像當今一般校對嚴謹所出版的書刊，拿到手之後，即可便利使用。所謂便利，可能是對一般人、學界、或宗教界而言，也可能是就特定用途而言。面對特定的文獻，若做到這個地步，其文獻學可做的事情即初步大功告成，正如同一間房子在室內設計、裝潢、水電等各種設施都完工之後，即不必沒完沒了地還在這些地方敲敲打打，或是裝了又拆，拆了又裝。如果還想繼續施工，應該另外找房子。給文獻學的工作像這樣譬喻的說明，希望的是在大致看清文獻學的情形下，走得進文獻學的世界，也清清爽爽走得出來，不至於纏繞在所製造的文獻學虛假的想像中，或甚至把文獻學弄成揮之不去的學術怪獸，徒然吞噬自己，且宰制他人。

從文獻的蒐集、管理、整理，到運用，這四個部分只是表層的區別；其中的每一個部分，多少還可再切進較為裡面的層次，各自分擔文獻學較為具體的任務。若以條列的方式，則可整理成如下的局面：

- ◎文獻學工作的第一個部分，文獻的蒐集；其進一層的內容，包括抄寫、照相、影印、錄影、錄音、購買、借用、考古、揭碑、典藏、彙編、選錄、編纂、輯佚。

◎文獻學工作的第二個部分，文獻的管理；其進一層的內容，包括文獻的目錄、版本。

◎文獻學工作的第三個部分，文獻的整理；其進一層的內容，包括文獻的校勘、譜系、考證、辨偽。

◎文獻學工作的第四個部分，文獻的加工運用；其進一層的內容，尚可區分成二個層次，一為基礎運用層次，另一為高階運用層次。基礎或高階，大致以學術加工的專業困難度來區分。基礎運用層次，在文獻施加基礎層次的處理，包括標點、注釋（或校注、校釋、訓詁）、翻譯（或譯注）、辭典（或百科全書、詞彙學）、檢索（或索引、文本交叉參照）、史料學（或史料評介、參考資料集），特色在改變文獻原先的樣態，以求文獻可更為便利使用，或文獻的內容可更為清楚易懂。至於高階運用層次，在文獻施加高階層次的處理，以專題研究的手法或相當於一流期刊論文的水準，展開文獻學的探討，將文獻及其關聯的語文層面很專門、深入、或棘手的議題，探討出個所以然，便於高來高去的運用。

五・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別相論述

對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有了最外圍層次的認識之後，接下來，即可就文獻學工作的四個部分，逐一往內層移動。在這四個部分更進一層的分支部門，除了指陳研究方法的內容要項，發而為

若干反思，還列舉佛教研究相關研究成果的書目，以方便參照之用。

（一）第一個部分：文獻的蒐集

文獻學工作的第一個部分，文獻的蒐集；其進一層的內容，可區分成眾多的著手途徑或使用辦法，包括抄寫、照相、影印、錄影、錄音、購買、借用、考古、揭碑、典藏、彙編、選錄、編纂、輯佚。²⁷ 這一個部分的任務，在於儘可能廣泛且不破壞或破壞到最少限度地蒐集特定的文獻。由於古代文獻在流傳的過程當中，所謂同一本書，很可能出現眾多相關的傳本、抄寫本、版本、輯錄本、譯本，如果準備展開文獻學的工作，「廣收異本」，也就是儘可能

²⁷ 典，意指書籍、管理；藏，意指保管，若當名詞，則指藏書、藏品、檔案；典藏，可專指收存、保管圖書。有關典藏，「國際敦煌項目」（The International Dunhuang Project (IDP): <http://idp.bl.uk/>），透過國際合作，以高度的專業促進敦煌文化遺產的保存、保護、與研究，值得予以肯定和學習。此外，可參閱：沈津，《美國哈佛大學哈佛燕京圖書館中文善本書志》（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9年）；程千帆、徐有富，《校讎廣義：典藏編》（濟南：齊魯書社，1998年）；潘美月、沈津，《中國大陸古籍存藏概況》（台北：國立編譯館，2002年）；Susan Whitfield, Frances Wood (eds.), *Dunhuang and Turfan: Contents and Conservation of Ancient Documents from Central Asia*, London: British Library, 1996.

將這些所有相關的或對應的本子收集齊全，便成為後續任何作為的施展在材料依據上的重大前提。

在文獻蒐集的途徑或辦法當中，以下僅就彙編、選錄、編纂、和輯佚略做解說。

1·彙編（全集、集成、套書）／選錄（選本、文選）／編纂（編輯）

彙編，意指將某一領域、範圍、層面、時代、或專題相關的材料，按照一定的方式或順序，彙整在一起，形成資料總匯或資料庫。進行彙編，可按照時間的前後、區域的分布、或是專科分類的體系等順序，來編排材料，避免亂無章法的堆積。彙編以全集、總集、集成、套書、或叢書為原則，也就是所有相關的材料，毫不遺漏地蒐羅在內；但是基於特定需要的考量，也不妨以選錄的方式為之，以選本或文選的形態出現，則應注意精要性，並且避免使完整性破壞殆盡。²⁸

如果僅止於材料的彙整，主要就落在文獻蒐集的層次，文獻

學工作的份量相對處於低檔，其提供學術運用的價值或許很高，但是本身的學術性較低。如果對材料先進行嚴格的校勘、考證、辨偽、標點、注釋、附註、索引、導論、或附錄，然後才彙整刊出，則文獻學工作的份量相對處於高檔，其學術性亦較高。

彙編的基本工作為編纂或編輯，重點落在編排、纂輯，並且由文獻的蒐集往文獻的整理跨越，便於文獻的聚合、序列、保存、使用、流通。編纂可以是一門實用性、技術性很強的專業，在方法上雖無成規可言，卻有一些基本的工序，可資參考。例如，洪湛侯將編纂的工序，整理出如下注意事項，堪稱明瞭且實用：確定選題，擬定凡例，精選材料，分類編排，寫定目次，撰寫序跋，注明出處，編制附錄。²⁹

在佛教研究的領域，除了各種版本的大藏經，彙編的套書屢見不鮮，種類繁多，諸如石窟、題銘（或碑銘 inscriptions）、藝術文物，³⁰ 尤其引人注意的，包括梵文佛典，³¹ 以及各大宗派或學派

²⁸ 洪湛侯，《文獻學》（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271-275。

³⁰ 例如：中國壁畫全集編輯委員會（編），《中國新疆壁畫全集：克孜爾石窟》，共6冊，第1-3冊，克孜爾卷；第4冊，庫木吐拉卷；第5冊，森木賽姆、克孜爾朵哈卷；第6冊，吐峪溝、柏孜克里克卷，（瀋陽：遼寧美術出版社，1995年）；敦煌研究院、段文杰（主編），《敦煌石窟全集》（香港：商務印書館，1999年）；龍顯昭（編），《巴蜀佛教碑文集》（成都：巴蜀書社，2004年）；*Kharoṣṭī Inscriptions Discovered by Sir Aurel Stein in*

²⁸ 有關資料彙編，可參閱：張大可、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1年），頁458-468；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年），頁362-367。

的全集。³²恐怕不少人會有同感，佛教典籍成套的出版物一直都不

Chinese Turkestan, transcribed and edited by A. M. Boyer, E. J. Rapson, E. Senart,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20-1929; H. W. Bailey, *Khotanese Buddhist Texts*, revised edition,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Oriental Publications, no. 3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Richard Salomon, *Ancient Buddhist Scrolls from Gandhāra: The British Library Kharoṣṭī Fragment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9.

此外，相關的網路資源，可參閱：* The British Library --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Early Buddhist Manuscripts Project / Inscriptions: (<http://depts.washington.edu/ebmp/inscriptions.php>)

³¹ 例如：Jens Braarvig (general editor), *Manuscripts in the Schøyen Collection: Buddhist Manuscripts*, vol. I, Oslo: Hermes Publishing, 2000; Jens Braarvig (general editor), *Manuscripts in the Schøyen Collection: Buddhist Manuscripts*, vol. II, Oslo: Hermes Publishing, 2002; A. F. Rudolf Hoernle, *The Bower Manuscript*, 3 vols, New Delhi: Mrs. Sharada Rani, 1983; A. F. Rudolf Hoernle, *Manuscript Remains of Buddhist Literature Found in Eastern Turkesta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6; P. L. Vaidya (ed.), *Buddhist Sanskrit Texts*, 21 vols, Darbhanga: The Mithila Institute, 1958-1970.

³² 例如：林世田、劉燕遠、申國美（編），《敦煌禪宗文獻集成》，共 3 冊，（北京：中華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1998 年）；林世田、申國美（輯），《敦煌密宗文獻集成》，共 3 冊，（北京：中華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2000 年）；藍吉富（主編），《禪宗全書》，共 101 冊，（台北：文殊文化，1989 年）；天台宗典刊行會（編纂），《天台宗全書》，共 25 卷，（東京：第一書房，1974 年）；天台宗典編纂所（編纂），《續天

缺乏，欠缺的是編纂暨文獻學的專業。與其浮濫地出版套書，不如紮紮實實做出縱使只是小小一本卻具備專業水準的東西，因為這樣可以設下典範，以專業為榮，並且後續出版的，不論需要投入多少時間，都是嚴謹的專業打造出來的。³³

2 · 輯佚

輯佚，意指輯錄佚書或佚文，使歷史上確曾出現過卻已散失的文獻或其片段的章節語句，得以相當程度往復歸原貌的方向走。就表面來看，輯佚屬於文獻蒐集的一環；但是這當中牽涉的情形，往往需要很專門且高難度的文獻整理的工夫，包括淵博的學識、精於目錄和版本、嚴加校訂和考辨。

古代文獻不斷造成，卻也在同時相繼殘缺、散落、銷聲匿跡，使後人難見其全貌，或甚至完全無緣得見其樣貌。³⁴隨著考古

台宗全書》，共 14 冊，（東京：春秋社，1990 年）。

³³ 相關的檢討，可參閱：府憲展，〈《敦煌吐魯番文獻集成》十四年：以編輯體例和方法為中心〉，收錄於《敦煌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國家圖書館善本特藏部敦煌吐魯番學資料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5 年），頁 320-326。

³⁴ 有關古代文獻亡佚現象的討論，可參閱：牟玉亭，〈漫談中國古代典籍的亡佚及原因〉，《文史雜志》（1996 年 3 期），頁 28-29；程千帆、徐有富，

文物的出土，以及將搜尋的觸角往俗文學或民間文獻伸展，諸如甲骨文、竹簡、帛書、敦煌卷子、金石刻辭，一一得以重見天日，並且受到學界重視，因而替輯佚提供寶貴的材料來源。此外，原書應已亡佚，或者確已殘缺，但是現存的相關文獻，例如注釋、論典、其它經典、類書、全集、文選、史書、地誌、字書音義、雜抄手札，由於引述原書的若干段落或文句，使原書的內容以片段的引文而保存下來，這也構成可進行輯佚的條件。

從浩瀚的古代典籍率先找到且輯錄出佚書或佚文，通常不輕易發生，然而在蒐集、保存、和整理文化資產上，卻可發揮少數關鍵的作用。透過輯佚，使失傳的文獻再傳於世，或使四散的章節語句有機會再拼湊在一起，除了在文獻層面有其重大貢獻，對接踵而來的學術研究，也在提供更整全的文獻資料上，功不可沒。

從古至今，中國在輯佚的類型、方法、步驟、準則、和鑑定標準，都已累積寶貴的經驗，發而為相關的論述，並且可由入門介紹性質的文章窺其梗概。³⁵ 輯佚之學很重要的準則，在於儘可能重

³⁵ 《校讎廣義：典藏編》〈第四章·書籍亡佚〉，（濟南：齊魯書社，1998年），頁281-348。

有關古籍輯佚入門介紹性質的文章，可參閱：張大可、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1年），頁420-425；張家璠、黃寶權，《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六章·歷史文獻的考證、辨偽與輯佚〉，（桂林：廣西師苑出版社，1989年），頁189-226；曾貽芬、崔文

現原書的面貌，或至少編輯出相差不太遠的殘本，極力避免張冠李戴或狗尾續貂，因此不宜拿其它的文章混入其中，或甚至夾雜輯佚者的妄斷之詞，而應只用原書的佚文。為了做好輯佚的工作，首先，對所輯之書，應就歷史的記載與學界的研究，展開周全的調查或探討；其次，完備蒐集所輯之書的佚文，發現佚文，即隨手摘下，要避免漏收或重收；第三，審查佚文的來源和品質，避免誤收或誤判；第四，對佚文素材進行核對、校訂、或轉寫等整理的工作，務求準確、詳實；第五，標注佚文的出處，羅列佚文的異同，撰寫輯佚的注解，而且輯佚者的標注或附註必須和佚文明顯區隔開來；第六，編排佚文，或選定底本，儘可能就所知的原書體例或佈局，將佚文編排在一起，避免任意拼湊。

就輯佚之學可做的事情，有三大層面：第一，進行專門的輯佚之事；第二，探討輯佚的歷史、現況、方法、成果，評價輯佚本的優劣得失，進而考察其方法學後設反思層次的議題；第三，運用

印，《中國歷史文獻學》〈文獻的輯佚〉，（北京：學苑出版社，2001年），頁165-194；曹書杰，《中國古籍輯佚書論稿》（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年）；楊燕起、高國抗（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十六章·輯佚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9年），頁285-298；劉琳、吳洪澤，《古籍整理學》〈第七章·古籍輯佚〉，（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247-290；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年），頁307-313。

過去或當前輯佚的成果，進行後續的研究。這當中，有關輯佚本的評價，洪湛侯提出如下六個檢測項目，可資參考：輯錄是否完備，佚文是否可靠，考訂是否精審，出處是否注明，體例是否完善，原書學術價值如何。³⁶

在佛教研究的領域，輯佚法相當受到倚重。最常見的情形，有四種：第一，討論文獻或類書的輯佚價值；³⁷ 第二，根據現存的梵文佛典或最近才出土的抄寫本斷片，進行輯錄；³⁸ 第三，原書恐已亡佚，但是其中若干的語句、段落、或要旨還保留在後代的注釋書、論典的引文、或類書，因此可就保留下來的部分進行輯錄、校訂、標點、或略注；³⁹ 第四，以一直傳世的或新出土的佛典，提供

³⁶ 洪湛侯，《文獻學》（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255-258。

³⁷ 例如，參閱：林平和，〈試論敦煌文獻之輯佚價值〉，收錄於《新世紀敦煌學論集》，項楚、鄭阿財主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725-744。

³⁸ 例如，參閱：小川一乘，〈補註：勝鬘經／如來藏經／不增不減經〉，收錄於《央掘魔羅經·勝鬘經·如來藏經·不增不減經》，小川一乘校註，新國譯大藏經，如來藏·唯識部，第1冊，（東京：大藏出版，2001年），頁233-248；宇井伯壽，《寶性論研究》〈附錄シテ譯勝鬘經及其梵文斷片〉，（東京：岩波書店，1959年），頁435-469；高崎直道（校註），《究竟一乘寶性論·大乘法界無差別論》〈附錄2·大乘法界無差別論引用文 原典諸譯對照〉，（東京：大藏出版，1999年），頁388-396。

³⁹ 例如，參閱：李明芳，〈《肇論鈔》初探：以《宗鏡錄》所見佚文為主〉，

其它領域的典籍輯錄的材料。⁴⁰

（二）第二個部分：文獻的管理

文獻學工作的第二個部分，文獻的管理；其進一層的內容，包括文獻的目錄、版本。書很多，要目錄之學來管理。同樣的一本古書若有很多版本，就要版本之學來管理。藉由文獻的管理，有助於知識體系的建構以及知識的管理。

《東吳哲學學報》第8期（2003年8月），頁31-53；李明芳，〈廬山慧遠《法性論》佚文之考證〉，《東吳哲學學報》第10期（2004年8月），頁1-24；陳洪，〈《經律異相》所錄譬喻類佚經考論〉，收錄於《佛經文學研究論集》，陳允吉主編，（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243-257；釋智學（王翠玲），〈《宗鏡錄》與輯佚：以典籍之校補、補闕為中心〉，《成大中文學報》第11期（2003年11月），頁147-166；釋智學（王翠玲），〈延壽《宗鏡錄》中的慧遠及其著作：以輯佚與教理為探討中心〉，收錄於《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五輯》，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主編，（台北：里仁書局，2004年），頁415-440。

⁴⁰ 例如，參閱：文正義，〈《祖堂集》與《全唐詩》的輯佚及補訂〉，《覺群·學術論文集》第2輯（2002年），頁356-388。

1· 目錄：著錄／提要／解題

在中文的用法，「目」意指圖書的書名或篇名；「錄」也稱作書錄、序錄，則指針對「目」所做的編次或說明。因此，將一批書名或篇名及其說明編排在一起，既條其篇目，且撮其指意，就得「目錄」之名。透過目錄，使浩如煙海的圖書文獻從混沌狀態轉變為整序且揭示的狀態，即此可將之歸類為文獻管理的一環。

通常認為目錄是治學之門徑，由此即可通往學問之道的圖書文獻。然而，目錄並非現成的；文獻學的目錄工作，也不僅止於圖書分類的一回事。如果只是使用現成做好的目錄，走向圖書文獻，以及展開學問之道，就成為目錄方面的末端使用者；相對地，如果以專業的姿態在製作目錄，則須培養出且拿得出走上第一線的作業員的本事。

目錄工作在中土源遠流長，而且不僅止於孤立的或技術層面的一回事。⁴¹ 製作目錄的程序，廣義來講，若能力許可，首先，確

立凡例，替目錄的製作，設定一些準則，包括明確的題目、文獻的時空人物範圍、文獻合適的來源層面或類型、以及文獻的大致分類。其次，儘可能「網羅相關的文獻」，展開就文字訛誤、衍脫的「校勘」工作，從而替「著錄」提供必要的條件。接下來，才方便分頭進行「書目歸類」和「書錄撰寫」。這當中，網羅相關的文獻，剛剛提過。校勘之學，越走越專門，乃至卓然自立，就與目錄之學分道揚鑣，稍後會討論。目錄之學走向專門，可以發揮的，因此主要就落在著錄、書目歸類、以及書錄撰寫。

著錄，意指記錄在諸如專門的目錄書、史書的藝文志或經籍志等書冊上。至於所記錄的，由作者、書名、部類、篇章卷數、存佚等簡明的基本資料，一直延伸到清·章學誠在《校讎通義·序》明確提出對文獻工作的要求：「辨章學術，考鏡源流」。也就是說，著錄之延伸，甚至升級，即涵括書目歸類和書錄撰寫，通過對圖書文獻的分類登錄以及評述其內容要點，從而成就目錄之學的專門性，而其宗旨則凝聚在辨別、彰明所處理的圖書文獻的學術思想的門類，並且考察、鑑照其學術思想史的流派淵源。清代官修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堪稱古代文獻著錄之集大成者。⁴²

⁴¹ 根據李瑞良（《中國目錄學史》〈結語：中國目錄學的歷史特點〉，（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年），頁323-331），中國目錄學顯現如下三大歷史特點：其一，根基深厚，體系嚴密，自成一個學術文化系統；其二，滲透著中華民族文化的精蘊，反映了民族文化的特質，體現了民族文化的整體性；其三，富有時代特點，在不同的歷史時期表現出不同的歷史風貌和個性色彩。

⁴² 分別從分類學、目錄學、版本學、辨偽學、輯佚學、和考據學等方面，探討《四庫全書總目》最近出版的一份文獻學作品，可參閱：司馬朝軍，《《四庫全書總目》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年）。

製作目錄當中的書目歸類，透過一層又一層類別的建立，以遂行文獻管理之事；至於書錄撰寫，則可開啟深入文獻內容的契機。書錄所開啟的內容，可用提要或解題的形態予以呈現。提要顯示圖書的大概內容。解題也稱作敘錄、書錄、或提要，除了概括圖書的要旨，還可凸顯一些重點特色，例如考證真偽，考辨作者，列舉不同的傳本或版本，紀錄所校勘異本的情形，標示體例，解明撰寫緣由，勾勒取材範圍，指陳學術源流，品評優劣得失，或辯駁諸家異說，因此帶有較為強勢的分判類別和指導閱讀的作用。⁴³

透過良好的目錄書，「即類求書，因書究學」，可引發多重的功用。⁴⁴ 例如，形成群書概觀，找尋所需圖書，參閱書目分類以認識圖書區分的基準和類別歸屬，參閱提要或解題以略知或分清圖書的學術源流與進展，利用不同時代的目錄書以掌握著錄的變化，甚至做為考辨或校勘的依據。

有關目錄之學，可由一些專書或導論的文章入手。⁴⁵ 這當中，

⁴³ 有關提要或解題的說明，可參閱：來新夏，《古典目錄學淺說》（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46-50。

⁴⁴ 例如，「夫目錄之興也，蓋所以別真偽，明是非，記人代之古今，標卷部之多少，摭拾遺漏，刪夷駢贅，欲使正教綸理，金言有緒，提綱舉要，歷然可觀也。」（唐·智昇，《開元釋教錄》，730年，T. 2154, vol. 55, p. 477a.）

⁴⁵ 有關目錄之學的專書或導論的文章，可參閱：王錦貴（主編），《中國歷史

最近出版，取材堪稱完備，適合做為初學的依據，若僅列舉二本，則可考慮《專科目錄的編輯方法》和《中國目錄學思想史》。⁴⁶

佛典目錄是專科目錄的一種，亦即針對某一專門且自成系統的學科或學門所製作的目錄。如下二十四個面向，雖然涉及相當多

文獻目錄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年）；李瑞良，《中國目錄學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年）；余嘉錫，《目錄學發微：含《古書通例》》（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年）；來新夏，《古典目錄學淺說》（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黃永年，《古文獻學四講》〈目錄學〉，（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年），頁1-159；張家璠、黃寶權，《中國歷史文獻學》〈第三章·歷史文獻的目錄〉，（桂林：廣西師苑大學出版社，1989年），頁92-123；楊燕起、高國抗（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十一章·目錄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9年），頁199-216；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年），頁258-272；Fredson Bowers, *Essays in Bibliography, Text, and Editing*, Charlottesville: Bibliographical Society of the University of Virginia, 2003; William Proctor Williams, Craig S. Abbott, *An Introduction to Bibliographical and Textual Studies*, 2nd edition, New York: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989.

此外，有關古籍目錄的網路資源，可參閱：管錫華，《漢語古籍校勘學》〈網路古籍目錄資源及其檢索與利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489-499。

⁴⁶ 例如，參閱：林慶彰（主編），《專科目錄的編輯方法》（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余慶蓉、王晉卿，《中國目錄學思想史》（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

樣的內容，卻多少值得留意：其一，佛典目錄學概論，或針對佛教文獻的編目和分類，發而為大略的討論；⁴⁷ 其二，就現存的漢語佛典，列出一覽表；⁴⁸ 其三，就歷代的漢語佛典目錄，列出一覽表；⁴⁹ 其四，針對漢語佛典目錄，展開專門的研究；⁵⁰ 其五，漢語佛典

⁴⁷ 例如，參閱：金克木，〈關於漢譯佛教文獻的編目、分類和解題〉，收錄於《印度文化餘論：《梵竺叢書》》（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年），頁23-34；板原闡教，〈佛典目錄學大綱〉，吳敦元譯，收錄於《佛教目錄學述要》，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1年），頁1-19。

⁴⁸ 例如，參閱：丁福保（編），《修訂新版大藏經總目錄》，再版，（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年）；Lewis R. Lancaster, *The Korean Buddhist Canon: A Descriptive Catalogu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南條文雄，《大明三藏聖教目錄》，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83.

⁴⁹ 例如，參閱：河惠丁，〈歷代佛經目錄初探〉〈第三章·第二節·現存佛經目錄〉，（台北：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年），頁72-115；妙淨，〈佛經目錄解題筆記〉，《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9期（2002年3月），頁52-63；陳士強，〈《大藏經》十五家經錄平議〉，《世界宗教研究》第27期（1987年3月），頁126-139。

⁵⁰ 例如，參閱：方廣錫（輯校），《敦煌佛教經錄輯校（上、下）》（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方廣錫，〈敦煌遺書中所存的全國性佛教經錄〉，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上）》（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263-313；河惠丁，〈歷代佛經目錄初探〉（台北：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年）；徐建華，〈中國歷代佛教目錄類型瑣議〉，《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9期（2002年3月），頁22-31；徐建華，〈中國古

目錄學和中國目錄學的交涉；⁵¹ 其六，漢語佛典的圖書分類；⁵² 其

代佛教目錄著錄特徵分析》，《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0期（2002年6月），頁58-63；黃志洲，《出三藏記集研究》（高雄：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年）；黃志洲，〈《大唐內典錄·歷代眾經總攝入藏錄》序說〉，《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9期（2002年3月），頁32-41；陳士強，《佛典精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陳雅貞，《《大唐內典錄》：目錄體例探析》（台北：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鄭正姬，《高麗再雕大藏目錄之研究》（台北：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年）；劉國鈞，〈後漢譯經錄〉，收錄於《佛典譯述及著錄考略》，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8年），頁1-110；〈三國佛典錄〉，收錄於《佛典譯述及著錄考略》，頁111-196；〈西晉佛典錄〉，收錄於《佛典譯述及著錄考略》，頁197-333；釋成觀，〈〈大藏目錄〉與〈藍本入藏目錄〉比較分析〉，《中華佛學學報》第4期（1991年），頁201-233；小野玄妙，《佛教經典總論》，楊白衣譯，（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年）；川口義照，《中國佛教經錄研究》（京都：法藏館，2000年）；岡部和雄，〈敦煌藏經目錄〉，收錄於《講座敦煌7：敦煌と中國佛教》，牧田諦亮、福井文雅編，（東京：大東出版社，1984年），頁297-317；常盤大定，〈後漢より宋齊に至る譯經總錄〉（東京：國書刊行會，1971年）；落合俊典（編），《中國·日本經典章疏目錄》（東京：大東出版社，1998年）。

⁵¹ 例如，參閱：李瑞良，《中國目錄學史》〈第三章·第三節·宗教書目的出現和專科目錄的發展〉，〈第四章·第四節·佛藏目錄的興盛〉，（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年），頁93-101, 133-139；余慶蓉、王晉卿，《中國目錄學思想史》〈第三章·第四節·釋家目錄及其目錄學思想〉，〈第四章·第五節·釋智昇《開元釋教錄》及撰錄的思想〉，（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

七，佛典目錄的製作方法與理念；⁵³ 其八，當代從事佛教研究所必備的佛典目錄；⁵⁴ 其九，佛教史研究為主軸的書目；⁵⁵ 其十，以佛

頁 67-75, 101-109; 梁啓超，〈佛家經錄在中國目錄學之位置〉，收錄於《佛教目錄學述要》，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1 年），頁 21-52.

⁵² 例如，參閱：阮靜玲，《臺灣地區佛教圖書分類探析》（台北：輔仁大學圖書資訊學系碩士論文，1998 年）；香光尼眾佛學院圖書館（編），《佛教圖書分類法》（嘉義：香光書鄉出版社，1996 年）；莊耀輝，《唐代佛書分類與現代佛學圖書分類之比較研究》（台北：台灣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9 年）；陳莉玲，《中國佛教經錄譯典之分類研究》（台北：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4 年）；陳鴻飛，〈佛教典籍分類之研究〉，收錄於《佛教目錄學述要》，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1 年），頁 105-138.

⁵³ 例如，參閱：方廣鋗，〈資訊時代的佛教目錄〉，《佛教圖書館館訊》第 29 期（2002 年 3 月），頁 15-21.

⁵⁴ 例如，參閱：黃啓江，《因果、淨土與往生：透視中國佛教史上的幾個面相》〈第六章·從佛教研究法談佛教史研究書目資料庫之建立〉，（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4 年），頁 237-252; Yasuhiro Sueki, *Bibliographical Sources for Buddhist Studies: from the viewpoint of Buddhist Philology*,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The International College for Advanced Buddhist Studies, 1998; Yasuhiro Sueki, *Bibliographical Sources for Buddhist Studies: from the viewpoint of Buddhist Philology, Addenda I, II, III*,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The International College for Advanced Buddhist Studies, 1999, 2000, 2001.

典目錄為最主要的依據，探討其中所蘊涵的佛教史的景象或軌跡；

⁵⁶ 其十一，中國寶卷目錄；⁵⁷ 其十二，敦煌寫本目錄，或者依據目錄，針對文獻的內容分類、出處考證、版本參對、或書錄撰寫，發而為校讀筆記；⁵⁸ 其十三，敦煌學研究論著目錄；⁵⁹ 其十四，梵文

⁵⁵ 例如，參閱：Hajime Nakamura, *Indian Buddhism: A Survey with Bibliographical Notes*, Delhi: Motilal Banarsi Dass Publishers, 1987; 靜谷正雄，《インド佛教碑銘目錄》（京都：平樂寺書店，1979 年）。

⁵⁶ 例如，參閱：屈直敏，〈從圖書目錄看漢唐之際佛教的演進〉，收錄於《敦煌佛教藝術文化論文集》，鄭炳林主編，（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2002 年），頁 501-511.

⁵⁷ 例如，參閱：車錫倫（編著），《中國寶卷總目》（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8 年）；車錫倫，〈明清民間教派寶卷中的小曲〉，《漢學研究》第 20 卷第 1 期（2002 年 6 月），頁 189-220.

⁵⁸ 例如，參閱：方廣鋗（輯校），《敦煌佛教經錄輯校（上、下）》（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 年）；方廣鋗，〈俄藏《大乘入藏錄卷上》研究〉，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 年），頁 233-263; 方廣鋗，〈從《敦煌遺書總目索引新編》前百號談敦煌佛教文獻的著錄〉，《覺群·學術論文集》第 2 輯（2002 年），頁 339-349; 方廣鋗，〈論《敦煌遺書總目錄》之編纂〉，《佛教圖書館館訊》第 35/36 期（2003 年 12 月），頁 6-20; 天津圖書館歷史文獻部，〈天津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目錄〉，《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8 卷（2005 年），頁 311-358; 白化文，〈敦煌學原材料與研究書刊的圖書館編目問題〉，收錄於《敦煌文獻論集》，郝春文主編，（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 年），頁 64-74; 朱鳳玉，〈《俄藏

佛典目錄；⁶⁰ 其十五，巴利語佛典目錄；⁶¹ 其十六，藏文佛典的傳

敦煌文獻》11-17 冊中之文學文獻敘錄》，收錄於《冉雲華先生八秩華誕壽慶論文集》，冉雲華先生八秩華誕壽慶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台北：法光出版社，2003 年），頁 57-115；黃永武（主編），《敦煌遺書最新目錄》（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6 年）；楊寶玉，〈英藏敦煌漢文文獻目錄述要〉，收錄於《敦煌文獻論集》，郝春文主編，（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 年），頁 75-90；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石窟》第 1 卷所收部分漢文佛經殘葉出處考〉，《敦煌研究》（2003 年 2 期），頁 64-68；勝義，〈《俄藏敦煌文獻》第十二冊校讀記（上）〉，《戒幢佛學》第 2 卷（2002 年），頁 593-660；孟列夫 (Lev Nikolaevich Menshikov)（主編），《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藏敦煌漢文寫卷敘錄》，共 2 冊，袁席箴、陳華平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年）。

⁵⁹ 例如，參閱：白化文，〈中國敦煌學目錄和目錄工作的創立與發展簡述〉，《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7 卷（2004 年），頁 156-173；鄭阿財、朱鳳玉（主編），《敦煌學研究論著目錄（1908-1997）》，（台北：漢學研究中心，2000 年）。

⁶⁰ 例如，參閱：蔡耀明，〈吉爾吉特 (Gilgit) 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與佛教研究〉，《正觀》第 13 期（2000 年 6 月），頁 1-128；山田龍城，〈梵語佛典の諸文獻〉，譯成《梵語佛典導論》，許洋主譯，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79 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8 年）；Cecil Bendall, *Catalogue of the Buddhist Sanskrit Manuscripts in the University Library, Cambri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883; Rājendralāla Mitra, *The Sanskrit Buddhist Literature of Nepal*, Calcutta: Sanskrit Pustak Bhandar, 1971; Mitutoshi Moriguchi, *A Catalogue of the Buddhist Tantric Manuscripts in the National Archives of Nepal and Kesar Library*, Tokyo: Sankibou Busshorin, 1989; Hidenobu Takaoka (ed.), A

譯、版本、或目錄；⁶² 其十七，漢語、梵文、巴利語、藏文之外的

Microfilm Catalogue of the Buddhist Manuscripts in Nepal, vol. I, Nagoya: Buddhist Library, 1981; Akira Yuyama, *Buddhist Sanskrit Manuscript Collections: A Bibliographical Guide for the Use of Students in Buddhist Philology*,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2; 湯山明，〈中央アジアの梵語佛典〉，《東洋學術研究》第 23 卷第 2 號，「特集：宗教·人間·科學」（東京：東洋哲學研究所，1983 年），頁 68-92；塚本啓祥等（編），《梵語佛典の研究（IV）：密教經典篇》（京都：平樂寺書店，1989 年）；塚本啓祥等（編），《梵語佛典の研究（III）：論書篇》（京都：平樂寺書店，1990 年）。

⁶¹ 例如，參閱：Oskar von Hinüber, *A Handbook of Pāli Literature*,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1996; K. R. Norman, *Pāli Literature: Including the Canonical Literature in Prakrit and Sanskrit of All the Hīnayāna Schools of Buddhism*, Wiesbaden: Otto Harrassowitz, 1983; Sayagyi U Ko Lay, *Guide to Tipitaka*, Selangor: Selangor Buddhist Vipassanā Meditation Society, 2000; Peter Skilling, Santi Pakdeekham, *Pali Literature Transmitted in Central Siam: A Catalogue based on the Sap Songkho*, Bangkok: Fragile Palm Leaves Foundation, 2002; 森祖道，〈パーリ佛教註釋文獻の研究〉（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84 年）。

⁶² 例如，參閱：王堯（主編），《法藏敦煌藏文文獻解題目錄》（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 年）；民族圖書館（編），《民族圖書館藏文典籍目錄：文集類子目》（北京：民族出版社，1997 年）；布達拉宮文保所（編），《布達拉宮典籍目錄》（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東主才讓，〈藏文《大藏經》版本述略〉，《青海民族研究》第 11 卷第 2 期（2000 年 5 月），頁 82-85；胡進杉，〈國立故宮所藏《善逝寶經廣示日光目錄》述要〉，《法光學壇》第 7 期（2003 年），頁 47-76；黃顯銘（編譯），《藏漢對照西藏大藏經

語言，例如主要譯自「藏文大藏經」的「蒙古文大藏經」之目錄，

《總目錄》（西寧：青海民族出版社，1993 年）；*Catalogue of the Narthang Kanjur*, reproduced by Lokesh Chandra from the Collection of Prof. Raghuvira, New Delhi: 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Indian Culture, 1983; Helmut Eimer, *The Xerox Copy of the Lhasa Kanjur*,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79; Helmut Eimer, *Location List for the Texts in the Microfiche Edition of the Phug brag Kanjur: Compiled from the Microfiche Edition and Jampa Samten's Descriptive Catalogue*,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3; Helmut Eimer (ed.), *Transmission of the Tibetan Canon: Papers Presented at a Panel of the 7th Seminar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ibetan Studies, Graz 1995*, Wien: Verlag der Österreichischen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1997; Helmut Eimer, *The Early Mustang Kanjur Catalogue: A Structured Edition of the Mdo snags bka' 'gyur dkar chag and of Nor chen Kun dga' bzai po's bKa' 'gyur ro cog gi dkar chag bstan pa gsal ba'i sgron me*, Wien: Arbeitskreis für Tibetische und Buddhistische Studien, Universität Wien, 1999; Helmut Eimer, David Germano (eds.), *The Many Canons of Tibetan Buddhism: PIATS 2000: Tibetan Studies -- Proceedings of the Ninth Seminar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ibetan Studies, Leiden 2000*, Leiden: Brill, 2002; D. Seyfort Ruegg, "The Tantric Corpus (*rGyud 'bum*) of the Tibetan bKa' 'gyur according to a Recent Publication," *Buddhist Studies Review* 11/2 (1994): 179-186; Tadeusz Skorupski, *A Catalogue of the Stog Palace Kanjur*,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85;《大谷大學圖書館藏·西藏大藏經·甘殊爾勘同目錄》（京都：大谷大學圖書館，1930-32 年）；宇井伯壽等（編），《西藏大藏經總目錄》（東北帝國大學，1934 年）。

⁶³ 以及主要譯自「漢語大藏經」並且完成於公元 1790 年的「滿文大藏經」之目錄；⁶⁴ 其十八，同樣語言的不同版本的藏經之間的對照目錄；⁶⁵ 其十九，不同語言的不同版本的藏經之間的對照目錄；

⁶³ 例如，參閱：王德恩，〈明代蒙古族的佛經翻譯與文化需求〉，收錄於《佛教與中國文化國際學術會議論文集（下輯）》（台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宗教研究委員會，1995 年），頁 735-753; Lokesh Chandra, "A Conspectus of the Mongolian Tanjur," *Cultural Horizons of India, volume 3: Studies in Tantra and Buddhism, Art and Archaeology,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ew Delhi: 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Indian Culture and Aditya Prakashan, 1993, pp. 415-420.

⁶⁴ 例如，參閱：莊吉發，〈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大藏經》滿文譯本研究〉，《東方宗教研究》第 2 期（1991 年 10 月），頁 253-318; 劉蒙林，〈滿文《大藏經》概述〉，《蒙古學信息》（2003 年 4 期），頁 61-62; Lokesh Chandra, "Was the Manchu Canon a Kanjur or a Tripitaka," *Cultural Horizons of India, volume 2: Studies in Tantra and Buddhism, Art and Archaeology,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ew Delhi: 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Indian Culture and Aditya Prakashan, 1992, pp. 300-308; Tatjana A. Pang, *Descriptive Catalogue of Manchu Manuscripts and Blockprints in the St. Petersburg Branch of the Institute of Oriental Studies,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 Issue 2*, Wiesbaden: Harrassowitz in Kommission, 2001.

⁶⁵ 例如，參閱：蔡運辰，〈二十五種藏經目錄對照考釋〉（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 年）；釋自衍，〈「藏經目錄整合查詢系統」之概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 29 期（2002 年 3 月），頁 48-51;《大正藏·中華藏（北京版）對照目錄》（東京：國際佛教學大學院大學附屬圖書館，2004 年）；

⁶⁶ 其二十，佛典綜合書目；⁶⁷ 其二十一，以特定人物的著作或翻譯為核心之目錄；⁶⁸ 其二十二，佛典專書目錄；⁶⁹ 其二十三，佛典專

《大正藏·敦煌出土佛典對照目錄》（東京：國際佛教學大學院大學附屬圖書館，2005年）；佛教大學佛教文化研究所，《麗藏對校黃櫟版大藏經並新續入藏經目錄》（京都：佛教大學佛教文化研究所，1989年）。

⁶⁶ 例如，參閱：黃顯銘（編譯），《藏漢對照西藏大藏經總目錄》（西寧：青海民族出版社，1993年）；慧敏，〈熱河現存之滿蒙藏文《大藏經》〉，收錄於《大藏經研究彙編（下）》，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17冊，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0年），頁189-202；赤沼智善，《漢巴四部四阿含互照錄》，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23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6年）；Vladimir L. Uspensky “The Tibetan Equivalents to the Titles of the Texts in the St. Petersburg Manuscripts of the Mongolian Kanjur: A Reconstructed Catalogue,” *Transmission of the Tibetan Canon: Papers Presented at a Panel of the 7th Seminar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ibetan Studies, Graz 1995*, edited by Helmut Eimer, Wien: Verlag der Österreichischen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1997, pp. 113-174; Akira Yuyama, *Indic Manuscripts and Chinese Blockprints (Non-Chinese Texts) of the Oriental Collection of the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Library, Canberra: with Bibliographical Notes*,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967.

⁶⁷ 例如，參閱：陳士強，《中國佛教百科叢書：經典卷》（台北：佛光文化事業，1999年）；Edward Conze, *Buddhist Scriptures: A Bibliography*, edited and revised by Lewis Lancaster,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1982.

⁶⁸ 例如，參閱：吳震，〈吐魯番寫本所見鳩摩羅什漢譯佛教經籍舉要〉，收錄於《鳩摩羅什和中國民族文化：紀念鳩摩羅什誕辰1650周年國際學術討論

題研究書目；⁷⁰ 其二十四，佛典提要或解題。⁷¹

會文集》，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編，（烏魯木齊：新疆美術攝影出版社，2001年），頁69-80；釋幻生，〈見於唐代經錄中玄奘經錄之研究〉，收錄於《滄海文集》（台北：正聞出版社，1991年），頁44-103。

⁶⁹ 例如，參閱：江素雲，《維摩詰所說經敦煌寫本綜合目錄》（台北：東初出版社，1991年）；Pierre Beauroux, *Bibliographie de la Littérature Prajñāpāramitā*, Bruxelles: Institut Belge des Hautes Etudes Bouddhiques, 1971; Edward Conze, *The Prajñāpāramitā Literature*, second edition (revised and enlarged), *Bibliographia Philologica Buddhica*, no. 1, Tokyo: The Reiyukai, 1978; Yenshu Kurumiya, “Bibliographical Notes of the Ratnaketuparivarta,”《法華文化研究》創刊號（1975年），頁39-45；Akira Yuyama, *A Bibliography of the Sanskrit Texts of the Saddharma-puṇḍarīkasūtra*,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Press, 1970.

⁷⁰ 例如，參閱：方廣錫，〈日本對敦煌佛教文獻之研究（1909年—1954年）〉，收錄於《中日近現代佛教的交流與比較研究》，樓宇烈主編，（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年），頁30-51；杜正民，〈如來藏學研究小史：如來藏學書目簡介與導讀（上、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0/11期（1997年9月），頁32-52；第12期（1997年12月），頁37-63；昌林佛教語文·翻譯專修學院，〈唯識書目略舉（上、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9期（1997年），頁44-51；第10/11期（1997年），頁87-91；萬金川，〈中觀學知見書目舉隅（上、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0/11期（1997年9月），頁53-59；第12期（1997年12月），頁64-84；釋自軒，〈巴梵戒律原典與編譯著概介（上、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0期（1999年12月），頁40-48；第23期（1997年9月），頁50-72；釋見燈，〈佛教禪修觀息法：安那般那念書目管窺〉，《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3期（1998年3

年），頁 41-49；Ulrich T. Kragh, “The Extant Abhidharma-literature,” *The Indi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Buddhist Studies* 3 (2002): 123-167；Peter Pfandt (compiler), *Mahāyāna Texts Translated into Western Languages: A Bibliographical Guide*, Boon: Universität Boon, 1983；John Powers, *The Yogācāra School of Buddhism: A Bibliography*, Metuchen: The American Theological Library Association and The Scarecrow Press, 1991；高崎直道，〈如來藏思想關係研究文獻目錄〉，收錄於《如來藏思想の形成：インド大乘佛教思想研究》（東京：春秋社，1974 年），頁 75-106；勝崎裕彥等（編），《大乘經典解說事典》（東京：北辰堂，1997 年）。

⁷¹ 例如，參閱：許明（編），《中國佛教經論序跋記集》，共 5 冊，（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 年）；劉保金，《中國佛典通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7 年）；劉保金，《佛經解說辭典》（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7 年）；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編譯委員會（編譯），《大正大藏經解題》，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25-26 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 年）；小野玄妙（編纂），《佛書解說大辭典》，共 14 冊，重版，（東京：大東出版社，1968 年）；水野弘元等（編），《佛典解題事典》（東京：春秋社，1977 年第二版）；中尾良信等（編），《大藏經全解說大事典》（東京：雄山閣出版，1998 年）；高楠順次郎，《南傳大藏經解題》，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24 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 年）；Karl H. Potter, Robert E. Buswell, Jr., Padmanabh S. Jaini, Noble Ross Reat (eds.), *Abhidharma Buddhism to 150 A.D.*, Encyclopedia of Indian Philosophies, vol. VII,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Publishers, 1996; Karl H. Potter (ed.), *Buddhist Philosophy from 100 to 350 A.D.*, Encyclopedia of Indian Philosophies, vol. VIII,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Publishers, 1999; Karl H. Potter (ed.), *Buddhist Philosophy from 350 to 600 A.D.*, Encyclopedia of Indian Philosophies, vol. IX, Delhi: Motilal

2·版本

版本，最早意指由墨印成的印本書，又稱墨本；擴大來講，意指書籍在製作和流傳過程當中所形成的構成書本的各個方面的特徵之總和，包括載體、書寫、雕刻、製版、印刷的年代、版次、處所、字體、刻工、行款、紙張、墨色、版式、裝幀、經帙、內容的增刪、批校、藏書印記。⁷²因此，舉凡原稿本（the autograph）、抄寫本、照相本、影印本、拓碑本、雕版印刷本、原刻本、翻刻本、活字本、鉛印本、批校本，廣義上，通通稱為版本。至於版本學，就實務而言，則是針對版本的諸要素，研究各個版本的源流、特徵、異同，甚至鑑別其真偽或優劣，從而釐清一個區域在圖書文化的演變情形。⁷³

Banarsidass Publishers, 2003.

⁷² 其中，經帙，即用來包裹典籍或經卷的用品，又稱「帙」、「帙皮」、「帙子」、「書衣」，猶如書本的衣裳。相關的討論，可參閱：方廣鋗，〈敦煌經帙〉，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上）》（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 年），頁 211-231。

⁷³ 有關版本的說明，可參閱：毛春翔，《古書版本常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來新夏，《古籍整理講義》〈第三章·論版本〉，（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 年），頁 71-100；黃永年，《古文獻學四講》〈版本學〉，（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 年），頁 161-207；張家璠、黃寶權，《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四章·歷史文獻的版本〉，（桂林：廣西師苑大學出版社，1989 年），頁 124-156；陳先行，《古籍善本》（台北：貓頭鷹出版社，

古代文獻通常都有多數版本在流傳。要研究一本古書，有必要查明或認識該書曾經出過或現存多少版本，哪一個版本比較可靠，以及可靠到什麼程度。如果準備進行文獻層面的目錄、輯佚、校勘、比對、鑑定、辨偽、或史料編輯，尤其少不了版本之學。

談到版本，有二個專門用語，可稍加留意，一為善本，另一為精校本或精審本。相對於俗本或劣本，善本，意指好的本子，通常需要滿足一些條件，例如，年代久遠，數目稀少，製作精良，篇幅完整，經過精細的校訂或注釋。若以善本的文物價值為著眼點，傾向於重視版本的收藏源流；從做學問的角度出發，則傾向於注重版本源流的考訂。在構成善本的眾多條件當中，精細的校訂或校勘最為寶貴，即此成為精校本，學術價值高。⁷⁴ 版本學要能辨認出精校本，並且論述與肯定其學術價值，而不必實際參與校訂或校勘的工作，這是學術分工使然。

就版本之學可做的事情，至少有四大層面：第一，鑑別版本

2004 年）；楊燕起、高國抗（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十四章·版本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9 年），頁 254-272；劉琳、吳洪澤，《古籍整理學》（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3 年），頁 22-27；謝玉杰、王繼光（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9 年），頁 272-285。

⁷⁴ 有關善本，可參閱：冀淑英，《冀淑英文集》〈關於古籍善本的範圍〉，（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4 年），頁 28-36。

的真偽或優劣；⁷⁵ 第二，探討版本諸要素的源流、特徵、異同，釐清版本史，得出版本之目錄；第三，以學界在版本的研究成果為基礎，挑選某一版本為研究之底本，或是進行不同版本在特定項目的比對；第四，以版本為著眼點，釐清圖書的製成情況與演變流程，進而探討相關的圖書文化之特色、軌跡、或模式。區分這四大層面，可以相當程度顯示：並不是從事文獻工作或版本工作的人員，通通要成為版本鑑別的專家，但是若想比對不同版本的特定項目，例如，特定的字詞、述句，則須具備起碼的版本知識，或善用學界在版本相關的研究成果。

在佛教研究的領域，掌握版本知識，積極方面，有助於讀書或治學的進展；消極方面，由此避開一些劣本，可省卻不少不必要的失誤或譏嫌。例如，認識到除了學界廣泛使用的「大正藏」，還有其它在語言、地區、抄寫、或雕刻等方面多少有些不同的版本，而且「大正藏」也不見得處處可靠。⁷⁶

從事佛教研究，可從大處著眼，以掌握版本知識，包括整個

⁷⁵ 有關鑑別版本的真偽或優劣，可參閱：洪湛侯，《文獻學》〈第二編·第二章第四節·版本的鑒別〉，（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 年），頁 160-175。

⁷⁶ 例如，參閱：萬金川，〈石室《心經》音寫抄本校釋初稿之一〉，《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 9 期（2004 年），頁 115-117；〈敦煌石室《心經》音寫抄本校釋序說〉，《中華佛學學報》第 17 期（2004 年），頁 99-102。

佛教文獻在不同的語言、時代、或地區的版本，以及某一圖書的各個版本。根據多樣的語言所做的版本區分當中，有關「梵夾」、「梵本」⁷⁷ 或「胡本」最起碼的認識，幾乎是必備的。⁷⁸ 若以漢語版本為限，如下五點，值得一提。首先，可留意大藏經史，乃至各個版本的大藏經的總體情況，包括刻版的官私性質、板片的開雕

⁷⁷ 例如，參閱：王子舟，〈佛教對古代圖書發展所作的貢獻〉，《江蘇圖書館學報》第1期（1988年2月），頁49-54；王子舟，〈"梵本"考述〉，《吉林省圖書館·圖書館學研究》第4期（1988年8月），頁89-92；王子舟，〈佛教對古代圖書發展所作的貢獻〉，《江蘇圖書館學報》第1期（1988年2月），頁49-54。

⁷⁸ 例如，參閱：季羨林，《印度古代語言論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2年）；季羨林，《佛教》，季羨林文集，第7卷，（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年）；季羨林（主編），《書山屐痕：季羨林自選集》（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8年）；季羨林，《當代學者自選文庫·季羨林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年）；谷響，〈漢譯佛典原本雜談〉，收錄於《大藏經研究彙編（上）》，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10冊，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0年），頁181-194；Erik Zürcher, "Han Buddhism and the Western Region," *Thought and Law in Qin and Han China: Studies dedicated to Anthony Hulsewé on the occasion of his eightieth birthday*, edited by W. L. Idema, E. Zürcher, Leiden: E.J. Brill, 1990, pp. 158-182; Erik Zürcher, "A New Look at the Earliest Chinese Buddhist Texts," *From Benares to Beijing: Essays on Buddhism and Chinese Religion in Honour of Prof. Jan Yün-hua*, edited by Koichi Shinohara and Gregory Schopen, Oakville: Mosaic Press, 1991, pp. 277-304.

時地、存放地點、印刷和裝幀責任者之間的關係、以及大藏經的管理與流通之體制。⁷⁹ 這當中，最近出版，適合做為入門的指南，則可考慮李際寧的《佛經版本》。⁸⁰ 其次，探討的焦點，可放在大藏經的個別版本，或特定版本與對應版本之間的關係；就此而論，其實已有眾多的研究成果可供參考。⁸¹ 第三，根據載體的多樣性所區

⁷⁹ 例如，參閱：方廣錫，《八一世紀佛教大藏經史》，中國佛教學論典，第52冊，（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年）；王文顏，《佛典漢譯之研究》（台北：天華出版事業，1984年）；李富華、何梅，《漢文佛教大藏經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年）；李際寧，〈佛教大藏經的雕刻、印刷、流通制度〉，《文津學誌》第1輯（2003年5月），頁47-60；呂澂，《歷朝藏經略考》（台北：大千出版社，2003年）；張新鷹，〈浙刊佛藏述略〉，收錄於《吳越佛教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杭州佛學院編，（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4年），頁110-127；鄭炳林，〈晚唐五代敦煌諸寺藏經與管理〉，收錄於《新世紀敦煌學論集》，項楚、鄭阿財主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338-357；小川貫式，〈大藏經的成立與變遷〉，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25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年），頁1-141；水野弘元（Kogen Mizuno），《佛典成立史（Buddhist Sutras: Origin, Development, Transmission, Tokyo: Kosei Publishing Co., 1982）》，劉欣如譯，（台北：東大圖書，1996年）；野澤佳美，《明代大藏經史的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98年）。

⁸⁰ 李際寧，《佛經版本》（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⁸¹ 例如，參閱：李富華，〈法門寺發現的《普寧藏》祕密經及其續補問題〉，《世界宗教研究》第51期（1993年3月），頁45-51；李富華，〈《開寶

別出來的眾多版本當中，石刻佛典或石經，在做為一種版本，以及在探討版本源流史、宗教文化史、與佛典（／佛法）住世觀等議

藏》研究》，《普門學報》第 13 期（2003 年 1 月），頁 181-206；李際寧，〈關於“西夏刊漢文版大藏經”〉，收錄於《佛教與歷史文化》，楊曾文、方廣錫編，（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1 年），頁 514-530；何梅，〈關於《毗盧藏》、《崇寧藏》的收經及總函數問題〉，《世界宗教研究》（1995 年 3 期），頁 51-59；何梅，〈南宋《圓覺藏》、《資福藏》探究〉，《世界宗教研究》（1997 年 4 期），頁 56-66；何梅，〈《毗盧大藏經》若干問題考〉，《世界宗教研究》（1999 年 3 期），頁 43-51；何梅、魏文星，〈元代《普寧藏》雕印考〉，《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佛學研究》第 8 期（1999 年），頁 210-218；何梅，〈山西崇善寺《磧砂藏》本的價值〉，《五台山研究》（2000 年 2 期），頁 16-21；何梅，〈明《初刻南藏》研究〉，《閩南佛學院學報》第 25 期（2001 年 6 月），頁 99-115；何梅，〈宋元版《磧砂藏》問題的研究〉，《閩南佛學》第 2 輯（2003 年 12 月），頁 365-375；周伯戩，〈記國家圖書館所藏三件金藏佛經〉，《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 8 期（2003 年），頁 213-228；扈石樣、扈新紅，〈《趙城金藏》史跡考〉，《世界宗教研究》（2000 年 3 期），頁 38-48；童瑋（編著），《北宋開寶大藏經雕印考釋及目錄還原》（北京：書目文獻，1991 年）；藍吉富，〈《嘉興大藏經》研究〉，《諦觀》第 70 期（1992 年 7 月），頁 53-110；釋法賢，〈元代《延祐藏》略探〉，收錄於《冉雲華先生八秩華誕壽慶論文集》，冉雲華先生八秩華誕壽慶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台北：法光出版社，2003 年），頁 489-506；樅浦晉，〈普寧寺版大藏經略考〉，劉建譯，《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佛學研究》第 8 期（1999 年），頁 219-225。

題，皆可發揮舉足輕重的功能。⁸²第四，就個別佛典或相關佛典，針對其版本諸面向的議題，以及與文獻層面相關的事項，展開專門的探討；這在有些的做法，甚至可佔據一份學術論著幾乎全部的內容，⁸³另外更常見的做法，則僅以全文一小部分的篇幅予以處理。

⁸² 例如，參閱：中國佛教協會、中國佛教圖書文物館（編），《房山石經》，共 30 冊，（北京：華夏出版社，2000 年）；何梅，〈我國的石刻佛經〉，《世界宗教資料》第 48 期（1992 年 6 月），頁 47-50；徐威，〈靜琬與石經山雲居寺〉，《北京聯合大學學報》（1995 年 1 期），頁 92-95；陳燕珠，〈新編補正房山石經題記彙編〉（台北：覺苑，1995 年）；黃炳章，〈石經山和雲居寺〉，《佛教文化》（2001 年 Z2 期），頁 83-93；曾昭聰，〈中國古代的石經及其文獻學價值〉，《華夏文化》（2002 年 1 期），頁 26-27；羅炤，〈房山石經之源與靜琬的傳承〉，《文物》（2003 年 3 期），頁 86-92；氣賀澤保規（編），《中國佛教石經的研究》（京都：京都大學學術出版會，1996 年）。

⁸³ 例如，參閱：方廣錫，〈敦煌遺書中的《妙法蓮華經》及其有關文獻〉，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 年），頁 65-103；方廣錫，〈關於敦煌遺書《佛說佛名經》〉，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 年），頁 125-153；李際寧，〈敦煌莫高窟北區 B53 窟出土漢文《華嚴經》版本考〉，《戒幢佛學》第 2 卷（2002 年），頁 106-110；林純瑜，〈龍藏·維摩詰所說經考〉（台北：法鼓文化事業，2001 年）；陳明，〈新出安世高譯《七處三觀經》平行梵本殘卷跋〉，《西域研究》（2003 年 4 期），頁 59-65；陳明，〈梵漢本《阿闍世王經》初探〉，《新疆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4 卷第 4 期

⁸⁴ 第五，針對版本研究及其學界趨勢，展開反思。⁸⁵

若以學術研究要能做出紮實的成果且繼續做得下去為著眼點，有關版本之學，如下二方面的情形，似乎同樣不甚可取：一方

(2003年12月)，頁68-73；蔡榮婷，〈敦煌本《佛說妙好寶車經》研究〉，收錄於《新世紀敦煌學論集》，項楚、鄭阿財主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429-452；渡邊模雄，《法華經を中心にしての大乘經典の研究》〈第二章·法華經の現存諸傳本〉，(東京：青山書院，1956年)，頁23-28。

⁸⁴ 以一部或少數幾部佛典為探討對象，通常會以一小部分的篇幅處理或介紹版本與相關的文獻事項；在此僅列舉其中的少數例子如下：丁敏，〈譬喻佛典之研究：撰集百緣經、賢愚經、雜寶藏經、大莊嚴論經〉，《中華佛學學報》第4期(1991年)，頁75-120；Étienne Lamotte (tr.), *The Teaching of Vimalakīrti (Vimalakīrtinirdeśa)*, translated from French by Sara Boin,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6; Étienne Lamotte (tr.), *Śūramgamasamādhisūtra: The Concentration of Heroic Progress*, translated from French by Sara Boin-Webb, Richmond: Curzon Press, 1998; Jan Nattier, *A Few Good Men: The Bodhisattva Path according to the Inquiry of Ugra (Ugraparipṛcchā)*,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3; Michael Zimmermann, *A Buddha Within: The Tathāgatagarbhasūtra--The Earliest Exposition of the Buddha-Natura Teaching in India*,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stitute for Advanced Buddhology, Soka University, 2002.

⁸⁵ 例如，參閱：何照清，〈《壇經》研究方法的反省與拓展：從《壇經》的版本考證談起〉，《中國禪學》第2卷(2003年)，頁97-111。

面，對文獻的版本沒什麼認識，或是欠缺能力去應付或處理版本諸面向的議題；另一方面，被版本相關的材料拖著走，或是把版本講得太過複雜，繞不出去，也談不出個所以然，因而後續的文獻研究通通受到嚴重的拖累。相對於此，稱職的版本之學，不僅疏通後續的文獻研究，也應有助於推進在文獻所做的哲學或宗教等層面的探討。

(三) 第三個部分：文獻的整理

文獻學工作的第三個部分，文獻的整理；其進一層的內容，包括文獻的校勘、譜系、考證、辨偽。

1 · 校勘 vs. 校對／校讎／比對／對照／轉寫／校訂

首先做關鍵字詞的界說與區別，這不僅是文章寫作之所必須，而且也可藉以分辨一些並不完全相同的事情，不至於混為一談。

「校勘」，字面的意思為核對與審定。在文獻學上，校勘，尤其全面的校勘，屬於文獻學者文獻整理的一環，意指將某一文件的所有版本以及相關的文獻蒐集在一起，並排開來，接著核對這些版本與文獻在語言、文字、語句、記載的異同，審定其中的正誤或更動的情形，進而以回復該文件的本來面目為目標。在研究基督教典籍的學圈，傾向於區分做為「低檔勘察」(lower criticism)的

「文獻校勘」（textual criticism）與「高檔勘察」（higher criticism）的「文獻考證」（literary criticism）。低檔指初階的工作，高檔指進階的工作。此所謂「文獻校勘」，意指原稿本（或原本、原版、原件 the autograph, the original）已經散失或不可知的情況，針對贗本（或傳抄本或傳譯本）的研究，其目的在於鑑識出原本。⁸⁶ 相對來講，「文獻校勘」主要處理的是傳抄本，力求斷定出某一文件原來的用詞；「文獻考證」主要處理的是風格、詞彙、和歷史背景，根據校勘本，力求斷定出支撐原稿本得以成立的所有切要的來源或條件。⁸⁷

「校對」，屬於圖書出版者工作的一環，意指核對排好的板樣是否和準備刊行的底稿本一致，儘可能杜絕文字的訛誤或衍脫之類的情形。相較來說，進行校勘，所謂原本或原版應已不傳世，但

⁸⁶ 根據 J. Harold Greenlee, *Introduction to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9, p. 11: “Textual criticism is the study of copies of any written work of which the autograph (the original) is unknown, with the purpose of ascertaining the original text.”

⁸⁷ 根據 J. Harold Greenlee, *ibid.*: “While textual criticism seeks to determine the original wording of a document, literary criticism takes this original text and seeks to determine any sources which may underlie it. Textual criticism deals primarily with manuscripts; literary criticism deals largely with elements such as style, vocabulary, and historical background.”

是在校對的情形，底稿本通常就在眼前。

「校讎」，又稱「讎校」，初步的意思為校對。獨自核對，稱為「校」；兩人互相核對，稱為「讎」；獨校加上對校，統稱「校讎」。然而，校讎，也可和校勘同義，甚至泛指文獻工作的所有面向，包括文獻分類、編撰目錄、版本考證、內容提要。由於含義太過廣泛，與其它相關字詞的重疊過多，因此在目前的學界，校讎一詞用起來反而不很便利。

「比對」，又稱「對校」，重點在比較不同版本的異同。若其中含有原本或原版，則比對無異於一般的校對。若其中欠缺原本或原版，不外乎抄寫本或再刻本，則比對即為校勘的前奏，著重在比較異同，列出「異文單位」（variant unit）或簡稱「異文」（variant），替進一步的分析、解釋、和判斷提供轉進的序曲。⁸⁸ 然而，若僅停留在比對的層次，校勘的主旋律可以說尚未開始，遑論完成校勘的學術任務。在佛教研究的領域，有一些論文僅停留在比對的層次，卻誤以為這樣就夠了。為了矯正此種在方法學可稱為短視的情形，至少可留意如下三條出路：其一，從比對到校勘，儘

⁸⁸ 有關「異文」，尤其簡帛文獻或敦煌寫本異文的討論和處理，可參閱：吳辛丑，《簡帛典籍異文研究》（中山大學，2003 年）；黃征，《敦煌語言文字學研究》〈敦煌寫本異文綜析〉，（蘭州：甘肅教育出版社，2002 年），頁 37-58.

可能把校勘的路走完；其二，以比對為基礎，不限於校勘，可選擇文獻學內容的其它項目，例如輯佚、版本，執行後續的進展程序；其三，以比對為基礎，不限於文獻學，可依於選定的研究主題，往不同的學術方向或研究進路，例如漢語詞彙史、語法史，執行後續的進展程序。⁸⁹

「對照」，將一些對象攤開來，並陳、並列在一起，尚未進入比對或比較的地步。如果僅停留在對照的地步，大概只能列在校勘學或文獻學較低檔的位子。在佛教研究的領域，有一些研究者做同樣典籍的不同語言的傳譯本在篇章品目的對照。⁹⁰更常見的情

⁸⁹ 例如，參閱：辛嶋靜志，〈《道行般若經》和“異譯”的對比研究：《道行般若經》與異譯及梵本對比研究〉，《四川大學漢語史研究所·漢語史研究集刊》第4輯（2001年9年），頁313-327；辛嶋靜志，〈漢譯佛典の言語研究：『道行般若經』と異譯及び梵本との比較研究——(1)〉，收錄於《初期佛教からアビダルマへ：櫻部建博士喜壽記念論集》（京都：平樂寺書店，2002年），頁171-183；辛嶋靜志，〈漢譯佛典の言語研究：『道行般若經』と異譯及び梵本との比較研究——(2)〉，《創價大學·國際佛教學高等研究所年報》第5號（2001年），頁3-12；陳明，〈《無量壽經》：新出梵本及其五種漢譯本的詞彙對勘〉，收錄於《哲學、宗教與人文》，李四龍等主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頁385-407。

⁹⁰ 例如，參閱：王堯，〈《大寶積經》漢藏文對勘校讀本述略前記〉，收錄於《詮釋與建構：湯一介先生75周年華誕暨從教50周年紀念文集》，胡軍、

形，就是把同樣典籍的不同語言的或同樣語言的傳譯本並排在一起；其中，加重學術處理成分的，往往傾向於提供大量的注解，做出類似比對或比較的說明。在列舉這一類的出版成果上，可區隔成二大部分，一為經典，⁹¹另一為論典、注釋、或在中土撰述的典

孫尚揚主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年），頁10-20；赤沼智善，《漢巴四部四阿含互照錄》，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23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6年）。

⁹¹ 例如，參閱：王啓龍，《八思巴生平與《彰所知論》對勘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年）；林光明（編註），《金剛經譯本集成》（台北：迦陵出版社，1995年）；林光明（編註），《阿彌陀經譯本集成》（台北：迦陵出版社，1995年）；林光明（編著），《梵藏心經自學》（台北：嘉豐出版社，2004年）；鋼和泰（Baron A. von Staël-Holstein）（編），《大寶積經迦葉品·梵藏漢六種合刊（The Kāśyapaparivarta: A Mahāyāna Sūtra of the Ratnakūṭa Class）》（上海：商務印書館，1926年）；鄭國棟，〈《金光明經·流水長者子品》梵漢對勘〉，《華林》第3卷（2003年），頁135-151；釋恆清，〈南北傳涅槃經之比較〉，收錄於《南傳大藏經解題》，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24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年），頁282-300；釋慧淨（編訂），《無量壽經 漢譯五本分段對照》（台北：法爾出版社，1993年）；Rie Hisamitsu,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Tathāgatāyuḥpramāṇaparivarta and its Chinese Versions (Suvarṇaprabhāsa-sūtra, chapter II)*, New Delhi: 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Indian Culture, 1983；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語佛典研究會（編），《梵藏漢對照『維摩經』（Vimalakīrtinirdeśa: Transliterated Sanskrit Text Collated with Tibetan and Chinese Translations）》

籍。⁹²

(東京：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2004 年)；古坂紘一，〈大隨求陀羅尼における梵藏漢文の比較對照〉，收錄於《インド學密教學研究：宮坂有勝博士古稀記念論文集（下卷）》，宮坂有勝博士古稀記念論文集刊行會編，（京都：法藏館，1993 年），頁 201-238；羽田野伯猷（編集），《聖入楞伽經註》（京都：法藏館，1993 年）；香川孝雄，《無量壽經の諸本對照研究》（京都：永田文昌堂，1984 年）；堀内寛仁，《梵藏漢對照·初會金剛頂經の研究：梵本校訂篇（上、下） 金剛界品·降三世品》（和歌山：高野山大學·密教文化研究所，1983, 1989 年）；淺井覺超，〈『大隨求陀羅尼經』梵藏漢對照研究〉，《密教文化》第 162 號（1988 年），頁 104-91；渡邊大濤，《解說梵文觀音經》（東京：名古屋新聞社出版部，1941 年）。

⁹² 例如，參閱：林光明、蔡坤昌、林怡馨（編譯），《楊校敦博本六祖壇經及其英譯》（台北：嘉豐出版社，2004 年）；郭良均，〈《因明入正理論》梵漢對照〉，《中國佛學》第 2 卷第 1 期（1999 年 4 月），頁 121-150；趙國森（校編），〈《因緣心論頌並釋》三譯校勘會編〉，《法光學壇》第 3 期（1999 年），頁 91-112；Koshin Suzuki (ed.), *Sanskrit Fragments and Tibetan Translation of Candrakīrti's Bodhisattvayogācāracatuḥśatakaṭkā*, Tokyo: The Sankibo Press, 1994; 中村瑞隆，《梵漢對照·究竟一乘實性論研究》，譯叢編委會譯，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76 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8 年）；水田惠純等著，《梵本藏漢英和譯合璧·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的研究：界品·根品·世間品》（京都：永田文昌堂，1973 年）；宇井伯壽，《四譯對照·唯識二十論研究》（東京：岩波書店，1979 年）；佐々木現順，《漢譯四本對照·攝大乘論》（京都：臨川書店，1977 年）；宮地廓慧，《漢藏四譯對照·異部宗輪論講本·解題》（京都：永田文昌堂，1992 年）；前田至成等著，

「轉寫」（transliteration），又稱「換寫」、「音寫」、或「音譯」，以對音的方式，將原件、底本（或據本）轉用不同的語言、文字、或符號來寫出。例如，底本為梵文「直立笈多」（*upright gupta*）字體，可轉寫成梵文「天城」（*devanāgarī*）字體、藏文、羅馬字體（*roman*）、或漢字。⁹³ 這一類工作當中，就史料的擴充而論，頗值得多加留意的是，針對學界較為陌生或較少使用的西域或中亞語言的佛典，進行轉寫的工作；有一些研究者還延伸開來，做到翻譯、注釋、校勘、或考證的地步。⁹⁴

《梵本藏譯漢譯合璧·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的研究：業品·隨眠品》，改訂版，（京都：永田文昌堂，1986 年）；柳田聖山（主編），《六祖壇經諸本集成》（京都：中文出版社，1976 年）；稻津紀三、曾我部正幸（編譯），《龍樹空觀·中觀的研究·付卷：梵漢和對照·中論本頌原典》（東京：三寶，1988 年）；稻津紀三、曾我部正幸（編譯），《梵漢和對照·世親唯識論《二十論、三十頌》原典》（東京：三寶，1988 年）。

⁹³ 有關轉寫，尤其羅馬字轉寫，可參閱：蔡耀明，〈吉爾吉特（Gilgit）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與佛教研究〉，《正觀》第 13 期（2000 年 6 月），頁 25-29。

⁹⁴ 例如，參閱：張鐵山、王梅堂，〈北京圖書館藏回鶻文《阿毗達磨俱舍論》殘卷研究〉，《民族語文》（1994 年 2 期），頁 63-70, 7; 張鐵山，〈回鶻文《增壹阿含經》殘卷研究〉，《民族語文》（1997 年 2 期），頁 28-33; 張鐵山，〈三葉回鶻文《中阿含經》殘卷研究〉，《民族語文》（2000 年 3 期），頁 11-17; 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 B159 窟出土回鶻文《別譯雜阿含經》殘卷研究〉，《民族語文》（2001 年 6 期），頁 36-46; 張鐵山，〈莫

「校訂」，又稱「校正」或「訂正」，為了和全面的校勘區別起見，可用來指稱侷限在底本的校勘。全面的校勘，又稱「集校」（recension），在檢視某一文件所有可派上用場的材料之後，挑選出最值得信賴的證據，以此為基礎，力求回復該文件的原貌。至於校訂，相當於 emendation，則以某一底本為限，縱使該底本被

高窟北區 B53 窟出土回鶻文《雜阿含經》殘葉研究》，《敦煌研究》（2001 年 2 期），頁 101-106；張鐵山，〈北京大學圖書館藏兩葉敦煌本回鶻文殘片研究〉，《西北民族研究》（2001 年 3 期），頁 95-101；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出土回鶻文《中阿含經》殘葉研究〉，《中央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8 卷（2001 年 4 期），頁 128-131；張鐵山，〈北京大學圖書館館藏敦煌本回鶻文《雜阿含經》殘葉研究〉，《中央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9 卷（2002 年 4 期），頁 108-112；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 B159 窟出土回鶻文《別譯雜阿含經》殘卷研究（二）〉，《民族語文》（2003 年 1 期），頁 59-67；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石窟》第 1 卷所收部分漢文佛經殘葉出處考〉，《敦煌研究》（2003 年 2 期），頁 64-68；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出土三件回鶻文佛經殘片研究〉，《民族語文》（2003 年 6 期），頁 44-53；張鐵山，〈莫高窟北區出土兩件回鶻文佛經殘片研究〉，《敦煌學輯刊》（2003 年 2 期），頁 79-86；張鐵山，〈《阿含經》在回鶻人中的傳譯及其社會歷史原因〉，《西域研究》（2003 年 4 期），頁 66-71；張鐵山，〈莫高窟北區出土三件珍貴的回鶻文佛經殘片研究〉，《敦煌研究》（2004 年 1 期），頁 78-82。

列為最優良的抄寫本，也要找出其中的錯誤，並且予以剔除。⁹⁵ 校訂和校勘的區別，主要在核對文獻的範圍，而不在於嚴格性，也就是說，校訂也可以做到很嚴格而力求精確的程度。

這一系列的關鍵字詞當中，在這兒主要把焦點放在「校勘」或「校訂」。隨著古代文獻的製作和一再地流傳，透過講說、聽聞、記錄、寫作、抄寫、雕版、編輯、注釋等環節，甚至涉及語言或文字的轉換，大概很難完全避免文字的別異（使用不同的字詞）、訛誤（用錯字）、衍（多出）、脫（少掉）、重文（文字重複）、倒置（文字次序顛倒）、錯簡（頁碼誤植）、正文和注文相混等問題，校勘即應運而生，為的是替閱讀或研究提供信實可靠的精校本，使閱讀或研究在文獻依據上，可以站在紮實的基礎。換言之，從技術的層次而論，校勘的對象，主要落在文獻的別字、誤字、衍文、脫文、重文、倒文、錯簡；發現之，且訂正之。然而，在缺乏原本或原版的前提下，校勘通常並非簡易或機械的一回事，而是需要講求方法和要領。至於校勘學，則以校勘為研究對象，包

⁹⁵ 根據 Bruce M. Metzger,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Its Transmission, Corruption, and Restoration*, 3rd, enlarge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156: “Recension is the selection, after examination of all available material, of the most trustworthy evidence on which to base a text. Emendation is the attempt to eliminate the errors which are found even in the best manuscripts.”

括校勘的成因、歷史、成果、方法、要領、效能。

若想談進校勘的方法，首先必須認識校勘的成因，也就是說，談得上校勘，所面對的文獻的背後會是什麼樣的情況。此一議題，在這兒僅能就通論少許來談；至於個別情形的做法，還需靈活、變通的處理。⁹⁶

理論上，古代文獻的背後，首先可區分成二大層次：其一，專業主體內涵；其二，文獻史。區分這二大層次，用意在避免一旦

⁹⁶ 有關校勘的方法，可參閱：倪其心，《校勘學大綱》〈第六章·校勘實踐的具體方法步驟〉，（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204-259。在步驟上，該書分成六個，並且廣泛援引實例，參考價值頗高：第一，具體校勘前的準備工作，在於了解基本構成和流傳情況，包括（a）了解基本構成，熟悉流傳情況，（b）蒐集版本，分析源流，歸納系統，（c）選擇底本和參校本；第二，了解基本內容和結構體例；第三，了解基本文體和語言特點；第四，蒐集它書資料，汲取前人成果；第五，對校各本（包括（a）對讀本書各種版本，（b）隨文辨析注疏所據本，（c）隨文對讀有關的它書材料，（d）隨文汲取前人有關的校勘成果），列出異文，發現疑誤；第六，分析異文，解決疑誤（包括（a）根據上下文義，（b）比較本書文例，（c）比較本書語例，（d）根據語義辨誤，（e）以名物考證），審定正誤。

此外，有關校勘學論著的評介與書目，可參閱：管錫華，《漢語古籍校勘學》〈七十年代末以來大陸校勘學研究綜論〉，〈校勘學論著要目〉，（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443-465, 627-639。

把焦點放在文獻史就膨脹到誤以為一切都只是文獻史的表現或產物。這二大層次當中，專業主體內涵的層次，強調的是文獻之所以成立的核心當事者，例如講說者、作者，在諸如文學、哲學、宗教等特定領域持久且專門的經營，從而打造出使文獻得以成立的內在特質，包括信念、心態、知見、智慧、技藝、涵養、操守、能耐。

⁹⁷ 至於文獻史的層次，強調古代文獻在文獻的製作與流傳上，主要的性格為歷史的產物，受到歷史之流的眾多條件的沖刷與影響。在文獻史的層次，參與在內的眾多條件，例如講說、聽聞、記錄、寫作、抄寫、雕版、編輯、注釋、翻譯、轉寫，沿著不同的時代、區域，落在不同人物的手上，各自且交錯發揮影響的作用。這些參與的條件，在文獻史這個大的層次，因此沖刷與沈澱出大小不等的次級層次。從這樣的解析，可以將古代文獻理解成並非從本以來就是如同吾人目前所見的模樣，而是眾多條件複式層次的沖積之所打造；此一現象，借用學界術語，或可稱為「文獻層次化」（textual stratification）。⁹⁸

⁹⁷ 有關專業主體內涵，可參閱：蔡耀明，〈《佛說不增不減經》「眾生界不增不減」的修學義理：由眾生界、法界、法身到如來藏的理路開展〉，《臺灣大學哲學論評》第28期（2004年10月），頁105, 114-116, 151。

⁹⁸ 有關「文獻層次化」，可參閱：Jan Nattier, "The Problem of Textual Stratification," *A Few Good Men: The Bodhisattva Path according to the Inquiry of Ugra (Ugraparipṛcchā)*,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3, pp. 49-51.

認識到吾人目前所見的古代文獻的背後猶如複式層次的沖積，好比拿到一把鑰匙，可藉以打開文獻校勘之門。著實言之，若準備就某一本書展開全面的校勘，就要把現存所有的異本（亦即，不同的對應版本），包括寫本、刻本、殘本、選本、注釋本、校注本，以及相關的文獻、記載，包括為該書所採用的先前的文獻，還有後代引用到該書的文獻，全都攤開來。在廣收異本此一步驟之後，即可進入辨認異文的步驟，也就是找出不同的對應版本之間參差不齊的狀況，包括文字的別異、訛誤、衍脫、重文、倒置、錯簡。找出異文，緊跟著必須判定每一個異本大略可靠到什麼程度。尤其從相關的歷史情況或記載，進而論斷各個異本的抄寫者或編輯者有什麼樣的機會接觸到原本。⁹⁹ 再者，由於文字形式和知識內容密不可分，異文往往涉及歧解，亦即知識內容在解釋上的分歧或歧異，因此辨認異文的同時，也應注意歧解。在辨認異文和歧解此一

步驟之後，並不視之為孤立或零碎的個例，相反地，練習當成複式層次的沖積之產物。既然如此，即有必要逐層辨析，亦即就異文和歧解抽絲剝繭，爬梳、分類、解析，往還原的方向，力求回溯且看出一層又一層的沖積是如何形成的，同時更正或還原每一個層次在語言、文字、篇幅、或觀念所造成參差不齊的影響。如此一路回溯、更正，希望的是最後做得出一個甚至可為多數公認的接近原本的校勘本。

如果全面的校勘是這樣做的，問題是，這樣產生的校勘本，可以接近原本到什麼樣的程度。不僅通常的校勘本，甚至所謂最高品質的精校本或精審本，可能只是在強調所下的校勘或校訂工夫的專精度，但是很難或甚至完全無法保證校勘出來的就是原本。因此，到最後，還是要面對且接受一項事實：校勘本畢竟是校勘本，並不等於原本。為什麼？

雖然校勘的宗旨在求真，絕不放棄任何可回歸原本的努力，但是越加深切檢討古代文獻背後的情況以及校勘的方法，即越加體認完全的修復幾乎是不可能的。這可分成客體和主體二方面來討論。首先，客體方面，古代文獻背後複式層次的沖積必須很完整保存在現存所有的異本以及相關的文獻、記載，才足以應付校勘在逐步回溯的要求。僅就客體方面而論，此所謂層次之分布，保存越完整，即越有利於回歸原本。雖說凡是更動過的必留下足跡，但是多數的足跡不見得抵擋得了歲月的一再掩蓋或摧殘。如果僥倖留存下

⁹⁹ 根據 Selbie Edgar Stout, *Scribe and Critic at Work in Pliny's Letters: Notes on The History and The Present Status of The Text*,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54, p. 11: “When a critic finds variant readings in early sources for the text, he must try to select or construct the original text on the evidence of these variants. His first effort should be to determine the general credibility of each of the various sources. From what he can learn of the history of any one of the sources he can form a judgment as to the chance the scribe or editor of that source had to have access to the original text.”

來的版本都已經相當稀疏、零散，縱使把現存所有的異本一字攤開來，顯示出來的差異，極可能大都屬於斷層或掏空的性質，而非可逐層拾級而上的性質。所謂回歸原本，因此變成幾近於破碎的拼圖。其次，主體方面，從事校勘，並非可任意而為的一回事，既需拿出切要的證據，又得提出講得通的道理。在講道理上，並不是這裡高興這樣講，那裡喜歡那樣講，毫無章法，而是要能看出什麼樣的文獻、文字、歷史、社會、人物、利益、思想、或宗教等因素以什麼樣的動力、傾向、模式、或規則在造成某一本古籍在文獻或文字的更動；這樣子觀看之後，再根據動力、傾向、模式、或規則的方式，一方面，解釋更動何以產生，另一方面，就更動逐一展開修復的工作。然而，學界似乎越來越能體認，由於造成更動參與在內的項目太多，時、空、人物、語文的隔閡太大，詮釋的情境又往往出乎通常意料的複雜與深細，使得校勘在主體運作的方面，再怎麼力求打通複雜項目一層又一層的隔閡，幾乎無法得其全。這當中或許最關鍵的一點，也就是出之以動力、傾向、模式、或規則的方式進行解釋與修復，一方面，雖可界定校勘的學術性，使校勘有其學術性格可言，而非胡亂做一通的東西，另一方面，恰好因為處處帶著學術運作的斧鑿，校勘本充其量還是校勘本，和原本之間當有若干結構性的落差。

在這兒強調古代文獻背後複式層次的沖積與斷層，以及校勘法的學術性格，並非無病呻吟，或故做驚人之語，而是著眼於顯發

其學術上的重大意涵。略舉對當今的佛學界或許特別引人深思的三點意涵，以供參考。第一，可引起提醒的作用。不至於輕率直指自己所依據的典籍都是最初的原本，或是大言不慚地標榜自己的詮釋都已完全回歸作者的原意或本懷。相對地，或可考慮將自己所依據的典籍說成在文獻史上沖積出來自成一格的版本，並且謙稱自己的詮釋至少是一種可能的或行得通的解讀方式與路徑。¹⁰⁰ 第二，可引起警惕的作用。促使自己正視佛教典籍，尤其印度佛教經典，在專業主體內涵與文獻史之間的分際，以及在文獻史的嚴重斷層的情形。專業主體內涵與文獻史之間的分水嶺，通常並不是那麼一目了然，甚至從學術的角度來看，可能還存在不少的疊合與模糊地帶，可是卻不該因此即無視於專業主體內涵，而將佛教史化約成佛教文獻史。至於文獻史嚴重斷層的情形，更是隨處可見，主要由於古代印度向來就有不太重視歷史的傳統，再加上文獻的流傳過於複雜與久遠。因此，假如等閒視之，將文獻史過度簡化，強做解人，好像

¹⁰⁰ 有關第一點意涵，可參閱：蔡耀明，〈《大般若經·第二會》的不動佛法門：嚴淨佛土的一種展現方式〉，《圓光佛學學報》第7期（2002年12月），頁9-10；〈解讀有關《首楞嚴三昧經》的四篇前序後記：以《首楞嚴三昧經》相關文獻的探討為背景〉，《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8期（2003年），頁15-18, 21-24；〈《大般若經·第十五會·靜慮波羅蜜多分》的禪修教授：做為佛典「摘要寫作」的一個練習〉，《中華佛學學報》第17期（2004年），頁53。

文獻的發展斑斑可考，通通按照線形的模式一個階段跟著一個階段上場，結果很可能只是厚誣古人，多誤今人。帶著這樣的警惕，對於自己或他人，不論傾向於將佛教史化約成佛教文獻史，或傾向於將佛教文獻史化約成宗派和段落皆井然有序且了分明的佛教文獻演進史，一方面，即可發揮警戒的煞車效果，不至於被拖著走而成人云亦云的慘狀，另一方面，亦可回到文獻校勘的基本功，特別留意文獻背後的複式層次與斷層，從這兒進行檢驗或開展學術。第三，可助成穩健的學術基礎。在佛教專業主體內涵沒什麼深刻的探討或認識的情形下，不輕易僅就佛教文獻史等同為佛教史；在文獻校勘以及文獻學其它眾多的項目尚有待釐清的情形下，不妄下斷言化約主義的佛教文獻史。學風之所及，學界中人不帶頭做高度武斷或臆測的結論，也不一窩蜂複述化約主義的說詞，相對地，把重點放在嚴格的檢驗與踏實的學術工夫。這樣子打造出來的地基，才有穩健度可言；而穩健度，對一門學科或一個學門，往往被列為極其寶貴的一項資產。

從校勘所奠定的文獻學的學風，可以看出乃共通於一般嚴格的學術所講求的實事求是、多聞闕疑的原則。確立探討的範圍與角度，廣泛蒐集相關資料，呈現切要的證據，就證據分析與解釋其成因或緣由，提出在校勘需加訂正的依據，做出有說服力的論斷，這些都是實事求是的表現。至於多聞闕疑，在客體方面若證據殘缺，主體方面若力有未逮，拿不出講得通的道理，則暫時擱置帶有疑問

的議題，不勉強臆測或生搬硬套，毋寧是明智之舉。

從事校勘，尚有必要審度校勘本身的限制。有校勘可做，前提在於發現異文或歧解。然而，現存各個版本同文或共解之處，並不保證皆可推到最初的原本，也無法用最大公約數的辦法，斬釘截鐵宣稱就是最初的原本或最初原本的主幹。很有可能若干的同文或共解都屬後來的更動，然後相沿成習即不再更動；由於最初的原本不存，到底如何，難以確證。因此，僅就異文或歧解進行校勘，到底能夠回復到什麼樣的最初的原本，這已不在校勘法所能回答的範圍。此外，若一本古籍現存僅有一個版本，雖可用「本校法」行之，也就是以一個版本為依據來自我校勘，難免落入捉襟見肘的窘境。¹⁰¹ 類似的困局，不一而足。若能意會到校勘的限制或困局，當然不是病態到為了摧毀校勘，而是正好能夠更加謙虛、務實、嚴謹、和審慎地進行文獻整理的工作。

接著所列，可做為佛教研究在轉寫、校勘、或校訂的一些實例。屬於相當基礎的一環，也可列為文獻校勘相當上游的一道程

¹⁰¹ 有關由陳垣在《元典章校補釋例》（之後改名為《校勘學釋例》）總括提出的「本校法」以及「對校法」「他校法」「理校法」並列為校勘四法廣泛的討論，可參閱：洪湛侯，《文獻學》〈第二編·第三章·第三節·校勘的方法〉，（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192-203；管錫華，《漢語古籍校勘學》〈第五章·校勘的方法〉，（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160-213。

序，亦即將照相複製版和羅馬字轉寫版一一並列，再予以刊印；整個來看，這只佔少數。¹⁰²大多數的轉寫本，雖然會加上校注和入門的介紹或討論，並不同時提供照相複製版。在列舉這一類的出版成

¹⁰² 例如，參閱：Willy Baruch, *Beiträge zum Saddharma-puṇḍarīka-sūtra*, Leiden: E. J. Brill, 1938; Oskar von Hinüber, *A New Fragmentary Gilgit Manuscript of the Saddharma-puṇḍarīka-sūtra*, Tokyo: The Reiyukai, 1982; Seishi Karashima, Zhongxin Jiang, “Sanskrit Fragments of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from the Lüshun Museum Collection,”《華林》第3卷(2003年)，頁331-381; Katsumi Mimaki, Musashi Tachikawa, Akira Yuyama (eds.), *Three Works of Vasubandhu in Sanskrit Manuscript: The Trisvabhāvanirdeśa, the Viñśatikā with its Vytti, and the Tripiñśikā with Sthiramiti's Commentary*, Tokyo: The Centre for East Asian Cultural Studies, 1989; Katsumi Mimaki, Tōru Tomabechi (eds.), *Pañcakrama: Sanskrit and Tibetan Texts Critically Edited with Verse Index and Facsimile Edition of the Sanskrit Manuscripts*, Tokyo: Centre for East Asian Cultural Studies for Unesco, 1994; M.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The Kāśyapaparivarta: Romanized Text and Facsimilies*,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stitute for Advanced Buddhology, Soka University, 2002; Shoko Watanabe (ed.), *Saddharma-puṇḍarīka Manuscripts Found in Gilgit*, part I (photographical reproduction), Tokyo: The Reiyukai, 1972; Shoko Watanabe (ed.), *Saddharma-puṇḍarīka Manuscripts Found in Gilgit*, part II (romanized text), Tokyo: The Reiyukai, 1975; Klaus Wille (ed.), *Fragments of a Manuscript of the Saddharma-puṇḍarīka-sūtra from Khādkliq*, Tokyo: Soka Gakkai, 2000.

果上，可區隔成二大部分，一為經典，¹⁰³另一為論典、注釋、或劇

¹⁰³ 例如，參閱：蔣忠新（轉寫校注），《民族文化宮圖書館藏梵文《妙法蓮花經》寫本（拉丁字母轉寫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年）；Jens Braarvig, *Aksayamatirdeśasūtra*, 2 vols, vol. I: *Edition of Extant Manuscripts with an Index*, vol. II: *The Tradition of Imperishability in Buddhist Thought*, Oslo: Solum Forlag, 1993; Takayasu Kimura (ed.), *Pañcavipñ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II-III*, Tokyo: Sankibo Busshorin Publishing, 1986; *Pañcavipñ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IV*, Tokyo: Sankibo Busshorin Publishing, 1990; *Pañcavipñśatisāhasrikā Prajñāpāramitā: V*, Tokyo: Sankibo Busshorin Publishing, 1992; *Karuṇāpūṇḍarīka: The White Lotus of Compassion*, 2 vols, edited and translated by Isshi Yamada, London: School of Oriental &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1968; Isshi Yamada (ed.), *Sarva-tathāgata-tattva-saṅgraha nāma Mahāyāna-sūtra: A Critical Edition based on a Sanskrit Manuscript and Chinese and Tibetan Translations*, New Delhi: Sharada Rani, 1981; Michael Zimmermann, *A Buddha Within: The Tathāgatagarbha-sūtra-The Earliest Exposition of the Buddha-Natura Teaching in India*,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stitute for Advanced Buddhology, Soka University, 2002; 久留宮圓秀（校訂），《梵文寶星陀羅尼經：Ratnaketuparivarta -- Sanskrit Text》（京都：平樂寺書店，1978年）；久留宮圓秀（校訂），《藏譯寶星陀羅尼經：'Dus pa chen po rin po che tog gi gzuñs》（京都：平樂寺書店，1979年）；荻原雲來（編），《改訂·梵文法華經》，第三版，（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94年）；堀內寬仁，《初會金剛頂經の研究：梵本校訂篇（上、下）》（和歌山：高野山大學密教文化研

本。¹⁰⁴此外，有一些出版品只提供照相複製版；另有一些校勘或校訂之作，並不涉及第一線的轉寫處理。¹⁰⁵

2. 文獻譜系

一部典籍在長遠的流傳過程當中，極有可能絕大多數的抄寫本或翻譯本並非直接以原稿本為其底本（或據本），而是以當時恰好可得的抄寫本為依據，或甚至僅由背誦之記憶而來。至於做為依

究所，1983, 1974年）。

¹⁰⁴ 例如，參閱：季羨林，《吐火羅文《彌勒會見記》譯釋》，季羨林文集，第11卷，（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年）；Zhongxin Jiang, Toru Tomabechi, (eds.), *The Pañcakramatippani of Munisribhadra: Introduction and Romanized Sanskrit Text*, Bern: Peter Lang Verlag, 1996; Koshin Suzuki, “A Transliteration of the Sanskrit Notes on the *Catuḥśatakaṭīkā* in the *Lakṣaṇapāṭīkā*,” *Gedenkschrift J.W. de Jong*, edited by H. W. Bodewitz, Minoru Hara,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2004, pp. 189-206; 江島惠教（編），《梵文阿毗達磨俱舍論·I：界品》（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89年）。

¹⁰⁵ 例如，參閱：高明道，〈蟻垤經初探〉，《中華佛學學報》第4期（1991年），頁29-74；楊曾文，〈淨覺及其《「注」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與其校本〉，《中華佛學學報》第6期（1993年），頁237-261；楊曾文（編校），《神會和尚禪話錄》（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

據的抄寫本，也可能早就轉了好幾手，才成為拿到手的本子（received copy or text）。因此，藉由漫長的傳抄史，尤其形諸空間的一再擴散，以及語言或文字的輾轉譯述，可以設想這當中似乎沿著幾條主幹和支脈，有的時候各自分流，有的時候又多少交互會湊，以類似譜系（stemma）、宗譜（genealogy）、或家譜（family tree）的樣態在傳遞。對應地，學術上，文獻譜系的觀念及其探尋與釐清，也就湊得出躍上檯面的條件。

如果準備針對一部典籍進行全面的校勘，而且該典籍現存相當可觀的傳本、譯本、引述本，則在將這許多對應的本子理解成眾多條件複式層次的沖積之所打造，其中不容忽視的一個層次，就是文獻譜系。換個方式來講，若未初步釐清文獻譜系，或文獻譜系顯得極其模糊，則全面的校勘將難以成行，或頂多做得頗為紊亂，而只能退而求其次，也就是大抵侷限在單一底本的校勘或校訂。有鑑於文獻譜系如此重要，因此即可從全面的校勘別出，將文獻譜系列為文獻整理的一環。

基督教《新約》（*New Testament*）現存將近五千份的希臘文（Greek）抄寫本、八千份左右的拉丁文（Latin）譯本，以及至少一千份的其它語文的古代譯本，包括敘利亞文（Syriac）、科普替文（Coptic）、亞美尼亞文（Armenian）、古斯拉夫文（Old Slavonic）、衣索比亞文（Ethiopic）、歌特文（Gothic）、阿拉伯

文（Arabic）。¹⁰⁶ 面對這麼多樣且多數的傳譯本，如果不以諸如類型、語系、或譜系的方式帶出彼此之間縱橫的關係，將難以想像文獻的整理工作如何做得下去。事實上，時至近代，特別是十八世紀中葉以來，《新約》經文在校勘與譜系的研究，已累積相當可觀的成果，在基本觀念、準則、方法、和後續的應用等方面，皆頗具參考的價值。¹⁰⁷

¹⁰⁶ 參閱：J. Harold Greenlee, *Introduction to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9, p. 16; Bruce M. Metzger, “Chapter 2: Important Witnesses to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Its Transmission, Corruption, and Restoration*, 3rd, enlarge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36-92.

¹⁰⁷ 例如，參閱：David Alan Black (ed.), *Rethinking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Baker Book House, 2002; Eldon Jay Epp, *Perspectives on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Collected Essays*, 1962-2004, Leiden: Brill, 2004; J. Harold Greenlee, *Introduction to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9; Bruce M. Metzger,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Its Transmission, Corruption, and Restoration*, 3rd, enlarge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Emmanuel Tov, *Textual Criticism of the Hebrew Bible*, 2nd revision edition, Fortress Press, 2001.

此外，相關的網路資源，可參閱：* The Encyclopedia of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http://www.skypoint.com/~waltzmn/>) (The Encyclopedia attempts to cover all aspects of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in an orderly and

從事抄寫本譜系的編製，研究者的眼光大都用在搜尋與對照異文，並且通常遵守如下的一條準則：除非意外，異文出現的情形如果相同，意指出自相同的來源。例如，一部典籍現存十份抄寫本。在一處異文上，有三種讀法，同樣是第一種讀法的有二份，同樣是第二種讀法的有三份，同樣是第三種讀法的有五份。這樣似乎就可推斷前面二份、中間三份、後面五份各有其相同來源的底本，並且可畫出各自一脈相承的族群界限。然而，問題很棘手的在於，這些抄寫本的異文並非僅有一處，而是一百處。在這一百處異文當中，一下子前面二份相同，一下子前面二份大相逕庭，一下子第一份和第十份相同，一下子第一份和第十份南轔北轍；總地來說，難以清楚看出誰跟誰、何時、何地分家而自立門戶，誰又跟誰、何時、何地聯姻或混血。這使得乍看之下再怎麼有道理的準則，都無

fair fashion.)

* Interpreting Ancient Manuscripts Web: (http://www.earlham.edu/~seidti/iam/interp_mss.html) (The main focus of the web is on the process used to study the ancient manuscripts upon which the New Testament is based. While the language discussed is Greek, almost everything is explained with transliterations into English and, where applicable, translations from standard English Bibles.)

* TC: A Journal of Biblical Textual Criticism: (<http://rosetta.reltech.org/TC/TC.htm>) (an electronic journal dedicated to the study of the Jewish and Christian biblical texts.)

法死板板拿來用，或是難免用到左支右繝的地步。到後來，縱使這一方面的專家也不得不承認，文獻譜系的釐清與接踵而來的校訂，絕大多數僅止於「受過訓練的推測」（educated guess）或「帶有猜測成份的校訂」（conjectural emendation）。¹⁰⁸

除非人們的知能裝備處於和目前很不相同的水平、構造、和力道，看來看去，大概還是需要接受文獻譜系、校訂、和校勘的基本觀念、準則、和方法在文獻整理確可發揮舉足輕重的功能。因此，指出文獻譜系乃至校勘通通免不了猜測的成份，並不是在全盤否定其學術價值，而是在於形成必要的警覺，以及要求更加審慎和努力，期望或可從文獻工作推出越來越嚴謹的鑽研成果。

即便《新約》現存成千上萬的傳譯本，其文獻譜系乃至校勘仍然免不了相當程度猜測的成份；在佛教典籍的領域，尤其印度佛教經典，能夠輾轉倖存的傳譯本，可以說少之又少，使得相關的文獻工作，甚至要維持起碼開張的局面，都成問題。面對這樣的情況，只有很少數的研究者注意到文獻譜系的重要性，並且多所克

¹⁰⁸ 例如，參閱：J. Harold Greenlee, *Introduction to New Testament Textual Criticism*,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9, pp. 157-159, 182-185; Bruce M. Metzger, *The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Its Transmission, Corruption, and Restoration*, 3rd, enlarge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15.

制，避免追逐一些在文獻史上既欠缺足夠證據又缺乏紮實的文獻工夫的臆測。¹⁰⁹ 相對地，卻有為數可觀的研究者，一方面，似乎尚未認識到印度佛教經典的傳譯本大量流失的嚴重性，又沒有針對某一部經典所有的異文展開文獻譜系的追查，也很少就一部經典發而為全面的校勘，另一方面，幾近爭先恐後在臆測所謂的文獻成立史或發展史。例如，《般若經》要算是印度佛教經典現存較多傳譯本的一套經典群，但是腳踏實地的文獻譜系乃至全面的校勘都還看不到什麼影子的時候，不少研究者已經漫天蓋地在揣度與編造般若經典群的成立史或發展史。¹¹⁰ 以文獻譜系乃至全面的校勘為依據的推

¹⁰⁹ 例如，參閱：蔡耀明，〈歐美學界大乘佛教起源地之探討及其論評〉，《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3期（1998年），頁77-97；〈判定《阿含經》部派歸屬牽涉的難題〉，《法光》第111期（1998年12月），第2-4版；〈吉爾吉特（Gilgit）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與佛教研究〉，《正觀》第13期（2000年6月），頁29-36。

¹¹⁰ 例如，參閱：Edward Conze, “The Development of Prajñāpāramitā Thought,” *Thirty Years of Buddhist Studies: Selected Essays*, edited by Edward Conze, Oxford: Bruno Cassirer, 1967, pp. 123-147; Edward Conze, *The Prajñāpāramitā Literature*, second edition (revised and enlarged), *Bibliographia Philologica Buddhica*, no. 1, Tokyo: The Reiyukai, 1978; 三枝充惠，〈般若經の諸文獻〉，收錄於《般若經の真理》（東京：春秋社，1971年），頁55-86；三枝充惠，〈般若經の成立〉，收錄於《講座·大乘佛教2：般若思想》，平川彰、梶山雄一、高崎直道編，（東京：春秋社，1983年），頁87-122；梶芳光運，

測，當然值得重視；相反地，欠缺專業的文獻整理的工夫，卻過於急躁地編造出一大堆成立史或發展史的說詞，則稍有文獻學認識的話，就不必被那些說詞牽著走，或淪為盲目的傳聲筒。

3. 考證／考據／考辨

考證，又稱考據、考辨，乃針對文獻資料，提出種種證據，加以質疑、核驗、討論、或說明，並且考察、辨別其確實或可靠的程度。當然，考證不僅限於文獻資料，尚可及於文物資料與史事，而成為文獻學往史學傾斜的一個分支部門。

成為考證對象的文獻資料，所要關切的重點，在於來源、產生的時代、區域、作者、編者、書名、卷次、版本、語言、字詞、文體、乃至內容信息；至於所要考察或辨別的，在於其來源乃至內容信息確實就像表面上、引述上、或傳說上的那樣，還是另有實情，或另有別異的解釋，務必弄個水落石出。附帶一提，如果考證的焦點落在文獻資料的真偽，則稱作辨偽。

考證的工作，初步的重點在於提出切要的證據；若提不出切要的證據，考證將徒具虛名。至於證據，可依不同的眼光，而有互

《大乘佛教の成立史的研究：原始般若經の研究·その一》（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80年）。

異的區分方式，所做的考證類別也跟著區分開來。在此，僅扼要指出二種較常見的區分方式。

第一種，區分外部證據和內部證據，對應地，就分別稱為外部考證和內部考證。外部證據指的是偏於文獻資料的外圍狀況，包括來源、產生的時代、區域、書寫和流傳的情形、相關目錄或史傳的記載、作者、編者、書名、卷次、版本、語言。相對地，內部證據指的是偏於文獻資料的內容信息，包括內容信息的整全性（或斷層性）、可信度、敘述或論述的素養、內容信息與歷史環境或專業歷練之間的符合程度。

第二種，按照證據的材質，可區分為文物證據、文獻證據、口述證據、常理證據、義理證據。其中，常理證據以拼湊出來的信息是否合乎常理來加以核驗；義理證據則以特定的義理、學說、或思想史來加以核驗。

有關考證之學，明顯帶有旁涉或綜合的特色，不妨由一些通論性質的文章入手。¹¹¹ 此外，透過一些針對近代以來在考證、辨偽

¹¹¹ 有關考證之學介紹性質的文章，可參閱：丁鼎、吳有祥，〈漫論考據與歷史研究〉，《東方論壇》（2002年1期），頁1-8；來新夏，《古籍整理講義》〈第七章·論考據〉，（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年），頁161-192；杜維運，《史學方法論》〈第十章·史料考證〉，增訂新版，（台北：三民書局，2001年），頁167-192；汪惠娟，〈從清代考據學談起：論戴震的義理思

等工作較負盛名的學者的評介性質的文章，也可快速進入狀況，或得到啟發。¹¹²一個有趣的現象是，類似如下的文章，在一些初步接觸佛學的人士來說，可能不太清楚在做什麼，也不太知道為什麼要把佛學做成這個樣子，因為裡面好像不容易嗅出佛法、教義、修學、或證悟的味道；其實，這些文章主要在做考證的工作，只不過考證的對象，恰好為佛典或與佛典相關的事物；¹¹³其中大部分的

想》，《輔仁大學哲學論集》第35期，頁211-230；鄭樸生，《史學方法》〈第八章·史料的來源考證〉，（台北：五南圖書，2002年），頁91-100；鄭樸生，《史學方法》〈第九章·史料的內容考證〉，（台北：五南圖書，2002年），頁101-114；Robert J. Shafer, *A Guide to Historical Method*, 譯成《史學方法論》〈第六章·使用證據：外部考證〉，趙干城、鮑世奮譯，（台北：五南圖書，1990年），頁143-162；Robert J. Shafer, *A Guide to Historical Method*, 譯成《史學方法論》〈第七章·使用證據：內部考證〉，趙干城、鮑世奮譯，（台北：五南圖書，1990年），頁163-184。

¹¹² 例如，參閱：韋勇強，〈顧頡剛史料考辨理論與方法研究〉，《廣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7卷第3期（2001年9月），頁100-104；韋順莉，〈論張舜徽在考証、辨偽、輯佚諸領域的理論建設〉，《廣西社會科學》（2002年5期），頁177-179；張利，〈顧頡剛對崔述古史辨偽學說的繼承和超越〉，《浙江學刊》（2001年2期），頁143-146。

¹¹³ 例如，參閱：方廣錫，〈道安避難行狀考〉，《中華佛學學報》第12期（1999年），頁145-174；石萬壽，〈玄奘寂年歲數新證〉，《中華民國人文科學研究會·人文學報》第4期（1997年），頁247-266；李明芳，〈慧皎

《高僧傳·僧肇傳》疑點考釋》，《東吳哲學學報》第7期（2002年12月），頁35-55；吳其昱，〈荷澤神會傳研究〉，《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59本第4分（1988年12月），頁899-912；高明道，〈「頻申欠咗」略考〉，《中華佛學學報》第6期（1993年），頁129-185；湯用彤，〈《四十二章經》考證〉，收錄於《四十二章經與牟子理惑論考辨》，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0年），頁21-34；高明道，〈「障道法」探源〉，《中華佛學學報》第8期（1995年），頁137-242；高明道，〈「獵猴弄鯛膠」覓跡〉，《法光學壇》第5期（2001年），頁83-140；趙莉，〈評《考證與辨析：西域佛教文化論稿》〉，《普門學報》第20期（2004年3月），頁369-378；霍旭初，〈考證與辨析：西域佛教文化論稿〉（烏魯木齊：新疆美術攝影出版社，2002年）；劉立夫，〈關於《牟子理惑論》的著作年代〉，《閩南佛學》第2輯（2003年12月），頁356-364；釋章慧，〈《申曰經》經本定位與經題考〉，《中華佛學研究》第8期（2004年），頁51-110；釋智學（王翠玲），〈敦煌殘卷「觀音證驗賦」與永明延壽〉，《成大中文學報》第10期（2002年10月），頁167-182；釋道昱，〈觀世音經考〉，《圓光佛學學報》第2期（1997年），頁19-27；釋道昱，〈再談觀世音經：《請觀世音經》譯本考〉，《圓光佛學學報》第3期（1999年），頁133-139；釋道昱，〈慈悲三昧水懺淵源考〉，《正觀》第17期（2001年6月），頁139-151；釋道昱，〈中國早期的彌勒信仰：以道安為主的探討〉，《正觀》第20期（2002年3月），頁141-226；釋道昱，〈兜率內院疑點之探討〉，《普門學報》第11期（2002年9月），頁199-212；Heinz Bechert (ed.), *The Dating of the Historical Buddha = Die Datierung des Historischen Buddha*, Go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91; Heinz Bechert (ed.), *When did the Buddha Live?: The Controversy on the Dating of the*

文章，焦點就在於確認作者、譯者、或編者到底是誰的討論上。¹¹⁴相對於此，就佛典考證一事，有一些作品提出檢討的看法，也值得留意。¹¹⁵

Historical Buddha, Delhi: Sri Satguru Publications, 1995; Andrew Skilton, "Dating the Samādhirāja Sūtra," *Journal of Indian Philosophy* 27/6 (December 1999): 635-652; 斎藤明，〈『中觀心論』の書名と成立をめぐる諸問題〉，《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53 卷第 2 號（2005 年 3 月），頁 167-173.

¹¹⁴ 例如，參閱：周伯戡，〈The Problem of the Authorship of the *Mahāprajñāpāramitopadeśa*: A Re-examination (重論《大智度論》的作者)〉，《臺大歷史學報》第 34 期（2004 年 12 月），頁 281-327；徐文明，〈《涅槃無名論》真偽辨〉，《圓光佛學學報》第 7 期（2002 年），頁 29-48；釋繼彥，〈《寶如來經》和《菩薩十住經》譯者略考〉，《法光學壇》第 1 期（1997 年），頁 61-72；佐藤哲英，《天臺大師之研究：特以著作的考證研究為中心》，釋依觀譯，（台北：中華佛教文獻編撰社，2005 年）；Siglinde Dietz, "The Author of the *Suhrllekha*," *Contributions on Tibetan and Buddhist Religion and Philosophy*, vol. II, edited by Ernst Steinkellner and Helmut Tauscher, Delhi: Motilal Banarsi Dass Publishers, 1995, pp. 59-72；五島清隆，〈『十二門論』と龍樹·青目·羅什〉，《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53 卷第 1 號（2004 年 12 月），頁 101-105；斎藤明，〈『無畏論』の著者と成立をめぐる諸問題〉，《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51 卷第 2 號（2003 年 3 月），頁 164-170.

¹¹⁵ 例如，參閱：朱文光，〈考證、典範與解釋的正當性：以《大乘止觀法門》的作者問題為線索〉，《中華佛學研究》第 1 期（1997 年），頁 195-229；葛兆光，《中國禪思想史：從 6 世紀到 9 世紀》〈導言第一節·禪思想

文獻資料的考證，大概有一半起於文獻內外的狀況晦暗不明，或某些地方看起來不怎麼搭配，另外一半則起於不輕易相信內外相關的記載，而只接受禁得起核驗的部分。若果如此，一個良好的考證，首先就應該檢查自己的侷限與裝備。其中的一道侷限，可從二方面來看。一方面，文獻資料的全貌和可核驗的部分，在範圍上，應有極大的差距；換言之，核驗得到的，應該只是文獻資料很微小的一部分而已。另一方面，核驗的過程，又很難避免把不相干的東西添加到文獻資料，例如，以今觀古的「隧道效應」（tunnel effects）。¹¹⁶

除了侷限，在裝備的檢查上，例如，以常理證據和義理證據而論，研究者對於人之常情的所謂常理證據願意接受到什麼樣的程度，以及研究者的邏輯推理、思維方式、義理深度的涵養併為所謂義理證據到底好到或壞到什麼樣的程度，也應該攤開來核驗一番，而不是只有古代典籍才需要被核驗。如果連考證者自身都通不過核

史研究中的文獻考證及評估〉，（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5 年），頁 1-45.

¹¹⁶ 「隧道效應」主要包含二種形態。其一，站在現在特定的時空立場，只看到過去複雜的史實與當前有切要關係的少數部分；其二，站在現在較為複雜或異樣的時空立場，把過去簡單的史實複雜化或異樣化，從而注入太多不相干的部分。請參閱：黃俊傑，〈歷史思維的特質〉，《通識教育季刊》第 3 卷第 1 期（1996 年 3 月），頁 38-40.

驗，或甚至毫無自我檢視的觀念，極可能只是拿自己背負的裝備在塑造或宰制古代典籍，而非考證其實情。

4. 辨偽

古代文獻的辨偽，是伴隨古代文獻看起來有偽造或偽托的嫌疑而產生的。辨偽，意指考辨真偽，列為文獻學工作的文獻整理這個部分的一個重要內容；至於其目的，不外乎追求真相。除了就文獻學的層面進行辨偽，一般在從事學術活動，若涉及古代文獻，或以古代文獻為主要的對象或依據，則多少需要辨偽的知識，才不至於太過大意將學術活動在所依據的文獻置於失真的基礎。

和一般的學術工作類似，辨偽可分成狹義和廣義二種。狹義的辨偽，主要在辨別偽書，切在就文獻包裝予以標示的層面，包括對古代文獻的名稱、作者、年代之真偽的考辨。廣義的辨偽，主要在辨別偽說，切在學術思想史的層面，包括對古代文獻的內容、學說、歷史源流之真偽的考辨。當然，狹義之辨別偽書和廣義之辨別偽說，無法截然二分，不過在實務上，多少會有各自的偏重。若無法做出斬釘截鐵的判斷，暫且存疑，稱為「疑書」或「疑經」；若認為足以做出確屬偽造之判斷，則稱為「偽書」或「偽經」。

書籍何以會偽托造假，如何偽托造假，為什麼要辨偽，如何辨偽，從事辨偽或面對辨偽所需具備的看法或態度，以及疑偽書可

以有怎樣的位置和價值，針對這些議題，逐一探討，並且形成有系統的論述或學問，即稱為辨偽學。

不同的時代、地區、人物、對偽造的認定或觀感、文獻價值觀、文獻制度、文獻的類別、文獻的層次、文獻流傳的透明度或持續度、文獻的需求情形，都會以不同的程度或力道影響托名假作的風氣。造成會去偽造書籍，動機頗多，扼要地說，包括托古以行其道或傳其說，彌補亡佚的古籍之不足，謀求名利，維護己方的立場同時用以打擊異己，一時的無聊或好玩。此外，不見得所有的疑偽書都出於偽造之動機，也有可能由於一時不察，導致作者名稱之無心的誤植、誤判、或誤傳。

考辨偽書，必須提出適切的論據，不可隨意抓住一點，例如「作者（譯者）不詳或可疑」、「文體不古」、「內容淺陋或乖離」、「整本書不在思想史的同一水平」，就遽下斷言或全盤否定。若僅憑一己的成見、偏見、或印象所遂行的辨偽，不僅談不上文獻的整理，簡直是文獻或文獻思想史的災難。辨偽應以公正對待文獻為底線原則；若是為了辨偽而辨偽，好比為了辦案而辦案，弄到風聲鶴唳、草木皆兵，恐怕有悖學術守則。就此而論，辨偽的論斷到底足以概括到什麼地步，即應嚴肅以對。一個理應儘可能持守的原則，也就是證據到哪邊，就只論斷到哪邊，避免一竿子打翻整船的東西。例如，全書找到一個或少數幾個有關作者（譯者）的年代、史蹟、人物、字詞、語句、引述、或思想顯得可疑之處，一方

面，必須仔細考究到底是怎樣的情形，有可能在流傳的過程為後人所羼入，不見得是在造假，另一方面，力求將考辨的論斷侷限在論據的範圍，避免氾濫地推到全書。由此可見，通常所貼的偽書或疑偽書之標籤，或許太過模糊，或許不切實際，而只是便宜行事之下策。¹¹⁷

進行辨偽，和考證一樣，首先要求自己在學術的裝備站得住腳，且禁得起檢視。經由漫長的歲月慢慢累積出來的辨偽的做法，予以廣泛地琢磨、認識，析其條理，辨其準則，在當代通常以梁啟超在《中國歷史研究法》和《古書真偽及其年代》提出的條例和程序，最受矚目。此外，洪湛侯將辨偽的眾多條例，綜合概括成如下四大要點，頗方便初學者的把握：查明傳授源流，查核歷史事實，查考作者生平，分析作品內容。¹¹⁸ 值得注意的是，縱使廣泛吸收歷

¹¹⁷ 例如，鄧瑞全、王冠英（主編），《中國偽書綜考》（合肥：黃山書社，1998年）。該書總共1024頁，「佛藏部」（頁881-951）就有71頁，除了不怎麼明確地且割裂地引述歷代的懷疑或斷定之詞，幾乎沒有提出任何辨偽的原則、方法、論據、推敲，就趕不及地逐一貼上1200筆疑偽之標籤。就方法學以觀，該書並不足取；就實用層面言之，幾可謂弊病叢生。

¹¹⁸ 洪湛侯，《文獻學》（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221-230。此外，可參閱：曾貽芬、崔文印，《中國歷史文獻學》〈文獻的辨偽〉，（北京：學苑出版社，2001年），頁142-164；楊燕起、高國抗（主編），《中國歷史文獻學》〈第十五章·辨偽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9年），頁

代辨偽之學術成果，參照新出土的古代文獻或文物，並且精練辨偽運作可資遵循的準則或條例，仍然無法保證考辨的結論不會有誤判的情形，這是因為有所謂托名假作，其成因往往相當複雜，而根據歷史的記錄、語言、文字、文體風格、思想流程以進行考辨，不僅拿來做為根據的，不見得都是穩妥的或適切的論據，而且考辨的過程，通常還多少夾雜臆測或高度主觀的成份。有此認識，一方面，自己做的辨偽，即可少掉殺伐之氣，而專注於嚴格檢視論據以求真；另一方面，對於他人掛著辨偽的招牌所擺出的結論，也不必照單全收。

成熟的辨偽觀，通常會從文獻史料的角度，審度疑偽書的位置和價值。就位置而論，將疑偽書放在疑偽書所宣稱的作者（譯者）身上或歷史時期，大概會有困難或不甚妥當，但是放在另有其人或偽作的可能成書時代，即可找到其時空人物的位置。就價值而論，除了偽作一事有待另外詳加考量，疑偽書的價值和一般書籍的價值，在認定上，應無二致，包括時代的一個記錄，做為史料之

273-284；鄭樸生，《史學方法》〈第七章·史料的辨偽〉，（台北：五南圖書，2002年），頁79-89；劉兆祐，《治學方法》〈第六章·第二節·辨偽學〉，（台北：三民書局，1999年），頁246-256；劉濤，〈從書法的角度談古代寫本的辨偽：兼說建立古代寫本斷代的“書法坐標”〉，收錄於《敦煌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國家圖書館善本特藏部敦煌吐魯番學資料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5年），頁252-266。

用，以及自成一片書中的天地。附帶一提，將「藏外文獻」（extracanonical literature）不分青紅皂白都當成「疑偽文獻」（apocryphal literature）的同義詞，恐怕易致混淆或誤導，應當盡量避免。¹¹⁹

將眼光轉移到佛教古代文獻的領域，的確出了不少辨偽之作與相關的論述，包括傾向於通盤式的研究或檢討，¹²⁰多少流於外圍

¹¹⁹ 這一類易致混淆或誤導的實例，可參閱：Padmanabh S. Jaini, “The Apocryphal Narrative Literature of Southeast Asian Buddhism,” *Buddhism's Contribution to World Culture and Peace*, edited by N. A. Jayawickrama, Colombo: World Fellowship of Buddhists XIVth General Conference, 1984, pp. 51-56; Padmanabh S. Jaini, I. B. Horner (tr.), *Apocryphal Birth-stories: (Paññāsa-jātaka)*, 2 vols, London: Pali Text Society, 1985-86; Padmanabh S. Jaini, “The Apocryphal Jātakas of Southeast Asian Buddhism,” *Indian Jl. Buddhist Studies* 1/1 (1989): 22-39.

¹²⁰ 例如，參閱：王文顏，〈佛典疑偽經研究與考錄〉（台北：文津出版社，1997年）；王文顏，〈佛典「疑偽經錄」考察〉，《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3期（2003年3月），頁70-75；徐建華，〈中國古代佛教目錄著錄特徵分析〉，《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0期（2002年6月），頁58-63；許得存，〈藏譯佛典中的疑偽經〉，《佛學研究》（2000年），頁214-219；牧田諦亮，〈疑經研究：中國佛教中之真經與疑經〉，楊白衣譯，《華岡佛學報》第4期（1980年），頁284-306；Robert E. Buswell, Jr. (ed.), *Chinese Buddhist Apocryph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0; Peter. N.

的或淺層的論說，¹²¹ 以及落實下來從事個別的或特定的考察。¹²²

Gregory, “Review of Robert E. Buswell, Jr., *The Formation of Ch'an Ideology in China and Korea: The Vajrasamādhisūtra, A Buddhist Apocryphon*,” *Philosophy East & West* 42/1 (January 1992): 182-184; 牧田諦亮，《疑經研究》（京都：臨川書店，1989年）；望月信亨，《佛教經典成立史論》〈後編異經及び疑偽經論の研究〉，（京都：法藏館，1946年），頁299-694。

¹²¹ 例如，參閱：赤尾榮慶，〈關於偽寫本的存在問題〉，收錄於《敦煌文獻論集》，郝春文主編，（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年），頁39-44；蕭登福，〈論佛教受中土道教的影響及佛經真偽〉，《中華佛學學報》第9期（1996年），頁83-98。

¹²² 例如，參閱：方廣錫，〈關於江泌女子僧法誦出經〉，《普門學報》第2期（2001年3月），頁83-125；林雪鈴，〈敦煌寫本《小法滅盡經》非疑偽經考論〉，《普門學報》第17期（2003年9月），頁159-175；梁曉虹，〈從名古屋七寺的兩部疑偽經資料探討疑偽經在漢語史研究中的作用〉，《普門學報》第17期（2003年9月），頁189-233；張曼濤（主編），《大乘起信論與楞嚴經考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8年）；黃夏年，〈二十世紀《大乘起信論》研究述評〉，《華林》第1卷（2001年），頁309-326；黃夏年，〈《大乘起信論》研究百年之路〉，《普門學報》第6期（2001年11月），頁233-267；Robert E. Buswell, Jr., *The Formation of Ch'an Ideology in China and Korea: The Vajrasamādhisūtra, A Buddhist Apocryph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9; Jan Nattier, “The Heart Sūtra: A Chinese Apocryphal Text?”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15/2 (1992): 153-223; Susan Whitfield (ed.), *Dunhuang*

這些辨偽之作與相關的論述，大抵可充當初步的瀏覽或概略認識之用；至於個別去解析其執行的手法，評論其優劣，以及萃取其方法上的範式，則遠非本文之篇幅所能承受。如果想要提昇在佛典辨偽學的論述層次，而不只停留在技術密集處理的層次，應有必要檢視佛教傳統在如下相關課題的觀點，並且發而為解經學或知識學的論究：「經典純正性的認證」（scriptural authenticity）、「聖教量」（scriptural authority）。¹²³此外，值得特別注意的是，隨著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或是敦煌、吐魯番等地陸續出土的漢語或漢譯佛典寫本，不僅使當代學者對一些佛典輕率就判成疑偽的論斷再也站不

Manuscript Forgeries, London: British Library, 2002.

¹²³ 例如，參閱：Ronald M. Davidson, “Appendix: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andards of Scriptural Authenticity in Indian Buddhism,” *Chinese Buddhist Apocrypha*, edited by Robert E. Buswell, Jr.,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0, pp. 291-325; Michael Fuss, *Buddhavacana and Dei verbum: A Phenomenological and Theological Comparison of Scriptural Inspiration in the Saddharmaṇḍarika Sūtra and i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Leiden: E. J. Brill, 1991; Luis O. Gómez, “Sources of Authority in Buddhism and Buddhist Scholarship,”《大谷學報》第72卷第1號（1992年12月），頁1-37; Tom J.F. Tillemans, “Dharmakīrti, Āryadeva and Dharmapāla on Scriptural Authority,” *Scripture, Logic, Language: Essays on Dharmakīrti and his Tibetan Successors*, Boston: Wisdom Publications, 1999, pp. 27-36.

住腳而不攻自破，¹²⁴甚至中國歷代的佛典目錄相沿成習在判定疑偽書的做法、程序、準則，以及佛典目錄編撰者所具備的佛法的知識水平，也受到強烈的質疑或挑戰。¹²⁵

（四）第四個部分：文獻的加工運用

文獻學工作的第四個部分，文獻的加工運用；其進一層的內容，尚可區分成二個層次，一為基礎運用層次，包括標點、注釋（或校注、校釋、訓詁）、翻譯（或譯注）、辭典（或百科全書、詞彙學）、檢索（或索引、文本交叉參照）、史料學（或史料評介、參考資料集），另一為高階運用層次，針對文獻展開高難度的專題研究。這一個部分的特色，其方向不在於走向或停滯於古代文獻的文獻層面，而在於將古代文獻帶向新的時代或不同的學門，甚至主客易位，在專題研究上，凸顯專題研究所在學門的學術性，而

¹²⁴ 例如，參閱：蔡耀明，〈吉爾吉特（Gilgit）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與佛教研究〉，《正觀》第13期（2000年6月），頁44-45。

¹²⁵ 例如，參閱：方廣錫，〈敦煌遺書《佛說孝順子修行成佛經》簡析〉，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上）》（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389-414；梁曉虹，〈從《佛說孝順子修行成佛經》看「偽疑經」在漢語史研究中的作用〉，收錄於《佛教與漢語詞彙》（台北：佛光文化事業，2001年），頁441-463。

古代文獻則成為學術加工的一種素材。

從事文獻的加工運用所得出的若干成果，例如辭典、百科全書、索引、文本交叉參照、參考資料集，可當成相關的學習或學術研究的「工具書」；而工具書及其使用，在方法學上，往往列為研究方法當中的「研究工具」的一環。至於有別於一般圖書的地方，主要在於工具書通常不是拿來整本閱讀的，而是提供為查找、查詢、翻閱、參考之用的。

1. 標點

當今的標點，比起古代的句讀，可以來得更為細膩且明確。若標點得宜，借用一些符號，有系統地標示出音節、字詞、片語、子句、句子、省略、專名、引注的所在和關聯，並且提示其語氣或語意，當然方便閱讀。標點古籍，向來列為閱讀古籍的基本訓練之一，其實並不輕鬆，也不是單純技術層面的一回事，而是必然牽涉到更為廣泛的學養素質。首先，應以校訂本或校勘本為依據。其次，熟讀所要標點的典籍，在相關的語言和文字下工夫，參考不同的版本、注釋本，儘可能把意思讀通。第三，留意學界對該典籍在語言、文字、音韻、文獻、文學、史地、典故、思想、或專業構成的研究成果，並且培養出參考、判斷、和取捨的能力。最後，以學界在標點的慣例為依據，一貫地遂行標點的作業，並且回頭檢查，

甚至複檢。¹²⁶

整套佛教大藏經，大致都有標點的需要，首應注重嚴謹的學風，極力避免粗製濫造、好大喜功、急功近利。在標點，乃至注釋、翻譯，若求速成而品質粗糙，處處誤導讀者，或給出充斥錯誤的東西，倒不如不做。有一些佛典的標點本，或可少許參考。¹²⁷

2. 注釋／校注／校釋／訓詁

注釋所做的，基本上，以文字解釋文字。一部典籍，凡是有必要解釋的，或是設想可解釋的，包括以文字呈現的書名、作者、

¹²⁶ 有關古籍標點，可參閱：毛遠明，《訓詁學新編》〈第八章·第二節·訓詁與古書標點〉，（成都：巴蜀書局，2002年），頁261-272；來新夏，《古籍整理講義》〈第四章·論句讀〉，（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年），頁101-115；袁暉、管錫華、岳方遂，《漢語標點符號流變史》（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管錫華，《中國古代標點符號發展史》（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劉琳、吳洪澤，《古籍整理學》〈第四章·古籍標點〉，（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67-143。

¹²⁷ 例如：《大方廣佛華嚴經》，唐·實叉難陀（Śikṣānanda）譯，釋了意、釋妙莊編，共8冊，（台北：靈鷲山出版社，1993年）；《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唐·玄奘譯，覺音主編，共10冊，（台北：眾生文化出版，1993年）。

人物、器物、地名、典故、字詞、語句、篇章、音韻、文獻，通通可成為注釋的對象。至於注釋之所為，不只一端，包括著重在校字、補缺、辯誤，闡明全書大意，解釋字詞或語句的意思，注明語詞或典故的出處，廣納眾說，別立新解。

對古代典籍的注釋，主要有如下形式或名目：「傳」（傳述、轉讀），「箋」（小竹片，將閱讀心得記於竹箋而成），「章句」（分章析句以解說文意），「解（集解）」（解說、分判），「注（集注）」（流注、灌注，流通而靡絕；對文獻的解讀，像流水一樣，源源不絕地將水道阻塞之處疏通長流，包括校注、籤注、譯注），「正義」（對權威性的舊注進行解釋而不立新意），「本義」，「訓詁」。其中，訓詁主要是對古代文獻語言的解釋工作，特別以解釋詞義和文意為重點任務。就此而論，廣義的注釋，範圍大於狹義的訓詁。

由於時間的推移，古代典籍原來易懂的內容，變得越來越艱澀難懂，甚至需要對前人的注釋再行注釋，此即「疏」或「義疏」的出現，意指疏解原注之未備，疏通原文的意涵。

將注釋用在解讀文獻，可由文字、音韻、訓詁入手，反覆研讀，廣咨博采，又不囿於舊說，注重語法、修辭，拆解或追溯詞義，進而挖掘內在深刻的意涵，兼及於史事或典故，並且闡明自己

的見解。¹²⁸有關注釋之為用，可分成五類作品，形成概略認識或隨意瀏覽：其一，注釋學、訓詁學（詞義學）、或修辭學等學科的專著；¹²⁹其二，對學界注釋成果的討論，特別側重於檢查注釋的態

¹²⁸ 有關字詞深層的意涵，及其分類、作用、和研究價值，可參閱：蘇順子，《漢語詞義學》〈第四章·漢語詞義成分的構成：深層義〉，（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7年），頁70-88。

¹²⁹ 注釋學方面，例如，參閱：汪耀楠，《注釋學綱要》，第二版，（北京：語文出版，1997年）；靳極蒼，《注釋學芻議：七十多年治學教學在方法和理論上的總結》（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熊篤、許廷桂（編著），《中國古典文獻學》〈第六章·古籍文獻注釋學〉，（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年），頁280-327；蕭泰芳等著，《古代漢語注釋商榷》（太原：山西古籍出版社，1999年）。

訓詁學方面，例如，參閱：毛遠明，《訓詁學新編》（成都：巴蜀書局，2002年）；宋子然，《訓詁理論與應用》（成都：巴蜀書局，2002年）；許威漢，《訓詁學導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年）；齊佩瑢，《訓詁學概論》（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梁曉虹，〈試論中國僧人對訓詁學研究的貢獻〉，收錄於《佛教與漢語詞彙》（台北：佛光文化事業，2001年），頁5-50；劉文清、李隆獻（合編），《中韓訓詁學研究論著目錄初編》（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5年）；劉文清，〈訓詁學新體系之建構：從當前訓詁學研究之回顧與反思談起〉，《臺大文史哲學報》第62期（2005年5月），頁381-419。

修辭學方面，例如，參閱：楊克勤，《古修辭學：希羅文化與聖經詮釋》

度、根據、和方法；¹³⁰ 其三，佛教傳統有關佛典注釋在理念、方法、學說等方面的述說或討論；¹³¹ 其四，對特定佛典相關注釋的探討，或展開注疏史的研究；¹³² 其五，佛典注釋或校注的出版成

(香港：道風書社，2002 年)；蔡宗陽，《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2001 年)；譚學純、朱玲，《廣義修辭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 年)。

¹³⁰ 例如，參閱：張以仁，〈從溫詞〈歸國遙〉「小鳳戰篦金颱艷」句五家注的討論談到注解的態度與方法問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5 本第 3 分(2004 年 9 月)，頁 423-443.

¹³¹ 例如，參閱：郭朝順，《天台智顥的詮釋理論》〈第三章·智顥「四意消文」的解經方法論〉，(台北：里仁書局，2004 年)，頁 97-123；陳堅，〈《妙法蓮花經》文句》的解經方法：兼與《周易禪解》解經方法的比較》，《閩南佛學》第 2 輯(2003 年 12 月)，頁 156-168；張伯偉，〈佛經科判與初唐文學理論〉，收錄於《唐代文學與宗教》，劉楚華主編，(香港：中華書局，2004 年)，頁 91-112.

¹³² 例如，參閱：方廣鋗，〈敦煌遺書中的《維摩詰所說經》及其註疏〉，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 年)，頁 105-123；釋永本，〈《法華經》注釋書文獻概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 39 期(2004 年 9 月)，頁 35-43；牧田諦亮，〈肇論の流傳について〉，收錄於《肇論研究》，塙本善隆編，(京都：法藏館，1955 年)，頁 272-298；津田明雅，〈*Catuhstava* 注釋書について〉，《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52 卷第 1 號(2003 年 12 月)，頁 107-110.

果。¹³³

面對一部典籍為數可能不少的注釋本，首先當然是尊重注釋者在從事注釋所投入的心力，接著即逐一閱讀、爬梳、比較。對於各家的注釋，通常不必照單全收，也不必等量齊觀，更不應散漫地據為己用，而應深究注釋的內容，留意注釋者的治學態度是否嚴謹，輔助學識是否充足，注釋的專業能力是否具備，包括是否慎讀典籍、詳酌諸說、覆核資料，立論是否儘可能有憑有據，注釋的進行是否講究步驟與方法，以及提出的注釋是否行之於所注釋的典籍，處處講得通，而不至於前後充斥著乖異或歧出。經由實務作業多次評論注釋的優劣，養成鑑賞注釋的眼光，以此為基礎，或可從事注釋相關的專題研究，以及嘗試建構注釋學。

¹³³ 例如，參閱：《佛光大藏經阿含藏》(台北：佛光出版社，1983 年)；隋吉藏，《三論玄義校釋》，韓廷傑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7 年)；唐·玄奘(譯)，《成唯識論校釋》，韓廷傑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唐·玄奘、辯機，《大唐西域記校注》，季羨林等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唐·義淨，《南海寄歸內法傳校注》，王邦維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5 年)；方廣鋗，〈敦煌本《壇經》首章校釋疏義〉，《中國禪學》第 1 卷(2002 年)，頁 98-114；楊郁文，〈長阿含遊行經註解：釋迦摩尼佛最後一年遊行教化記錄〉(台北：甘露道出版社，1999 年)；楊郁文，〈佛教聖地隨念經註解〉(台北：甘露道出版社，2000 年)。

3·翻譯／譯注

表面上，翻譯外文，可縮短空間距離；翻譯古文，可填平時間溝壑。其實，翻譯古文如同翻譯外文，都是在人與人之間，力求架設起語言、文字、記號、和理解的橋樑。

翻譯可做得比注釋更為全面和連貫，但是在特定的項目，即難以像注釋那樣深入處理或擴大發揮。如果連帶還做注釋的工作，翻譯即可稱為譯注（*annotated translation*）。

有關翻譯或譯注之為用，可分成十類作品，形成概略認識或隨意瀏覽：其一，針對翻譯的通史或概論之作；¹³⁴ 其二，羅列、探討、或比較同一部典籍或同類典籍的不同語言的對應傳譯本或同樣語言的不同譯本（重譯本）；¹³⁵ 其三；釐清翻譯或譯注所應遵守的

¹³⁴ 例如，參閱：王宏印，《中國傳統譯論經典詮釋：從道安到傅雷》（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陳福康，《中國譯學理論史稿》（上海：上海外語教育出版社，2002年）；劉重德（編著），《西方譯論研究》（北京：中國對外翻譯，2003年）；劉琳、吳洪澤，《古籍整理學》〈第六章·古籍今譯〉，（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205-246；譚載喜，《翻譯學》（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

¹³⁵ 例如，參閱：方廣錫，〈《般若心經譯註集成》前言〉，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7-64；王文顏，《佛典漢譯之研究》〈第五章·譯本之探討〉，（台北：天華出版事業，1984

一些原則；¹³⁶ 其四，佛教傳統或當代學界有關佛典翻譯在理念、方法、學說、譯場、程序、歷史等方面的說明、討論、或檢討，包括通論和專論；¹³⁷ 其五，針對特定的翻譯者，討論其佛典翻譯事業，

年），頁297-383；王文顏，《佛典重譯經研究與考錄》（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3年）；林屋友次郎，《異譯經類の研究》（東京：東洋文庫，1945年）。

¹³⁶ 例如，參閱：莊榮貞、高卓姪，〈古籍譯注務必切合原文〉，《長春師範學院學報》第19卷第3期（2000年5月），頁16-19；莊榮貞，〈古籍譯注切忌望文生義〉，《長春師範學院學報》第19卷第4期（2000年7月），頁44-47。

¹³⁷ 例如，參閱：王文顏，《佛典漢譯之研究》（台北：天華出版事業，1984年）；曹仕邦，《中國佛教譯經史論集》（台北：東初出版社，1990年）；蔡奇林，〈《漢譯南傳大藏經》譯文問題舉示·評析：兼為巴利三藏的新譯催生〉，《成大宗教與文化學報》第3期（2003年12月），頁1-53；熱紮克買提尼牙孜（主編），《西域翻譯史》（烏魯木齊：新疆大學出版社，1996年）；N. Singh, “Buddhist Translations: Problems and Perspectives,” *Buddhist Translations: Problems and Perspectives*, edited by Lama Doboom Tulku, New Delhi: Manohar Publishers, 1995, pp. 20-34; Elizabeth Napper, “Styles and Principles of Translation,” *Buddhist Translations: Problems and Perspectives*, edited by Lama Doboom Tulku, New Delhi: Manohar Publishers, 1995, pp. 35-42; Ninian Smart, “Problems of the Application of Western Terminology to Theravada Buddhism,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uddha and the Gods,” *Concept and Empathy: Essays in the Study of Religion*, New York: New

或是針對特定的佛典，討論其翻譯相關的議題；¹³⁸ 其六，佛典翻譯的出版成果，可大略區隔成四個分支部門，一為解脫道典籍，¹³⁹ 二為菩提道經典，¹⁴⁰ 三為菩提道論典或注釋，¹⁴¹ 四為漢語或漢譯佛典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13-118; 宇井伯壽，《譯經史研究》（東京：岩波書店，1971年）；稻城選惠，《淨土三部經譯經史的研究》（京都：百花苑，1978年）。

¹³⁸ 例如，參閱：周伯戲，〈庫車所出《大智度論》寫本殘卷之研究：兼論鳩摩羅什之翻譯〉，《臺大歷史學報》第17期（1992年12月），頁65-106；梅迺文，〈竺法護的翻譯初探〉，《中華佛學學報》第9期（1996年），頁49-64；黃國清、釋性圓，〈《八大人覺經》之翻譯與流傳問題--以佛教目錄記載及義理特色為線索〉，《圓光佛學學報》第6期（2001年），頁97-110；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編），《鳩摩羅什和中國民族文化：紀念鳩摩羅什誕辰1650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文集》（烏魯木齊：新疆美術攝影出版社，2001年）。

¹³⁹ 例如，參閱：Bhikkhu Bodhi (tr.), *The Connected Discourses of the Buddha: A New Translation of the Saṃyutta Nikāya*, Boston: Wisdom Publications, 2000; Maurice Walshe (tr.), *Thus Have I Heard: The Long Discourses of the Buddha -- Dīgha Nikāya*, Boston: Wisdom Publications, 1987.

¹⁴⁰ 例如，參閱：如實佛學研究室（編譯），《新譯梵文佛典·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共5冊，（台北：如實出版社，1995-96年）；Edward Conze (ed. & tr.), *Vajracchedikā Prajñāpāramitā*, Rome: Instituto Italiano per il Medio ed Estremo Oriente, 1957; Edward Conze (tr.), *The Perfection of Wisdom in Eight Thousand Lines & Its Verse Summary*, Bolinas: Four Seasons Foundation, 1975;

Edward Conze (tr.), *The Large Sutra on Perfect Wisdom: with the divisions of the Abhisamayālankār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5; Edward Conze (tr.), *Perfect Wisdom: The Short Prajñāpāramitā Texts*, Totnes: Buddhist Publishing Group, 1993; Ronald M. Davidson, “The Litany of Names of Mañjuśrī Text and Translation of the *Mañjuśrīnāmasaṃgṛiti*,” *Tantric and Tao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R.A. Stein*, edited by Michel Strickmann, Bruxelles: Institut Belge des Hautes Études Chinoises, 1981, pp. 1-69; Stephen Hodge (tr.), *The Mahā-Vairocana-abhisam̄bodhi Tantra with Buddhaghosa's Commentaries*,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3; A. F. Rudolf Hoernle (ed. & tr.), “Śūraṅgama-samādhi Sūtra,” *Manuscript Remains of Buddhist Literature Found in Eastern Turkesta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6, pp. 125-132; John McRae (tr.), “The Śūraṅgama Samādhi Sūtra translated by Kumārajīva,” *The Pratyutpanna Samādhi Sūtra & The Śūraṅgama Samādhi Sūtra*, BDK English Tripitaka 25-II, 25-III, Berkeley: Numata Center for Buddhist Translation and Research, 1998; Ulrich Pagel, *The Bodhisattvapiṭaka: Its Doctrines, Practices and their Position in Mahāyāna Literature*, Buddhica Britannica, no. 5, Tring, U.K.: The Institute of Buddhist Studies, 1995; John Powers (tr.), *Wisdom of Buddha: the Samādhinirmocana Mahāyāna Sūtra*, Berkeley: Dharma Publishing, 1994; Konstantin Régamey (ed. and tr.), *Philosophy in the Samādhiraजasūtra: Three Chapters from the Samādhiraजasūtra*, Warsaw, 1938; Daisetz T. Suzuki (tr.), *The Lankavatara Sutra*,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32; Robert A. F. Thurman (tr.), *The Holy Teaching of Vimalakīrti: A Mahāyāna Scripture*, University Park: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1976; Kosho Yamamoto (tr.), *The Mahayana Mahaparinirvana-Sūtra: A Complete Translation from the Classical Chinese Language in 3 volumes*,

Ube: The Karinbunko, 1973.

¹⁴¹ 例如，參閱：Candrakīrti, *Four Illusions: Candrakīrti's Advice for Travelers on the Bodhisattva Path*, translation and introduction by Karen C. La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Peter Fenner, *The Ontology of the Middle Way: Includes a Translation of the Madhyamakāvatāra by Candrakīrti*, Dordrecht: Kluwer, 1990; Jay L. Garfield (tr.), "Vasubandhu's 'Treatise on the Three Natures'" translated from the Tibetan Edition with a Commentary," *Asian Philosophy* 6/2 (July 1997): 133-154; Kenneth K. Inada (tr.), *Nāgārjuna: A Translation of his Mūlamadhyamakārikā with an Introductory Essay*, Delhi: Sri Satguru Publications, 1993; Jay L. Garfield (tr.), *The Fundamental Wisdom of the Middle Way: Nāgārjuna's Mūlamadhyamakārikā*,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Anne C. Klein (tr.), *Path to the Middle: Oral Mādhyamika Philosophy in Tibet -- The Spoken Scholarship of Kensur Yeshey Tupden*, Commenting on Tsong-kha-pa's *Illumination of the Thought, Extensive Explanation of (Candrakīrti's) "Entrance to (Nāgārjuna's) Treatise on the Middle Way,"*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4; Karen Lang (tr.), *Āryadeva's Catuhśataka: On the Bodhisattva's Cultivation of Merit and Knowledge*, Copenhagen: Akademisk Forlag, 1986; Chr. Lindtner (tr.), *Master of Wisdom: Writings of the Buddhist Master Nāgārjuna*, Berkeley: Dharma Publishing, 1986. Chr. Lindtner (tr.), *Master of Wisdom: Writings of the Buddhist Master Nāgārjuna*, Berkeley: Dharma Publishing, 1986; E. Obermiller (tr.), *Uttaratantra or Ratnagotravibhaga: The Sublime Science of the Great Vehicle to Salvation, the Work of Ārya Maitreya with a Commentary by Āryāśanga*, Talent: Canon Publications, 1984; Mervyn Sprung (tr.), *Lucid Exposition of the Middle Way: The Essential Chapters from the*

翻譯成英文等當代學術語言；¹⁴² 其七，以漢語文獻為主要依據的佛典譯注的出版成果，可大略區隔成三個分支部門，一為菩提道經典，¹⁴³ 二為菩提道論典或注釋，¹⁴⁴ 三為漢語或漢譯佛典翻譯成英文等當代學術語言；¹⁴⁵ 其八，在依據上，相當程度越出漢語文獻的

Prasannapadā of Candrakīrti,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9.

¹⁴² 例如，參閱：Brian Bocking, *Nāgārjuna in China: A Translation of the Middle Treatise*, Lewiston: The Edwin Mellen Press, 1995.

此外，相關的網路資源，可參閱：* BDK Tripitaka Translation Series, Numata Center for Buddhist Translation and Research: (<http://www.numatacenter.com/>)

¹⁴³ 例如，參閱：李中華（注譯），《新譯六祖壇經》（台北：三民書局，2004年）；楊維中（注譯），《新譯華嚴經入法界品（上、下）》（台北：三民書局，2004年）；唐·玄奘，《大唐西域記（上、下）》，芮傳明譯注，（台北：臺灣古籍出版社，1997年）；韓廷傑（注譯），《新譯大乘起信論》（台北：三民書局，2003年）；蔡耀明，〈解讀有關《首楞嚴三昧經》的四篇前序後記：以《首楞嚴三昧經》相關文獻的探討為背景〉，《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8期（2003年），頁1-42。

¹⁴⁴ 例如，參閱：Collett Cox, *Disputed Dharmas: Early Buddhist Theories on Existence -- An Annotated Translation of the Section on Factors Dissociated from Thought from Saṅghabhadra's Nyāyānusāra*,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5.

¹⁴⁵ 例如，參閱：Peter. N. Gregory (tr.), *I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Humanity: An Annotated Translation of Tsung-mi's Yūan jen lun with a Modern Commentary*,

範圍，大量涉及或依據梵文或藏文的版本，由此做出來的佛典譯注的出版成果，可大略區隔成三個分支部門，一為解脫道典籍，¹⁴⁶二為菩提道經典，¹⁴⁷三為菩提道論典或注釋；¹⁴⁸其九，將同樣典籍的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5; Étienne Lamotte (tr.), *Sūrapāṇasamādhīśūtra: The Concentration of Heroic Progress*, translated from French by Sara Boin-Webb, Richmond: Curzon Press, 1998; 小林一郎（譯註），《法華經大講座·第十卷·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東京：日新出版，1980年）；中嶋隆藏（編），《出三藏記集序卷譯注》（京都：平樂寺書店，1997年）；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中國中世思想史研究班（譯），〈第一篇·校訂·筆論とその譯註〉，收錄於《筆論研究》，塚本善隆編，（京都：法藏館，1955年），頁1-109；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中國中世思想史研究班（譯），〈譯註篇·大乘大義章、慧遠文集〉，收錄於《慧遠研究：遺文篇》，木村英一編，（東京：創文社，1981年），頁105-464。

¹⁴⁶ 例如，參閱：黃慧禎，〈《相應部·魔相應》譯註與研究〉，《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集刊》第47號（2003年6月），頁635-796。

¹⁴⁷ 例如，參閱：韓廷傑，〈梵本《阿彌陀經》研究〉，《戒幢佛學》第2卷（2002年），頁551-592；Paul Harrison, *The Samādhi of Direct Encounter with the Buddhas of the Present: An Annotated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Tibetan Version of the Pratyutpanna Buddha-Saṃmukhāvasthita-Samādhi-Sūtra*,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0; Megumu Honda, “Annotated Translation of the *Daśabhūmika-sūtra*,” *Studies in South, East, and Central Asia*, edited by Denis Sinor, New Delhi: International Academy of Indian

Culture

, 1968, pp. 115-276; Hisao Inagaki, *Amida Dhāraṇī Sūtra and Jñānagarbha's Commentary: An Annotated Translation from Tibetan of the Anantamukha-nirhāra-dhāraṇī Sūtra and Tīkā*, Kyoto: Ryukoku Gakkai, 1999; Gregory Schopen, “The Manuscript of the Vajracchedikā Found at Gilgit: An Annotated Transcription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in the Literature of the Great Vehicle: Three Mahāyāna Buddhist Texts*, edited by Luis O. Gómez and Jonathan A. Silk,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89, pp. 89-139; Nancy J. Schuster, *The Ugraparipṛcchā, the Mahāratnakūṭasūtra and Early Mahāyāna Buddhism*, 2 vols, Ph.D. Dissertation,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1976; Alex Wayman (tr.), *Chanting the Names of Mañjuśrī: The Mañjuśrī-Nāma-Saṃgīti, Sanskrit and Tibetan Texts*, Boston: Shambhala Publications, 1985; 金剛頂經研究會，〈六卷本『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法』の譯注研究（一、二）〉，《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年報》第11號（1989年），頁129-155；第12號（1990年），頁115-184。

¹⁴⁸ 例如，參閱：何建興，〈法上《正理滴論廣釋·現量品》譯註〉，《正觀》第31期（2004年12月），頁5-76；廖本聖，〈蓮花戒《般若波羅蜜多心經釋》之譯注研究〉，《中華佛學學報》第10期（1997年7月），頁83-123；廖本聖、釋惠敏，〈藏本調伏天《唯識二十論釋疏》譯注研究〉，《中華佛學學報》第15期（2002年7月），頁29-92；廖本聖、賴凌格西，〈《現觀莊嚴論》綱要書：《八事七十義》之譯注研究〉，《中華佛學研究》第16期（2003年），頁347-399；廖本聖，〈西藏心類學簡介及譯注〉，《正觀》第28期（2004年3月），頁105-167；廖本聖，〈至尊·法幢吉祥賢著《宗義建立》之譯注研究〉，《正觀》第32期（2005年3月），頁5-160；釋如石、釋果蹟、林秀娟，〈藏本《二萬五千頌般若經合論·一切相智品》「發

心」及「教授」前三細目譯注》，《中華佛學研究》第6期（2002年），頁1-40；Asaṅga, *The Realm of Awakening: A Translation and Study of the Tenth Chapter of Asaṅga's Mahāyāñasaṅgraha*, translation and notes, Paul J. Griffiths and et al.,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Candrakīrti, *Yuktisaṃkāṛpti: Commentaire à la soixantaine sur le raisonnement, ou, Du vrai enseignement de la causalité*, translated into French by Cristina Anna Scherrera-Schaub, Bruxelles: Institut Belge des Hautes Études Chinoises, 1991; Yuichi Kajiyama, "An Introduction to Buddhist Philosophy: An Annotated Translation of the Tarkabhāṣā of Mokṣakaragupta," *Y. Kajiyama, Studies in Buddhist Philosophy (Selected Papers)*, edited by K. Mimaki and et al, Kyoto: Rinsen Book, 1989, pp. 189-360; Étienne Lamotte (tr.), *Le Traité de la Grande Vertu de Sagesse de Nāgārjuna (Mahāprajñāpāramitāśāstra)*, vols. I-V, Louvain: Université de Louvain Institut Orientaliste, 1944-1980; Étienne Lamotte (tr.), *La somme du Grand Véhicule d'Asaṅga (Mahāyāñasaṅgraha)*, 2 vols, Louvain: Université de Louvain, Institut Orientaliste, 1973; Janice Dean Willis (tr.), *On Knowing Reality : The Tattvārtha Chapter of Asaṅga's Bodhisattvabhūmi*,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9;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聲聞地研究會（編），《瑜伽論·聲聞地·第一瑜伽處：サンスクリット語テキストと和譯》（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98年）；小川一乘，《空性思想の研究（I）：入中論の解讀》（京都：文榮堂書店，1976年）；小川一乘，《空性思想の研究（II）：チャンドラキールティの中觀說／ツォンカパ造『意趣善明』第六章のテキストの和譯》（京都：文榮堂書店，1988年）；北畠利親（譯），《月稱釋·中論·觀法品、觀四諦品譯註》（京都：永田文昌堂，1991年）；宇井伯壽，《大乘莊嚴經論研究》（東京：岩波書店，1979年）；奧住毅

不同語言的傳譯本並排在一起，予以對照或比對，接著根據其中的一個版本，以當代的學術語言譯出，並且附上注記，或進行相關的說明或討論；¹⁴⁹ 其十，針對佛典翻譯或譯注，往詞語或詞彙研究發展。¹⁵⁰ 附帶一提，翻譯雖有助於古籍的普及，當今從事佛典的翻

（譯），《中論註釋書の研究：チャンドラキールティ『プラサンナパダ一』和譯》（東京：大藏出版，1988年）。

¹⁴⁹ 例如，參閱：程恭讓，〈《楞伽經》幻化品梵漢對勘與新譯〉，收錄於《哲學、宗教與人文》，李四龍等主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頁361-370；程恭讓，〈《楞伽經》如來藏段梵本新譯及對呂澂關於魏譯相關經文批評的再批評〉，《哲學研究》（2004年3期），頁54-58；葉阿月，〈超越智慧的完成：新譯般若心經——梵漢英藏對照與註記〉（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0年）；Alex Wayman (tr.), *Chanting the Names of Mañjuśrī: The Mañjuśrī-Nāma-Saṃgṛti*, Sanskrit and Tibetan Texts, Boston, 1985 (Reprinted in 1999,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Publishers); 三枝充惠，《中論偈頌總覽》（東京：春秋社，1985年）；梅尾祥雲，《梅尾祥雲全集·別卷·I：祕密集會經要略》〈第三·祕密集會經要略（第十八品答說）〉，（京都：臨川書店，1983年），頁118-224；梅尾祥雲，《梅尾祥雲全集·別卷·I：祕密集會經要略》〈第四·聖文殊真實名義經的研究〉，（京都：臨川書店，1983年），頁225-350；荻原雲來等（譯），《淨土宗全書·第二十三卷：梵藏和英合璧·淨土三部經》（長野：淨土宗開宗八百年記念慶讚準備局，1972年）。

¹⁵⁰ 例如，參閱：陳秀蘭，《敦煌俗文學語匯溯源》〈三·佛典翻譯對敦煌俗文學語匯形成的作用〉，（長沙：岳麓書社，2001年），頁129-142；董志翹，

譯，卻很難一味悶著頭在做。針對所要翻譯的佛典，熟悉有關的經典語言與關聯的文獻，並且適切參考和運用歷代各種語言相關的傳譯本與注釋，以及以當代的學術語言所出版的相關譯作，幾乎早已成為學界最低限度的要求；若非至少滿足此一最低限度的要求，其翻譯通常不容易得到學界的採認。

從事佛典翻譯或面對翻譯的佛典，若果想要帶出思惟的深度，尚有必要拉到方法學的視角，考察類似如下的議題：翻譯通常被認為在力求忠實地表達原文的語言意涵、語法、語氣、風格、意境、眼光、理路、視野，這在從一種語言所能傳達的信息，轉換成另一種語言所能傳達的信息，通常的翻譯是否有任何理論上或實務上的根據，足以確保這之間等值的信息轉換？如果無法確保等值的信息轉換，亦即，元元本本轉換出原文所能傳達的信息大概只成一種遙不可及的理想，那麼翻譯的侷限何在？相對而言，翻譯就其確實可施展的部分，都在哪些層面做出什麼樣的事情？進而言之，正好就在翻譯做得來的層面內，翻譯需要什麼樣的準則，以及所需要的準則又如何落實為實施程序和可行的作業要點？¹⁵¹ 經歷過類似如

〈漢譯佛典的今注今譯與中古漢語詞語研究：以《賢愚經》《雜寶藏經》譯注本為例〉，《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2年1期），頁67-71；萬金川，〈多音介入管絃齊鳴的場景：佛典語言研究的二重奏〉，《鵝湖學誌》第30期（2003年6月），頁1-42。

¹⁵¹ 相關的討論，尤其以記號學（semiotics）為著眼點，檢視能所之間的一

上議題的考察，一方面，將較有可能敏銳覺察翻譯的侷限，另一方面，也因多出制高點，較有助於整頓和釐清翻譯所切要的準則、程序、和要點。

4·辭典／百科全書／詞彙學

此所謂辭典，並非指一般的語文類的辭典，而是指特定文獻或特定學門的文獻導向的或學門導向的辭典。百科全書亦然。

辭典以字詞或詞彙為主，至少進行注音和釋義的工作；相對地，百科全書則針對特定文獻或特定學門，分門別類，標定單位題目，扼要提供儘可能完備的知識，其範圍當然不限於字詞或詞彙。

辭典的編寫，背後必須進行語音和語法，尤其是詞彙的研究，因而促進詞彙學的發展。編寫專科辭典，應該擬妥企劃案，至少涵蓋宗旨、方針、取材範圍、詞目選取原則、詞目編排體例、詞目的釋文撰寫要點、導論、附錄，以免手忙腳亂或漏東漏西。除了依據企劃案來執行編寫的工作，還有必要以高標準來進行自我評鑑，並且儘可能確實改進缺失。當今的辭典編寫，其實整個文獻學工作亦然，不必再閉門造車或橫衝直撞；若想滿足如下四個條件，

致、差異、平等性，可參閱：Youxuan Wang, *Buddhism and Deconstruction: Towards a Comparative Semiotics*, Richmond : Curzon Press, 2001.

只要灌注心力，應該不至於太過困難：其一，廣泛汲取相關出版品的優點；其二，培養全球視野；其三，以標準化為基本規格；其四，發揮專業素養的特色。

有關辭典或詞彙學之為用，可分成七類作品，形成概略認識或隨意瀏覽：其一，詞彙學專著；¹⁵² 其二，針對佛典所做出來的詞彙學專著，其對象用語，除了佛典漢語，¹⁵³ 還包括梵文等佛典語

¹⁵² 例如，參閱：北京大學中文系語言學論叢編委會（編），《詞彙學論文彙編》（北京：商務印書館，1989年）；徐時儀，《古白話詞匯研究論稿》（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劉叔新，《詞匯學和詞典學問題研究：論文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4年）。

¹⁵³ 例如，參閱：王紹峰，《初唐佛典詞匯研究》（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年）；朱慶之，《佛典與中古漢語詞彙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2年）；梁曉虹，《佛教與漢語詞彙》（台北：佛光文化事業，2001年）；梁曉虹，〈佛教詞語的構造與漢語詞彙的發展〉，收錄於《中國佛教學術論典·66》，佛光山文教基金會總編輯，（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年），頁1-265；陳秀蘭，《敦煌變文詞彙研究》（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2年）；顏治茂，《佛教語言闡釋：中古佛經詞匯研究》（杭州：杭州大學出版社，1997年）；顏治茂，〈魏晉南北朝佛經詞彙研究〉，收錄於《中國佛教學術論典·64》，佛光山文教基金會總編輯，（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年），頁1-326。

言；¹⁵⁴ 其三，討論專科辭典或佛學辭典在編輯方面的相關事宜；¹⁵⁵ 其四，置身當今學界，佛教一般性的辭典或詞語匯釋，¹⁵⁶ 這還可進

¹⁵⁴ 例如，參閱：工藤順之，〈*Mahākarmavibhaṅga* 寫本再讀による「佛教梵語」語彙の再考察〉，《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52卷第2號（2004年3月），頁105-110。

¹⁵⁵ 例如，參閱：王明玲，〈專科辭典之編輯體例調查：以民國89年、90年、91年為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4期（2003年6月），頁25-37；辛鳴靜志，〈《佛典漢語詞典》之編輯〉，《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5/36期（2003年12月），頁28-32；楊郁文，〈《阿含辭典》編輯體例說明〉，《中華佛學學報》第16期（2003年），頁67-108；釋自衍，〈論工具書編輯：專訪張錦郎老師〉，《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4期（2003年6月），頁6-24；釋見晉，〈《四分律辭典》編輯〉，《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5/36期（2003年12月），頁21-27；William A Katz, *Introduction to Reference Work*, vol. I, Basic Information Services; vol. II, Reference Services and Reference Processes, eighth edition, Boston: McGraw-Hill Humanities, 2001; Joseph Janes, *Introduction to Reference Work in the Digital Age*, New York: Neal-Schuman Publishers, 2003.

¹⁵⁶ 例如，參閱：佛光大辭典編修委員會（編），《佛光大辭典》，共8冊，（台北：佛光文化事業，1988年）；李維琦，《佛經詞語匯釋》（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年）；吳汝鈞（編著），《佛教思想大辭典》（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2年）；陳友民，〈中文佛教工具書簡介（一）：辭典〉，《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期（1995年3月），頁14-19；Charles S. Prebish, *Historical Dictionary of Buddhism*, Metuchen: The Scarecrow Press, 1993;

一步以主要導入的語言來區分，例如梵文辭典、¹⁵⁷ 巴利語辭典；¹⁵⁸ 其五，佛教專題辭典；¹⁵⁹ 其六，以佛教的專書、專人、或專宗為其

中村元，《廣說佛教語大辭典》，共 4 冊，（東京：東京書籍株式會社，2001 年）；宇井伯壽（監修），《コンサイス佛教辭典》（東京：大東出版社，1984 年）。

¹⁵⁷ 例如，參閱：林光明、林怡馨（合編），《梵漢大辭典》（台北：嘉豐出版社，2004 年）；*Sanskrit-Wörterbuch der buddhistischen Texte aus den Turfan-Funden*, begun by Ernst Waldschmidt; continued and edited by Heinz Bechert et al., Göttingen: Vandenhoeck und Ruprecht, 1973-c2003; Franklin Edgerton,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2 volum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3; Monier Monier-Williams, *A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Etymologically and Philologically Arranged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Cognate Indo-European Languag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899; 平川彰（編），《佛教漢梵大辭典》（東京：靈友會，1997 年），荻原雲來（編），《漢譯對照梵和大辭典》，新裝版，（東京：講談社，1986 年）。

¹⁵⁸ 例如，參閱：*A Critical Pāli Dictionary*, begun by V. Trenckner; rev., continued and edited by Dines Andersen, Helmer Smith and Hans Hendriksen, Copenhagen: Royal Danish Academy of Letters and Sciences, vol. I (1924-1948); vol. II (1960-1990); vol. III, 1-3 (1992-1994); *Encyclopaedia of Buddhism*, 7 vols., edited by G. P. Malalasekera, Colombo: The Government of Ceylon, 1961-2003; 雲井昭善，《パ—リ語佛教辭典》（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97 年）。

¹⁵⁹ 例如，參閱：季羨林（主編），《敦煌學大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8 年）；三枝充惠，《インド佛教人名辭典》（京都：法藏館，1987

範圍的辭典；¹⁶⁰ 其七，傳統上，為了翻譯佛典或研讀佛典，專門編

年）；早島鏡正（監修），《佛教·印度思想辭典》（東京：春秋社，1987 年）；赤沼智善，《印度佛教固有名詞辭典》（京都：法藏館，1967 年）；森章司（編），《佛教比喻例話辭典》（東京：東京堂出版，1987 年）；Robert Heinemann, *Chinese-Sanskrit Sanskrit-Chinese Dictionary of Words and Phrases as Used in Buddhist Dhāraṇī*, (東京：名著普及會，1985 年)；G. P. Malalasekera, *Dictionary of Pāli Proper Names*, 2 vols,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4.

¹⁶⁰ 例如，參閱：釋智諭（主編），《淨土藏彙粹》（台北：西蓮淨苑，1991 年）；釋智諭（主編），《般若藏彙粹》（台北：西蓮淨苑，1993 年）；Edward Conze, *Materials for a Dictionary of the Prajñāpāramitā Literature*, Tokyo: Suzuki Research Foundation, 1973; 山田孝道，《禪宗辭典》（東京：東京圖書刊行會，1975 年）；田村晃祐（編），《最澄辭典》（東京：東京堂出版，1979 年）；辛嶋靜志，《正法華經詞典》（東京：創價大學·國際佛教學高等研究所，1998 年）；辛嶋靜志，《妙法蓮花經詞典》（東京：創價大學·國際佛教學高等研究所，2001 年）；金岡秀友（編），《空海辭典》（東京：東京堂出版，1999 年）；橫山紘一、廣澤隆之，《瑜伽師地論に基づく梵藏漢對照·藏梵漢對照 佛教語辭典》（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97 年）；N. K Singh, B. Baruah (eds.), *Encyclopaedic Dictionary of Pāli Literature*, Delhi: Global Vision Pub. House, 2003; C. S. Upasak, *Dictionary of Early Buddhist Monastic Terms: based on Pali Literature*, Nalanda: Nava Nalanda Mahavihara, 2001.

寫出來的辭典，並且在當今學界，展開對應的研究。¹⁶¹

¹⁶¹ 例如，參閱：民族出版社（編），《藏漢對照丹珠爾佛學分類詞典》（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年）；姚永銘，〈《慧琳音義》語言研究〉，收錄於《中國佛教學術論典·65》，佛光山文教基金會總編輯，（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年），頁1-314；姚永銘，《慧琳《一切經音義》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年）；徐時儀，〈慧琳和他的一切經音義〉，收錄於《中國佛教學術論典·66》，佛光山文教基金會總編輯，（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年），頁267-457；徐時儀、梁曉虹、陳五雲，《佛經音義概論》（台北：大千出版社，2003年）；徐時儀，《玄應《眾經音義》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黃素娟，〈論《重編一切經音義》〉，《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5/26期（2001年6月），頁51-60；潘重規，《龍龕手鑒新編》（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鄭賢章，《龍龕手鏡研究》（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年）；魏南安（主編），《重編一切經音義》（台南：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1997年）；荻原雲來，《梵漢對譯佛教辭典：翻譯名義大集（Mahāvyutpatti）》（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59年）；Yumiko Ishihama（石濱裕美子）、Yoichi Fukuda（福田洋一）(eds.),《A New Critical Edition of the Mahavyutpatti: Sanskrit-Tibetan-Mongolian Dictionary of Buddhist Terminology 新訂翻譯名義》（東京：東洋文庫，1989年）；榎亮三郎（編），《梵藏漢和四譯對校·翻譯名義大集》，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12-13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5年）。

5·檢索／索引／文本交叉參照

文獻檢索意指一套設計或程序，利用檢索工具或檢索系統，從文獻或文獻群，得以快速且準確查找特定的文獻項目或文獻信息。伴隨科技的進展，文獻檢索不僅由紙本或手工進行，而且越來越倚重電子資料庫和網路搜尋。藉由文獻檢索，方便使用者找到所要的文獻內容或信息，甚至隨時取得最新的文獻資料或學界動向。

索引，又稱通檢或備檢，意指將一部或多部書籍的文獻項目或文獻信息，按照特定的方式錄出，加以編排，注明出處，附在書後或單獨成冊，以便於查找。製作索引，使文獻檢索在紙本有個可快速入手的門徑。隨著學術的進展，對檢索和索引的功能，要求也越來越高，除了電子化和網路化的趨勢，¹⁶² 以及標記語言（markup language）的應用，¹⁶³ 另外值得特別重視和加強的，大概

¹⁶² 有關佛典電子化或電子佛典，可參閱：周伯戡，〈從傳統佛典到電子佛典〉，《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4期（1998年6月），頁14-24；周伯戡，〈評CBETA電子大正藏〉，《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7期（2002年），頁379-390；釋自行，〈從漢譯大藏經數位化發展現況談紙本資料數位化努力的途徑〉，《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第63期（1999年12月），頁45-62；釋惠敏，〈電子佛典數位化的運用與展望〉，《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4期（2000年12月），頁6-11。

¹⁶³ 有關標記語言，可參閱：杜正民，〈佛學數位博物館的建構：從文獻數位

就是學科關鍵詞的建立與知識組織管理。¹⁶⁴

檢索和索引使文獻資料的存取系統化而便於掌握，但是在數量與速度皆日新月異的另一面，不應該成為品質低落的藉口，反而該當因此造就更寬裕的條件，藉以經營品質、知識、和洞察力。換言之，如果大量的資料很容易由檢索取得，研究者更有必要去加強在資料內涵的充分把握、議題的解析、創見的經營、以及深度的理解。最低下限，應該避免將檢索較為便利的電子版，在查核對應的紙本之前，就逕行引述或剪貼。再者，也應避免過分依賴電子資料庫，以至於獲得的幾乎盡是片段的資料與零碎的知識，反而該當加強脈絡的梳理，以及認識片段資料所在的整體文獻的架構、位置、

化跨向文物數位化的一小步》，《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6期（2001年），頁347-366；杜正民，〈簡介 Metadata 於佛教電子文獻的應用：以 TEI 與 DC 實務作業為主〉，《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2期（2002年12月），頁26-40；周邦信，〈標記語言的應用〉，《佛教圖書館館訊》第24期（2000年12月），頁41-53；Marcus Bingenheimer, 〈Issues in the Use of Electronic Markup for the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Āgama Literature（漢巴經典之比較性分析：略說電子標記的問題）〉，《中華佛學研究》第7期（2003年），頁361-384。

¹⁶⁴ 有關知識組織管理，可參閱：《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0期，「專題：圖書館與知識管理」，（2002年6月）；《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1-33期，「專題：佛教知識組織管理研討會（一、二、三）」，（2002年9月至2003年3月）。

與意涵。

有關檢索或索引之為用，可分成三類作品，形成概略認識或隨意瀏覽。其一，針對檢索或索引的介紹、討論、或檢討。¹⁶⁵ 其二，針對佛典檢索及其應用之討論。¹⁶⁶ 其三，佛典索引的出版成果；或為單一語言，或為多重語言。若以出版形態區分，除了頗為可觀的單篇索引，¹⁶⁷ 尚有大量的索引專書，可大略區隔成五個分支部門，一

¹⁶⁵ 例如，參閱：管錫華，〈漢語古籍校勘學〉〈網路古籍資源及其檢索與利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466-488；薛雅文，〈專科目錄輔助「索引」的檢討與展望〉，收錄於《專科目錄的編輯方法》，林慶彰主編，（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頁107-127；馮曉庭，〈古代典籍的檢索與利用〉，收錄於《學術資料的檢索與利用》，林慶彰主編，（台北：萬卷樓圖書，2003年），頁1-12；楊菁，〈中國哲學資料的檢索與利用〉，收錄於《學術資料的檢索與利用》，頁159-171；蕭開元，〈現有文史資料庫的檢索與利用〉，收錄於《學術資料的檢索與利用》，頁65-74。

¹⁶⁶ 例如，參閱：李志強，〈佛教藏經資源的檢索與運用〉，《佛教圖書館館訊》第40期（2004年12月），頁36-43；施郁芬，〈巴利佛典的檢索與利用：以內觀研究所的南傳大藏經為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18/19期（1999年9月），頁27-31；釋自衍，〈心經索引典在佛教文獻檢索上的應用〉，《佛教圖書館館訊》第55期（2002年12月），頁55-64。

¹⁶⁷ 例如，參閱：Shoko Watanabe, “Glossary of the Tattvasaṅgrahapañjikā: Tibetan-Sanskrit-Japanese, Part I,” *Acta Indologica* 5 (1985): 1-267；大鹿實秋，〈チベット文維摩經テキスト索引〉，《インド古典研究（Acta

為解脫道典籍，¹⁶⁸ 二為菩提道經典或注釋，¹⁶⁹ 三為菩提道論典或

Indologica)》第 3 號 (1975 年) , 頁 197-352; 村上嘉實、牧田諦亮 (編), 〈肇論思想語彙索引〉, 收錄於《肇論研究》, 塚本善隆編, (京都: 法藏館, 1955 年), 頁 1-37; 村上嘉實 (編), 〈慧遠文集索引〉, 收錄於《慧遠研究: 遺文篇》, 木村英一編, (東京: 創文社, 1981 年), 頁 67-91; 真野龍海, 《現觀莊嚴論的研究》〈第二部·藏梵漢索引〉, (東京: 山喜房佛書林, 1972 年), 頁 1-185.

¹⁶⁸ 例如, 參閱: *Index to the Dhammasaṅgaṇī*, compiled by Tetsuya Tabata, Satoshi Nonome, Shōkō Bando,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87; Shubhangi S. Pradhan (compiler), *The Word-Index of Abhidharmaśā*, Delhi: Sri Satguru Publications, 1993; Charles Willemen, *Udānavarga: Chinese-Sanskrit Glossary* 中梵用語索引, Tokyo: The Hokuseido Press, 1975; 干鴻龍祥, 《本生經類的思想史的研究·附篇: 本生經類總合全表》, 改訂增補版, (東京: 山喜房佛書林, 1978 年); 水野弘元, 《南傳大藏經總索引·縮刷版》(大阪: 東方出版, 1986 年); 平川彰等著, 《俱舍論索引·第一部: Sanskrit-Tibetan-Chinese》; 《俱舍論索引·第二部: Chinese-Sanskrit》; 《俱舍論索引·第三部: Tibetan-Sanskrit》(東京: 大藏出版, 1973; 1977; 1978 年)。

¹⁶⁹ 例如, 參閱: 釋智諭 (主編), 《淨土藏索引》(台北: 西蓮淨苑, 1991 年); 釋智諭 (主編), 《般若藏索引》(台北: 西蓮淨苑, 1993 年); Urs App, 《金剛三昧經一字索引》(京都: 花園大學國際禪學研究所, 1993 年); Kyoo Nishio (ed.), *The Buddhabhūmi-Sūtra and the Buddhabhūmi-Vyākhyāna of Śīlabhadra with the Tibetan Index to the Texts together with That of the Daśabhbūmika-Sūtra edited by J. Rahder*, 2 parts, Tokyo: Kokusho Kankokai,

注釋,¹⁷⁰ 四為在中土撰述的典籍;¹⁷¹ 五為題銘之類的其它文

1982; Daisetz T. Suzuki, *An Index to the Lankavatara Sutra: Sanskrit-Chinese-Tibetan, Chinese-Sanskrit, and Tibetan-Sanskrit*, Kyoto: The Sanskrit Buddhist Texts Publishing Society, 1934; 八田幸雄, 《梵藏漢對照·理趣經索引 Index the the Ārya-prajñā-pāramitā-naya-śatapañcasatikā》(京都: 平樂寺書店, 1971 年); 江島惠教等 (編), 《梵藏漢·法華經原典總索引》, 共 11 冊, (東京: 靈友會, 1985-1993 年); 東洋哲學研究所 (編), 《法華經一字索引》(東京: 東洋哲學研究所, 1977 年); 東洋哲學研究所 (編), 《維摩經·勝鬘經一字索引》(東京: 東洋哲學研究所, 1979 年); 真野龍海, 《梵文八千頌般若釋索引: 『現觀莊嚴論的研究』(續)》(東京: 山喜房佛書林, 1975 年); 稲垣久雄, 《梵·藏·漢 大無量壽經·阿彌陀經比較語彙索引 (A Tri-lingual Glossary of the Sukhāvatīvyūha Sūtras: Indexes to the Larger and Small Sukhāvatīvyūha Sūtras)》(京都: 永田文昌堂, 1984 年); 龍谷大學佛教文化研究所西域研究室 (編), 《注維摩詰經一字索引》(京都: 龍谷大學佛教文化研究所發行, 2003 年)。

¹⁷⁰ 例如, 參閱: Gadjin M. Nagao (ed.), *An Index to Asaṅga's Mahāyānasampragraha, Part I: Tibetan-Sanskrit-Chinese, Part II: Sanskrit-Tibetan-Chinese*,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4; Ernst Steinkellner, *Verse-index of Dharmakīrti's Works: Tibetan Versions*, Wien: Arbeitskreis für Tibetische und Buddhistische Studien, Univ. Wien, 1977; Susumu Yamaguchi, *Index to the Prasannapadā Madhyamaka-vyāpti*, Kyoto: Heirakuji-Shoten, 1974; 三枝充憲、久我順, 《中論·梵藏漢對照語彙》(東京: 三省堂, 1954 年); 宇井伯壽, 《梵漢對照·菩薩地索引》(東京: 鈴木學術財團, 1961 年); 橫山紘一、

獻。¹⁷²

此外，有一些大部頭的論典或注釋，再三以「如先說」或「後當廣說」而指涉到同書的之前或之後的說詞，或者廣泛地引用或引述其它典籍。在進行引用或引述時，或者提到典籍的名稱，或者只提「如經說」或「如某某說」，甚至什麼也沒提。這在讀者的查閱上，難免造成些許不便或困擾。有鑑於此，將一部論典或注釋指涉同書或引用它書的地方，儘可能完整地查出，且做必要的注記，再按一定的順序編排，由此形成文本之間的交叉參照（cross-reference），當然可帶來閱讀或查閱更大的便利。¹⁷³

廣澤隆之，《漢梵藏對照·瑜伽師地論總索引》（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96年）。

¹⁷¹ 例如，參閱：Urs App,《六祖壇經一字索引》（京都：花園大學國際禪學研究所，1993年）；Urs App,《原人論一字索引》（京都：花園大學國際禪學研究所，1994年）；山田和夫（編），《摩訶止觀一字索引》（東京：第三文明社，1985年）；柳田聖山（編），《祖堂集索引》，共3冊，（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80-84年）。

¹⁷² 例如，參閱：塚本啓祥，《インド佛教碑銘の研究（II）：索引・圖版》（京都：平樂寺書店，1998年）。

¹⁷³ 相關的成果，可參閱：李志夫（編著），《摩訶止觀之研究（上、下）》（台北：法鼓文化事業，2001年）；釋印順、釋妙欽（著），釋悟殷（彙編）《中國佛教史略：原典資料彙編》（台北：法界出版社，1997年）；釋

6·史料學／史料評介／參考資料集

史料，初步意指歷史的或過去的資料，包括文獻資料和文物資料，是研究、解釋、和編纂歷史所用的資料。嚴格地說，並非所有一去不復返且本身無法複製的發生過的事情都做得成史料。這可分開從二方面來講。一方面，史料之概念，是相對於史學工作而言的；一旦離開史學工作，大概就談不上史料這一回事。另一方面，在實務上，所謂史料，相當程度受制於史料學。顧名思義，史料學，是對史料的研究，可分成狹義和廣義二種做法。狹義的史料學，主要是收集、彙整、梳理、分類、評介、鑑別、核實、或篩選在研究某一學門、學科、時代、區域、人物、觀念、或學派所切要的或基本的史料，將其轉成由語言文字構成的文本，其目的在於使研究者快速掌握切要的或基本的史料，從而避免不知有哪些關聯的資料，或在面對一大堆的資料，卻無所適從、掛一漏萬，或走太多的冤枉路。以史料學在評介史料時，對文獻學的各個部門應有相當程度的認識，並且充分利用文獻學做出來的成果。狹義的史料學不必直接去做諸如校勘、譜系、考證、辨偽等文獻學專門的事情。相對地，廣義的史料學和文獻學重疊過多，也做考證和辨偽，這在當

厚觀、郭忠生（合編），〈《大智度論》之本文相互索引〉，《正觀》第6期（1998年9月），頁1-321；釋振法（編著），《串起粒粒的寶珠：《摩訶止觀》導讀》（台北：大乘精舍印經會，2002年）。

今強調專業分工的學界，似乎容易造成學科之間的混淆。

以儘可能簡單的方式，上述學科或學科部門之間的一種關係樣態，可表述如下：透過文獻學的各個部門，展開對文獻的蒐集、管理、整理；以狹義的史料學，對文獻學的成果，在做為可資運用的史料一事，進行評介、確認；針對確認的史料，可展開史學、哲學、或宗教學的工作。附帶一提，這僅是一種可能的卻非唯一的關係樣態。在這樣的一種關係樣態下，史料學或可成為文獻學、史學、哲學、和宗教學之間的一個轉接器。

從事研究工作，涉及所謂的印度佛教史或中國佛教史，如果只是面對被解釋過的歷史敘述或被編纂成的歷史書寫，並且當做權威的論斷或標準答案在接受，則很難想像如此的研究還能做什麼，或思考什麼。就此而論，史料學可發揮相當關鍵的作用，通往史料，乃至於通往有待各式各樣處理的文獻，而非僅停留在既定的歷史說詞。

史料學要能扮演關鍵的角色，理應特別敏銳覺察在評介史料的時候，自身所夾帶的歷史理解、思路偏好、抉擇取向、與眼界格局。這當中，尤其要避免將「印度／中國」或「西方／東方」當成實體化的概念或具有固定意涵的概念；至於受到現代特性所灌注的話語支配之下的歷史理解，以及井然有序的線性的歷史進程，通通不宜視之為理所當然或貿然接受。在史料學的運用下，包括研究對象、反映該研究對象的史料、以及對史料的研究與論述，可能

都已非全然事實本身，而只是不同文本的建構。那麼，這三方面的文本之間的關係如何？藉由史料學所呈現的史料，在這當中到底扮演著什麼樣的角色？如此呈現的史料，有多少程度，可充當所謂過去與現在之間的一座橋樑？諸如此類的議題，都是針對史料學進行方法學或哲學的探討，有待檢視和釐清的一些重點。

有關史料學或史料評介之為用，可分成六類作品，形成概略認識或隨意瀏覽。其一，一般談論史料學或史料評介的入門作品，¹⁷⁴ 此亦可延伸至簡帛文獻學之類的論著；其二，佛學界有關史料學

¹⁷⁴ 例如，參閱：安作璋（主編），《中國古代史史料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8年）；李良玉，〈史料學片論〉，《福建論壇（文史哲版）》（2000年5期），頁54-62；李良玉，〈史料學的內容與研究史料的方法〉，《安徽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5卷第1期（2001年1月），頁42-48；李良玉，〈文獻的史料學定義與利用問題〉，《南通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0卷第1期（2004年3月），頁87-93；商聚德，〈關於完善“中國哲學史史料學”體系的構想〉，《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4卷第4期（1999年12月），頁41-45；謝照明，〈史料學學科內容釋要〉，《平頂山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第9卷第1期（1994年），頁21-27；鄭樸生，〈史學方法〉〈第四章·史料學〉，（台北：五南圖書，2002年），頁43-53；劉文英（主編），《中國哲學史史料學》（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謝國楨，《史料學概論》（福州：福建人民，1985年）。

或史料評介在理念和要點等方面的說明或討論；¹⁷⁵其三，就佛學史料，整理或研究出來的成果，這還可按照其焦點所在的情形，予以進一步的區分，例如，將焦點擺在（1）佛學入門史料或佛教文獻概觀、¹⁷⁶（2）佛教史籍或史學、¹⁷⁷（3）佛門特定的人物、¹⁷⁸

¹⁷⁵ 例如，參閱：江燦騰，〈臺灣佛教近百年來的史料收集與研究經驗談〉，收錄於《當代臺灣本土宗教研究導論》，張珣、江燦騰編，（台北：南天書局，2001年），頁3-79；陳友民，〈中文佛教工具書簡介（三）：傳記資料〉，《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期（1995年9月），頁42-45；黃啓江，〈因果、淨土與往生：透視中國佛教史上的幾個面相〉〈第六章：從佛教研究法談佛教史研究書目資料庫之建立〉，（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4年），頁237-252；藍吉富，《佛教史料學》（台北：東大圖書，1997年）〔cf. 周伯戡，〈評藍吉富《佛教史料學》〉，《正觀》第2期（1997年9月），頁231-233.〕。

¹⁷⁶ 例如，參閱：Hajime Nakamura, *Indian Buddhism: A Survey with Bibliographical Notes*, Delhi: Motilal Banarsi Dass Publishers, 1987; 平川彰等著，《佛學研究入門》，許明銀譯，（台北：法爾出版社，1990年）；水野弘元，《佛典成立史》，劉欣如譯，（台北：東大圖書，1996年）。

¹⁷⁷ 例如，參閱：陳垣，《中國佛教史籍概論》（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年）；曹仕邦，〈論陳垣：《中國佛教史籍概論》〉，《中華佛學學報》第3期（1990年），頁261-300；曹仕邦，《中國佛教史學史：東晉至五代》（台北：法鼓文化事業，1999年）；喬衍琯，〈中國佛教史籍概論與歷代藝文志〉，《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第48期（1991年12月），頁49-56；

（4）佛教流傳過程當中特定的時代或區域、¹⁷⁹（5）佛典專書、¹⁸⁰

藍吉富，〈我國傳統史籍中佛教專篇史料之檢討〉，收錄於《中國佛教史學史論集》，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50冊，張曼濤主編，（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80年），頁1-22。

¹⁷⁸ 例如，參閱：木村英一（編），《慧遠研究：遺文篇》（東京：創文社，1981年）；牧田諦亮，〈慧遠著作の流傳について〉，收錄於《慧遠研究：研究篇》，木村英一編，（東京：創文社，1981年），頁467-500。

¹⁷⁹ 例如，參閱：王素，《敦煌吐魯番文獻》（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年）；周叔迦（編撰），《清代佛教史料輯稿》（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2000年）；楊富學、李吉和（輯校），《敦煌漢文吐蕃史料輯校》（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9年）；闕正宗，〈戰後台灣佛教史料的查找與運用〉，《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9期（2004年9月），頁23-34；釋印順、釋妙欽（著），釋悟殷（彙編）《中國佛教史略：原典資料彙編》（台北：法界出版社，1997年）；釋見豪，〈印度佛教史的文獻資源概介（上、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9期（2004年9月），頁6-22；第40期（2004年12月），頁6-20；R. C. Majumdar, "Historical Materials in Gilgit Manuscripts," *B. C. Law Volume*, part I, edited by D. R. Bhandarkar and et al., Calcutta: The Indian Research Institute, 1945, pp. 134-141.

¹⁸⁰ 例如，參閱：方廣鋗，〈敦煌遺書中的《妙法蓮華經》及有關文獻〉，《中華佛學學報》第10期（1997年），頁211-232；渡邊重朗，〈涅槃經研究の基本的資料：「涅槃への道」備忘錄〉，《成田山佛教研究所紀要》第6號（1981年），頁129-171；福井文雅，〈般若心經の總合的研究：歷史・社會資料〉（東京：春秋社，2000年）。

(6) 佛教特定的學派、¹⁸¹ (7) 佛學專題；¹⁸² 其四，評介新出土的佛教文獻或文物，做為新進的佛學史料，擴大佛學的材料的格局與

¹⁸¹ 例如，參閱：Gyurme Dorje, Matthew Kapstein, *The Nyingma School of Tibetan Buddhism: Its Fundamentals and History*, 2 vols, vol. II: Reference Material, Boston: Wisdom Publications, 1991; Tom J.F. Tillemans, *Materials for the Study of Āryadeva, Dharmapāla and Candrakīrti: The Catuhśataka of Āryadeva, chapters XII and XIII, with the commentaries of Dharmapāla and Candrakīrti -- introduction, translation, Sanskrit, Tibetan, and Chinese texts*, Wien: Arbeitskreis für Tibetische und Buddhistische Studien, Universität Wien, 1990; 田中良昭（編），《禪宗研究入門》（東京：大東出版社，1994年）；鎌田茂雄，《華嚴學研究資料集成》（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1983年）；鎌田茂雄，《禪典籍內華嚴資料集成》（東京：大藏出版社，1985年）。

¹⁸² 例如，參閱：王昆吾、何劍平（編著），《漢文佛經中的音樂史料》（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劉國忠、黃振萍（主編），《中國思想史參考資料集·隋唐至清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年）；蔡奇林，〈網海一滴：網路上的巴利教學與研究資源舉隅〉，《佛教圖書館館訊》第40期（2004年12月），頁21-35；蔡纓勳，〈《高僧傳》中的文學史料〉，《圓光佛學學報》第1期（1993年），頁239-251；虞愚、楊化群、黃明信（主編），《中國邏輯史資料選：因明卷》（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1年）；近藤嘯雲，《阿彌陀佛の原始資料觀》（京都：永田文昌堂，1973年）；岡田宣法，《禪學研究法と其資料》（東京：名著刊行會，1969年）。

類別，並且豐富其內容；¹⁸³ 其五，不僅評介新出土的佛教文獻或文

¹⁸³ 例如，參閱：方廣錫，〈敦煌遺書中的佛教文獻〉，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上）》（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233-262；方廣錫，〈吐魯番出土漢文佛典述略〉，收錄於《敦煌學佛教學論叢（下）》（香港：中國佛教文化，1998年），頁319-351；李小榮，《敦煌密教文獻論稿》（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3年）；尕藏佳，〈敦煌吐蕃藏文文獻在藏學研究中的資料價值〉，《戒幢佛學》第2卷（2002年），頁85-93；西本照真，〈敦煌抄本中的三階教文獻〉，《戒幢佛學》第2卷（2002年），頁200-207；張月芬，〈試論敦煌吐蕃歷史文獻的文獻學與歷史學價值〉，《西藏研究》（2000年2期），頁87-91；彭金章，〈敦煌莫高窟北區石窟新發現的文獻及其學術價值〉，收錄於《新世紀敦煌學論集》，項楚、鄭阿財主編，（成都：巴蜀書社，2003年），頁63-73；楊富學，〈論所謂的「喀什本梵文《法華經》寫卷」〉，《中華佛學學報》第7期（1994年），頁73-95；楊富學，〈敦煌文獻對中國佛教史研究的貢獻〉，《世界宗教研究》（2000年2期），頁142-147；蔡耀明，〈吉爾吉特（Gilgit）梵文佛典寫本的出土與佛教研究〉，《正觀》第13期（2000年6月），頁1-128；山田龍城，〈梵語佛典導論〉，許洋主譯，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79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8年）；Daishun Ueyama, “The Study of Tibetan Ch'an Manuscripts Recovered from Tun-huang: A Review of the Field and its Prospects,” *Early Ch'an in China and Tibet*, edited by Whalen Lai and Lewis Lancaste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pp. 327-349；牧田諦亮、福井文雅（編），《講座敦煌 7：敦煌と中國佛教》（東京：大東出版社，1984年）。

物，而且展開校勘、考證、轉寫、注釋、或翻譯等文獻層面的工作；¹⁸⁴ 其六，評介新出土的佛教文獻或文物，展開文獻層面相關的工作，而且處理的主要為西域、中亞、或印度西北部較為罕見的語言，¹⁸⁵ 例如回鶻文（Uygur / Uighur）、¹⁸⁶ 甲種吐火羅語

¹⁸⁴ 例如，參閱：段晴，〈敦煌莫高窟北區出土的一件梵語殘卷〉，《戒幢佛學》第2卷（2002年），頁68-78；田中良昭，〈敦煌禪宗文獻的研究〉（東京：大東出版社，1983年）；渡邊章悟，〈スコイエン・コレクションの『金剛般若經』——バーミヤン渓谷より發現された Vajracchedikā の寫本：Schøyen Collection #2385〉，《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50卷第1號（2001年12月），頁94-102。

¹⁸⁵ 例如，參閱：李富華，〈從出土文獻看《法華經》在新疆、敦煌的傳譯〉，收錄於《鳩摩羅什和中國民族文化：紀念鳩摩羅什誕辰1650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文集》，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編，（烏魯木齊：新疆美術攝影出版社，2001年），頁113-127；段晴，〈西域的胡語文書〉，收錄於《敦煌與絲路文化學術講座（第二輯）》，國家圖書館善本特藏部敦煌吐魯番學資料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5年），頁36-62；陳明，〈新出土的非漢語文獻與漢譯佛經語言研究〉，《普門學報》第21期（2004年5月），頁311-331；G. M. Bongard-Levin, 〈前蘇聯科學院東方學研究所寫本部典藏西域本經籍〉，楊富學譯，《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佛學研究》第4期（1995年），頁178-187；Richard Salomon, “A Preliminary Survey of Some Early Buddhist Manuscripts Recently Acquired by the British Library,”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17/2 (1997): 353-358；山口瑞鳳（編），《講座敦煌6：敦煌胡語文獻》（東京：大東出版社，1985年）。

（Tokharian A 吐火羅語 A、焉耆語）、乙種吐火羅語（Tokharian B

¹⁸⁶ 例如，參閱：牛汝極，〈法國所藏維吾爾學文獻文物及其研究〉，《西域研究》（1994年2期），頁81-89；牛汝極，〈國外對維吾爾文獻的收藏及研究〉，《西域研究》（1997年2期），頁54-65；牛汝極，〈敦煌吐魯番回鶻佛教文獻與回鶻語大藏經〉，《西域研究》（2002年2期），頁56-65；耿世民，〈古代維吾爾語說唱文學《彌勒會見記》〉，《中央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1卷（2004年1期），頁126-130；張鐵山，〈敦煌莫高窟北區出土回鶻文文獻過眼記〉，《敦煌研究》（2003年1期），頁94-99；楊富學、牛汝極，《沙州回鶻及其文獻》（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1995年）；楊富學，《回鶻之佛教》（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楊富學，《百年來回鶻文文學研究回顧》，《西域研究》（2000年4期），頁80-88；楊富學，〈西域敦煌回鶻佛教文獻研究百年回顧〉，《敦煌研究》（2001年3期），頁161-171；楊富學，〈中國回鶻佛教研究的現狀與存在的問題〉，《鑑往知來：兩岸佛學教育研究現況與發展研討會論文專集》（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2002年4月），頁113-119；楊富學，《敦煌回鶻文佛教文獻及其價值》，《戒幢佛學》第2卷（2002年），頁111-119；楊富學，《回鶻文文獻與回鶻文化》（北京：民族出版社，2003年）；鄧浩、楊富學，〈回鶻文文獻語言研究百年回顧〉，《語言與翻譯》（2001年2期），頁1-5；Peter Zieme, 〈1970年以來吐魯番敦煌回鶻文宗教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楊富學譯，《敦煌研究》（2000年2期），頁168-178；Johan Elverskog, *Uygur Buddhist Literature*, Turnhout: Brepols, 1997; Hans-Joachim Klimkeit, “On the Contents of the Old Turkish *Maitrisimit*,” *Buddhist Studies Review* 16/1 (1999): 60-70.

吐火羅語 B、龜茲語）、¹⁸⁷（塞種 Saka）于闐語（Khotanese）、

¹⁸⁷ 例如，參閱：王欣，《吐火羅史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季羨林，《敦煌吐魯番吐火羅語研究導論》（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3年）；季羨林，〈吐火羅文 A（焉耆文）《彌勒會見記劇本》新博本 76 YQ 1.30 一張兩頁譯釋〉，《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1 卷（1995 年），頁 3-8；季羨林，《吐火羅文《彌勒會見記》譯釋》，季羨林文集，第 11 卷，（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 年）；郁龍余，〈中國翻譯史上的破天荒之作：讀季羨林《吐火羅文《彌勒會見記》譯釋》〉，《學術研究》（2001 年 2 期），頁 6-9；耿世民，〈吐火羅人及其語言〉，《民族語文》（2004 年 6 期），頁 29-31；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編），《龜茲佛教文化論集》（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1993 年）；伯希和（Paul Pelliot）、列維（Sylvain Lévi），《吐火羅語考》，馮承鈞譯，（北京：中華書局，1957 年）；Georges - Jean Pinault, “The Rendering of Buddhist Terminology in Tocharian,”《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1 卷（1995 年），頁 9-36；Georges - Jean Pinault, 〈西域的吐火羅語寫本與佛教文獻〉，耿昇譯，《法國漢學》第 5 輯（2000 年 11 月），頁 215-244；Georges - Jean Pinault, 〈論吐火羅語中佛教術語翻譯〉，徐文堪譯，收錄於《鳩摩羅什和中國民族文化：紀念鳩摩羅什誕辰 1650 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文集》，新疆龜茲石窟研究所編，（烏魯木齊：新疆美術攝影出版社，2001 年），頁 171-184；Sylvain Lévi, “Tokharian Pratimoksa Fragment,” *The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1913): 109-120; Mariko Namba Walter, *Tokharian Buddhism in Kucha: Buddhism of Indo-European Centum Speakers in Chinese Turkesta before the 10th century C.E.*, Philadelphia: Dept. of Asian and Middle Eastern Studies,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1998.

¹⁸⁸（塞種）粟特語（Sogdian 塞種）、¹⁸⁹佉盧文（佉留文、驢唇文 Kharoṣṭhī）。¹⁹⁰此外，完成於公元 1090 年的「西夏文大藏經」，

¹⁸⁸ 例如，參閱：H. W. Bailey, *Khotanese Buddhist Texts*, revised edition,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Oriental Publications, no. 3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J. W. de Jong, “Review of R. E. Emmerick, *The Khotanese Śūraṅgamasamādhisūtr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Buddhist Studies*, edited by Gregory Schopen, Berkeley: Asian Humanities Press, 1979, pp. 455-458; R. E. Emmerick, *The Khotanese Śūraṅgama-samādhī-sūtr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R. E. Emmerick,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R. E. Emmerick, “The Concluding Verses of the Khotanese Vajracchedikā,” *Prajñāpāramitā and Related Systems: Studies in Honor of Edward Conze*, edited by Lewis Lancaste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7, pp. 83-92; Ronald E. Emmerick, *A Guide to the Literature of Khotan*, second edition (thoroughly revised and enlarged), Toky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Buddhist Studies, 1992.

¹⁸⁹ 例如，參閱：D. N. MacKenzie (ed.), *The 'Sūtra of the Causes and Effects of Actions' in Sogdia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D. N. MacKenzie, *The Buddhist Sogdian Texts of the British Library*, Acta Iranica, no. 10, Téhéran-Liège: Bibliothèque Pahlavi, 1976; David A. Utz, *A Survey of Buddhist Sogdian Studies*, Tokyo: The Reiyukai Library, 1980.

¹⁹⁰ 例如，參閱：王邦維，〈論阿富汗新發現的佉盧文佛教經卷〉，《中華佛學報》第 13 期（卷上）（2000 年），頁 13-20；徐真友（Richard Spahr），〈關於佛典語言的一些研究〉，《正觀》第 1 期（1997 年 6

隨著西夏王國的滅亡與西夏文字的失傳，幾乎歸於煙滅；在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於內蒙古的黑水城（Edzina / Khara Khoto）挖

月），頁 68-83；徐真友（Richard Spahr），〈佉留文字與四十二字門〉，《正觀》第 9 期（1999 年 6 月），頁 7-21；劉文鎮，〈佉盧文書分類及其他〉，《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7 卷（2004 年），頁 390-409；Mark Allon, *Three Gāndhārī Ekottarikāgama-type Sūtras: British Library Kharoṣṭhī Fragments 12 and 14*,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1; Daniel Boucher, “Gandhari and the Early Chinese Buddhist Translations Reconsidered: The Case of the Saddharma-pundarikasutra,”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18/4 (October 1998): 471-473; John Brough (ed.), *The Gāndhārī Dharmapad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T. Burrow (tr.), *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ī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London: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1940; Timothy Lenz, *A New Version of the Gāndhārī Dharmapada and a Collection of Previous-birth Stories: British Library Kharoṣṭhī Fragments 16 + 25*,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3; Richard Salomon, *Ancient Buddhist Scrolls from Gandhāra: The British Library Kharoṣṭhī Fragment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9; Richard Salomon, *A Gāndhārī Version of the Rhinoceros Sūtras: British Library Kharoṣṭhī Fragment 5B*,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Richard Salomon, Gregory Schopen, “On an Alleged Reference to Amitābha in a Kharoṣṭhī Inscription on a Gandhārian Relief,” *The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25/1-2 (2002): 3-31; Richard Salomon, “The Senior Manuscripts: Another Collection of Gandharan Buddhist Scroll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23/1 (2003): 73-92.

掘出的文獻、文物當中，才又再度為世人所目睹，一方面，從根本改變了西夏佛典匱乏的狀況，另一方面，則使佛教研究的文獻資料和文物資料，益形豐富和多采多姿。¹⁹¹

7·文獻學專題研究

置身學界，從事專題研究，不只是份內的事情，甚至要做到像吃三餐那樣的習慣、熟練、和自然。以文獻學方法進行佛學專題研究，在理念和要點方面，已經有一些文章可供參考。¹⁹² 至於因此

¹⁹¹ 例如，參閱：王靜如，《西夏研究》，共 3 輯，（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2 年）；史金波，〈穿越時空，古國新詮：西夏學的研究現況與國學之互動〉，《國立歷史博物館館刊》第 4 卷第 3 期（1994 年 7 月），頁 34-45；史金波，《西夏佛教史略》（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88 年）；史金波，〈西夏的佛教信仰和風俗〉，《普門學報》第 14 期（2003 年 3 月），頁 23-64；楊富學，〈回鶻僧與《西夏文大藏經》的翻譯〉，《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7 卷（2004 年），頁 338-344；Mikhail Piotrovsky, *Lost Empire of the Silk Road: Buddhist Art from Khara Khoto (X-XIIIth century)*, 譯成《絲路上消失的王國：西夏黑水城的佛教藝術》，許洋主譯，（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1996 年）；西田龍雄，《西夏文華嚴經》，共 3 冊，（京都：京都大學文學部，1975-77 年）。

¹⁹² 例如，參閱：山口益，〈華嚴經唯心偈の文獻學的解釋〉，收錄於《山口益佛教學文集（下）》（東京：春秋社，1973 年），頁 35-72；平岡聰，

做出來的眾多的成果，有興趣的讀者可自行查閱相關學報的論文、專著、以及本文的注解，在此不另外列舉書目。

六・結論：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與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

對文獻學都是在做些什麼，從總相和別相帶出切要的論陳之後，接著延伸開來，以討論如下二個議題，帶出本文的結論：其一，文獻學往佛教研究跨越，能夠形成什麼樣的關聯？其二，將文獻學拉往方法學，還能激發什麼樣的思量？

第一個議題，文獻學往佛教研究跨越，或者佛教研究往文獻學尋求助緣，二者能夠形成什麼樣的關聯？道理上，隨著著眼點的差異，二者的關聯，應可引發眾多不同的看法。本文採取的看法，

〈*Divyāvadāna* 第 1 章の文獻學的問題點：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との比較〉，《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42 卷第 2 號（1994 年），頁 136-141；辛嶋靜志，〈初期大乘佛典の文獻學的研究への新しい視點〉，《佛教研究》第 26 號（1997 年），頁 157-176；真野龍海，〈淨土教經典の文獻學的研究〉，《佛教文化研究》第 21 號（1975 年），頁 1-15；森祖道，《バーリ佛教註釋文獻の研究》（東京：山喜房佛書林，1984 年）；渡邊照宏，〈勝鬘經に現われた菩薩道（文獻學的考察）〉，收錄於《大乘菩薩道の研究》，西義雄編，（京都：平樂寺書店，1968 年），頁 317-354。

在於將佛教研究當成一個學門，文獻學則當成一套方法。換言之，談文獻學，用意在導入佛教研究可資運用的文獻學方法，或使用文獻學方法研究佛教典籍。

佛教研究可資運用的文獻學方法，或可簡稱為佛教文獻學。然而，「佛教文獻學」一詞，顯然帶有歧義，並且至少可區分出三條不同線索的意思。第一，正如同佛教對生命、心靈、語言、和詮釋，都有獨特的看法，佛教對文獻在生命、修學、傳法、或文化的地位、價值、功能、意義、實在性，也都不乏發人深省的見解或學說。像這樣的一條線索，表明的是佛教對文獻所獨有的見解或學說，或者較寬鬆來講，例如，由佛教人士或佛教傳統所建立的文獻觀——這當然值得探討，卻不在本文處理的範圍。第二，「佛教文獻學」做為一個複合詞，也有可能意指由佛教所提出或發展出來的獨特的文獻學方法——這一條線索，同樣不在本文討論之列。第三，本文關切的線索，意思很簡單，也就是使用文獻學方法研究佛教典籍。經由這一番辨別，或可讓吾人更加謹慎：如果尚未就單位概念進行界定，也未就複合詞加以釐清，即不適合輕易使用諸如「佛教文獻學」、「道教文獻學」、「佛教詮釋學」、「道教詮釋學」等歧義語詞。更何況，由方法學來考量，抓住這些語詞，也不是因此就可借題發揮或大談特談；如果想要使這些語詞成為一套方法，至少有必要在初步的界定與區別之後，釐清其構成要項，討論其可運作性，並且設定其運作上的構成部分與進展環節。方法一旦

成為確實可運作的方法，對應地，佛教研究在學術上，才開闢出道路，也才初步打通出路。

第二個議題，將文獻學，尤其是和佛教研究關聯的文獻學，拉往方法學，還能激發什麼樣的思量？道理上，方法學可著力之處，當然不在少數。本文在帶出結論的當頭，僅限定在二點思量。

一者，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著重在方法的構成、運用、與檢視，卻毫無必要把文獻學當成一個實體概念，亦即，不必當成可獨立存在且具有明確疆界和固定內容的概念。文獻學不僅不被當成一個實體概念，縱使和諸如東方、西方、中國、印度、古代、當代等概念放在一起，也都不必以實體性的思惟而誤以為確有諸如西方文獻學、中國文獻學、當代文獻學等各自獨立且彼此區隔之存在，亦即，也沒有必要把所謂西方文獻學乃至當代文獻學當成一個又一個的實體概念。簡言之，拉到方法學來思量，倘若把文獻學弄成實體性的東西，不僅是多餘的，而且恐怕難免造成誤導的效果，重點應該擺在文獻學做為一套方法是如何構成的，怎麼運用的，以及禁得起怎樣的檢視。

二者，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有關佛法修學的道路、心態、方法、準則、流程、格局、功能、與能力，佛法實證的道理與境界，佛法流傳的歷史、人物、團體、與文化，以及記錄佛法的文字與文獻，不僅需要藉助文獻學方法，而且有必要往其它許許多多的進路或方法尋求助緣，例如，內在修學義理建構的方法、哲學方

法、觀念史方法、思想史方法、史學方法、宗教傳播學方法、宗教社會學方法、宗教心理學方法、文學方法、語言學方法、文字學方法。這在一方面，基於認識到佛法多層面的豐富內涵與流傳史，因此不是光靠文獻學或佛法的基本教義就足以全然勝任研究佛教的工作；另一方面，再怎麼強調亦不為過，學術上任何借來研究佛教的進路或方法，不僅需要釐清其做為一套方法的構成部分與進展環節，而且要能確實切在且切進佛教的特定層面。如此的思量，所要凸顯的，或可稱作佛教研究多元的進路觀或方法觀。

從事佛教研究在眾多可派上用場的方法當中，文獻學方法當然不容忽視。拉到方法學來思量，應當儘可能清楚看出文獻學方法在哪些地方最擅勝場，以及在哪些地方大概就很難使得上力。恰好在文獻學方法力有未逮之處，方法學可擔負起統籌運用的角色，或者調派適切的方法，切入佛教的對應層面，或者在眾多方法之間，搭起可協同運作的橋樑。這樣一來，佛教研究做為一個學門，將有眾多可用的、可彼此搭配的、與大致健全的方法；在這些方法適切的施展下，佛法多層面的豐富內涵與流傳史，將共同受到重視、研究、與挖掘，而不至於被化約為單一層面的東西。

附記：

本文初稿曾於 2005 年 4 月 16 日在台灣大學哲學系主辦的「佛學方法論」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現經大幅度的補充與訂正而成定稿。